

公司代码：688449

公司简称：联芸科技



联芸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三、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中详细描述了可能存在的风险，提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四、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五、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公司负责人李国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钱晓飞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徐柯奇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七、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综合考虑公司目前经营状况以及未来发展需要，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的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2024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以上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一、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二、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四节	公司治理.....	57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72
第六节	重要事项.....	79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01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10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10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11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联芸科技、股份公司	指	联芸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
弘菱投资	指	杭州弘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海康威视	指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系公司股东
海康科技	指	杭州海康威视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股东
同进投资	指	杭州同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国新央企	指	国新央企运营（广州）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西藏远识	指	西藏远识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系公司股东
芯享投资	指	杭州芯享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西藏鸿胤	指	西藏鸿胤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系公司股东
辰途七号	指	辰途七号（佛山）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正海聚亿	指	上海正海聚亿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辰途六号	指	广州辰途六号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上海毓芊	指	上海毓芊企业管理咨询中心，系公司股东
信悦科技	指	深圳市信悦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新业投资	指	新业（广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聆奇科技	指	杭州聆奇科技有限公司
慧荣科技	指	Silicon Motion Technology Corp., 慧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是一家中国台湾知名半导体制造商
美满电子、Marvell	指	Marvell Technology, Inc., 美满电子科技公司，是一家美国知名半导体制造商
得一微	指	得一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瑞昱、Realtek	指	Realtek Semiconductor Corp., 瑞昱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是一家中国台湾知名半导体制造商
报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末	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股东大会	指	联芸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联芸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联芸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AIoT	指	人工智能物联网
PC	指	电脑
SoC	指	System on Chip, 即系统级芯片, 指在一颗芯片内部集成了功能不同的子模块, 组合成适用于目标应用场景的一整套系统。系统级芯片往往集成多种不同的组件, 如手机 SoC 集成了通用处理器、硬件编解码单元、基带等
SSD	指	固态硬盘
IP	指	芯片中具有独立功能的电路模块设计

SATA	指	一种基于行业标准的串行硬件驱动器接口
PCIe	指	一种高速串行计算机扩展总线标准
TURNKEY	指	将方案架构设计好并调整完成，可交予客户立即使用
DDR	指	双倍速率同步动态随机存储器
CPU	指	中央处理器，是计算机系统的运算和控制核心，是信息处理、程序运行的最终执行单元
MT/s	指	速率单位，百万次每秒
DSP	指	Digital Signal Processing，数字信号处理，是将信号以数字方式表示并处理的理论和技术
IC	指	Integrated Circuit，集成电路，是将大量的微电子器件（晶体管、电阻、电容、二极管等）形成的集成电路放在一块塑基上，做成一块芯片
晶圆	指	硅半导体集成电路所用的硅晶片，由于其形状为圆形，故称为晶圆
流片	指	Tape Out，在完成芯片设计后，将设计数据提交给晶圆厂生产工程晶圆
封装	指	将芯片装配为最终产品的过程，即把芯片制造厂商生产出来的芯片放在一块起承载作用的基板上，引出管脚，固定并包装成一个整体
测试	指	使用专用的自动测试设备检查制造出来的芯片功能和性能
人工智能	指	研究、开发用于模拟、延伸和扩展人的智能的理论、方法、技术及应用系统的一门新的技术科学
以太网	指	以太网(Ethernet)是目前应用最普遍的局域网技术。基于 IEEE 802.3 标准制定，它规定了包括物理层的连线、电子信号和介质访问层协议的内容
PHY、以太网物理层芯片	指	操作 OSI 模型物理层的芯片，用于连接数据链路层的设备(MAC)到物理媒介
ADC/DAC	指	Analog-to-Digital Converter/Digital-to-Analog Converter，即数/模转换器，是将连续变化的模拟信号转换为离散的数字信号或实现逆向过程的器件
PLL	指	Phase Locked Loop，即锁相环，用来统一整合时钟信号，使高频器件正常工作，如内存的存取资料等
PCB	指	Printed Circuit Board，印刷电路板，是电子元器件的支撑体，是电子元器件电气连接的载体。
NVMe	指	Non Volatile Memory Host Controller Interface Specification Express，即非易失性内存主机控制器接口规范。
LDO	指	low dropout regulator，是一种低压差线性稳压器
DFT	指	Design For Test，芯片进行可测性设计，即在芯片设计过程中保证功能的前提下，加入特殊的测试结构，芯片制造完成后进行测试，在制造或者封装过程中若有瑕疵，芯片不能正常工作
MIPI	指	Mobile Industry Processor Interface，是 MIPI 联盟发起的为移动应用处理器制定的开放标准，可分为物理层和逻辑层两大部分。其中物理层（如 D-PHY 规范）尽可能采用通用内容，逻辑层则是分别面向摄像头（CSI 规范）、显示屏（DSI 规范）、移动通信、存储等不同用途的专用协议
IOPS	指	Input/Output Operations Per Second，计算机存储设备性能的量测方式，可视为每秒的读写次数
ECC	指	Error Correcting Code，是一种能够实现“错误检查和纠正”的技术
eMMC	指	Embedded Multimedia Card，嵌入式多媒体存储器，主要应用于

		手机、平板电脑等移动电子终端
UFS	指	Universal Flash Storage，通用闪存存储，是一种内嵌式存储器的标准规格和符合该标准的存储产品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联芸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联芸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	Maxio Technology (Hangzhou)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Maxio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李国阳
公司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西兴街道阡陌路459号C楼C1-604室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注册地址未发生变更
公司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西兴街道阡陌路459号C楼C1-604室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0059
公司网址	www.maxio-tech.com
电子信箱	ir@maxio-tech.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钱晓飞	尤文韵
联系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西兴街道阡陌路459号C楼C1-604室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西兴街道阡陌路459号C楼C1-604室
电话	0571-85892516	0571-85892516
传真	0571-85892517	0571-85892517
电子信箱	ir@maxio-tech.com	ir@maxio-tech.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 https://www.cnstock.com 《中国证券报》 https://www.cs.com.cn 《证券日报》 http://www.zqrb.cn 《证券时报》 http://www.stcn.com 《经济参考报》 http://www.jjckb.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https://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科创板	联芸科技	688449	不适用
----	----------------	------	--------	-----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 222 号 30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唐恋炯、刘颖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景辉街 16 号院 1 号楼泰康集团大厦 11 层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包红星、郭泽原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4 年 11 月 29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1,173,783,923.29	1,033,736,244.79	13.55	573,090,360.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8,058,640.59	52,229,636.63	126.04	-79,160,562.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4,067,912.58	31,050,299.63	41.92	-98,386,033.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568,209.43	172,896,229.11	-113.05	307,545.92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2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09,848,206.17	518,577,486.13	229.72	421,537,685.47
总资产	2,086,479,098.25	855,292,700.91	143.95	803,027,855.69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2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2	0.15	113.33	-0.2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	0.09	33.33	-0.2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33	11.11	增加6.22个百分点	-18.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47	6.60	减少0.13个百分点	-22.57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6.22	36.73	减少0.51个百分点	44.10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保持持续增长，主要原因包括：一方面，公司不断进行市场开拓，持续推进新客户的开发和存量客户的维护，同时，消费类电子市场整体呈现出温和复苏的趋势，客户需求有所提升，公司数据存储主控芯片业务营业收入实现稳健增长；另一方面，公司紧跟行业发展趋势，在现有产品持续放量的情况下，加大产品技术创新，不断推出新产品，丰富产品矩阵，2024年度公司 AIoT 信号处理及传输芯片业务营业收入较上一年度实现显著增长。

2、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实现较快增长，主要系：一方面公司营业总收入增加、综合毛利率有所提升，并持续加强对期间费用的管控；另一方面受相关研发项目进展影响，递延收益摊销增加。

3、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实现快速增长，主要系 2024 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到账所致。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2024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216,803,516.47	310,278,700.40	298,162,798.69	348,538,907.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220,310.24	30,941,592.93	32,022,464.28	44,874,273.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	6,603,301.46	11,015,845.65	8,084,281.85	18,364,483.62

利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234,179.81	-89,699,001.24	44,482,385.05	70,882,586.57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4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9,716.11		-	-709,906.6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73,989,805.24		21,517,608.80	17,069,220.6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41,828.11		609,676.42	1,665,553.8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43,916.88		8,351.36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				

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5,106.11		-956,299.58	1,520,470.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319,866.44
减：所得税影响额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73,990,728.01		21,179,337.00	19,225,471.41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指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42,013,690.72	-	-42,013,690.72	141,828.1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5,099,908.20	5,099,908.20	-
合计	42,013,690.72	5,099,908.20	-36,913,782.52	141,828.11

十二、因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原因的信息暂缓、豁免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可能对本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损害公司、公司股东及交易对方利益的披露信息进行豁免。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对上述豁免的信息履行了信息豁免披露内部登记及审批程序。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业绩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17,378.3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3.55%；本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805.86 万元，同比增加 126.0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4,406.79 万元，同比增加 41.92%。

（二）市场拓展及应用情况

1、市场拓展

报告期内，公司紧抓全球数据存储市场快速发展的机遇，积极推动主控芯片的技术创新和市場拓展，产品出货量实现显著增长，行业影响力和市场占有率持续提升。公司凭借领先的技术实力和成熟的产品方案，进一步巩固了在 SSD 主控芯片领域的竞争优势。在消费级市场，公司全面布局 SATA、PCIe 3.0 及 PCIe 4.0 主控芯片产品线，凭借高性能、低功耗和优异的兼容性，出货量实现稳定增长。在零售渠道方面，公司产品渗透率持续提升，市场份额进一步扩大。此外，公司消费级 SSD 主控芯片也在头部笔电前装市场实现大规模商用，标志着公司在消费电子领域取得重要突破。未来，随着 PCIe 4.0 SSD 的普及和 PCIe 5.0 技术的逐步落地，公司将持续优化产品性能，以满足市场对更高传输速率和更低延迟的需求。在企业级 SSD 主控芯片领域，公司推出的高性能 SATA 主控芯片已获得主流服务器和系统等客户的认可，并实现大规模商用，为下一代企业级 PCIe SSD 主控芯片的研发和市场推广奠定坚实基础。在工业级存储领域，公司已完成 SATA、PCIe 3.0 及 PCIe 4.0 主控芯片的全平台布局，全面提升了公司在相关领域未来的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新一代 PCIe 5.0 主控芯片已进入客户验证的关键阶段，该产品凭借卓越的性能表现，已获得多家知名存储厂商的认可并达成合作意向，预计 2025 年相关系列 SSD 主控芯片将实现量产销售，届时将成为公司新的业绩增长点。公司 UFS 3.1 主控芯片已实现客户导入开发关键阶段，各项研发工作进展顺利，届时将成为公司新的业务增长点。

报告期内，公司在 AIoT 智能物联网领域持续深耕，在维系好原有客户的同时，积极开拓新客户，在消费级与工业级物联网行业的重点客户开发中取得突破，特别是在 LED 大屏、OTT 盒子、工业控制等应用领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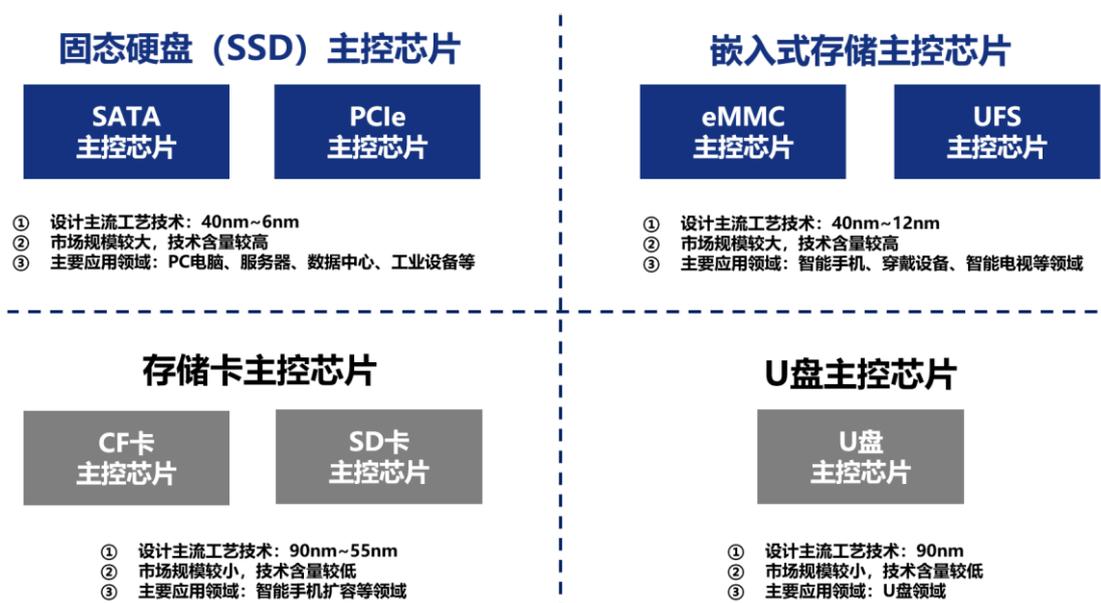
2、行业应用情况

（1）数据存储主控芯片

受益于 PC、服务器、手机等下游需求驱动，数据存储芯片市场规模快速扩张，未来存储器需求将在 5G、AI 以及汽车智能化的驱动下步入下一轮成长周期。根据世界半导体贸易统计协会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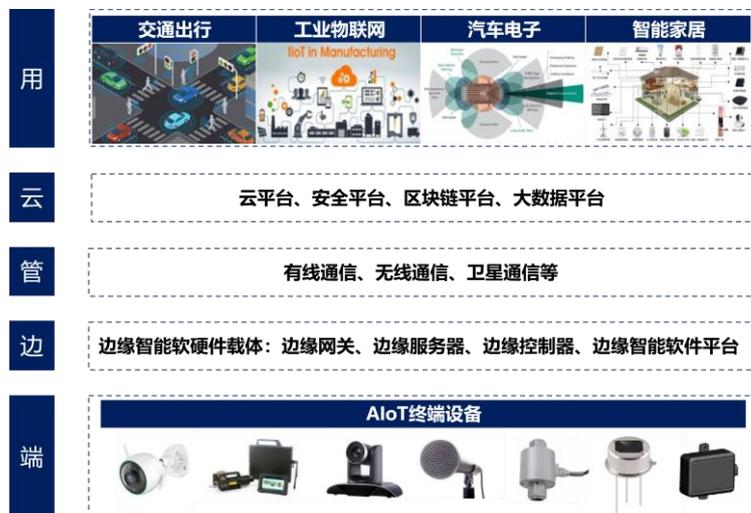
计数据预估，2023 年全球存储芯片市场规模为 896.01 亿美元，预计 2024 年全球存储芯片市场规模将达到 1,297.68 亿美元。

存储芯片的市场规模增长带动了对数据存储主控芯片的市场需求。数据存储主控芯片是存储器的大脑，负责调配存储芯片的存储空间与速率，在存储器中与存储芯片搭配使用。根据搭载的存储器载体不同，数据存储主控芯片一般可以分为固态硬盘主控芯片、嵌入式存储主控芯片、固态存储卡主控芯片以及 U 盘主控芯片等四大类。目前公司数据存储主控芯片主营业务集中在固态硬盘主控芯片领域，并向嵌入式存储主控芯片延伸，在数据存储主控芯片领域，属于技术门槛高、市场空间大的领域。



(2) AIoT 信号处理及传输芯片

得益于 AI 与 IoT 深度结合，AIoT 行业市场规模迅速扩大，创造了更加庞大的数据计算、处理、传输和存储的需求，也为 AIoT 芯片带来了发展机遇。AIoT 产业架构的布局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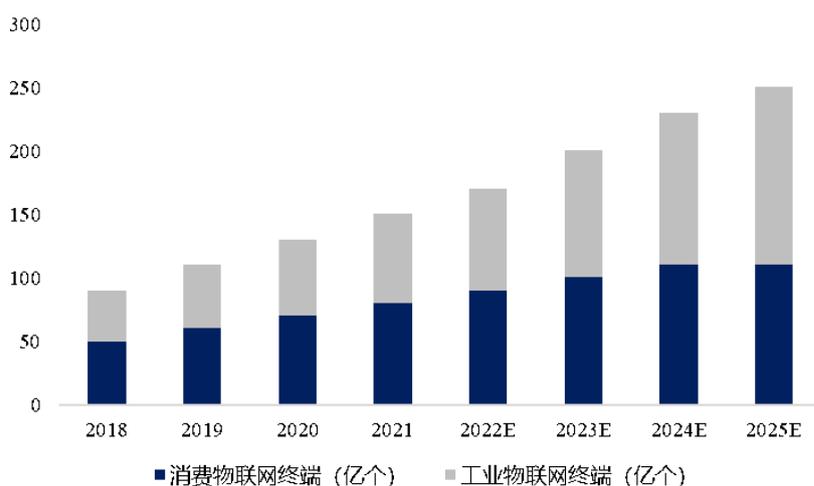


AIoT 产业链架构可分为端、边、管、云、用五大板块。其中终端智能物联网设备承担信号感知、处理和传输职能；边缘智能软硬件载体将信息下沉至网络边缘侧就近提供低时延的智能化服务；通信网络则将终端设备、边缘智能软硬件以及云端连接成为整体；云端平台是连接设备和支持场景应用的媒介，聚合了行业应用所需的开发工具、算法等能力；AIoT 的应用端则是面向各个领域与行业的整体解决方案。

公司 AIoT 信号处理及传输芯片包括感知信号处理芯片和有线通信芯片两类，位于物联网产业链的上游，下游主要为智能终端设备制造商。智能终端设备制造商将 AIoT 芯片等关键元器件以及应用系统等软件集成于设备中，最终实现物与物的互联。

随着 5G 技术的逐渐成熟，可实现的应用场景更加丰富和完善，各行各业“万物互联”的深度广度已经得到进一步拓展。根据 GSMA 数据，2021 年全球物联网终端设备连接数量接近 150 亿个，预计 2025 年全球物联网终端设备连接数量将达到 250 亿个，其中工业物联网终端设备连接数量占比超过 50%。

2018 年-2025 年全球物联网终端设备连接数量



数据来源：GSMA

（三）研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保持高力度的研发投入，2024 年度研发费用为 42,518.4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1.98%。截至 2024 年 12 月末，公司研发人员人数 540 人，同比增长 2.47%。

数据存储主控芯片：报告期内，公司首款 PCIe 5.0 主控芯片成功量产流片，并实现小批量销售。公司第二款 PCIe 5.0 主控芯片成功实现 MPW 流片，陆续进入量产流片和验证中。公司 UFS 3.1 主控芯片成功实现量产流片，嵌入式 UFS 3.1 固件开发进展顺利。在报告期内，公司基于市场需求推出系列 SATA、PCIe 3.0、PCIe 4.0 及 PCIe 5.0 SSD TURNKEY 解决方案，在众多 SSD 模组及品牌厂商实现量产，并形成产品矩阵综合竞争力，获得客户认可，并随客户在全球 60 多个国家和地区实现售卖。

AIoT 信号处理与传输芯片：报告期内公司成功量产新一代信号感知处理芯片 MAV0105，并实现客户导入，该芯片结合公司在 AIoT 信号处理及传输芯片的技术积累，首次将千兆以太网 PHY 集成到 SoC，且性能与外置 PHY 芯片一致；同时公司新一代车载感知信号处理芯片完成流片。

（四）供应链管理情况

公司为 Fabless 设计公司，仅从事芯片的设计与销售，所有晶圆生产、封装、测试等环节均外包给第三方完成。报告期内，公司继续深化与知名晶圆代工厂、封测厂建立互助、互利、互信的合作关系，积累了丰富的供应链管理经验和丰富的供应链管理知识，有效保证了供应链运转效率和产品质量，打造了完整成熟的供应链体系。

（五）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始终将公司治理视为可持续发展的重要基石，坚持规范运作的原则，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建立并优化多项制度管理体系，不断强化内部审计和风险管理，确保公司运营的合规性和稳健性。公司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通过上市公司公告、投资者交流会、上证 e 互动、电话、邮件等诸多渠道，加强公司与投资者和市场相关方的沟通。

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变动情况分析 & 展望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一）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1、主要业务情况

联芸科技是一家提供数据存储主控芯片、AIoT 信号处理及传输芯片的平台型芯片设计企业。目前，公司已构建起 SoC 芯片架构设计、算法设计、数字 IP 设计、模拟 IP 设计、中后端设计、封测设计、系统方案开发等全流程的芯片研发及产业化平台。公司始终坚持核心技术自主研发和迭代创新，不断推出具有市场竞争力的大规模集成电路芯片及解决方案。

在固态存储领域，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数据存储主控芯片的研发及产业化，已发展成为全球出货量排名前列的独立固态硬盘主控芯片厂商，是全球为数不多掌握数据存储主控芯片核心技术的企业之一。同时，公司基于自主的芯片设计研发平台，已形成多款 AIoT 信号处理及传输芯片的产品布局，并实现量产应用。公司开发的上述芯片可广泛应用于消费电子、工业控制、数据通信、智能物联等领域。

未来，公司将始终围绕数据存储主控芯片、AIoT 信号处理及传输芯片两大领域关键核心技术持续创新。在数据存储主控芯片领域，公司将积极参与固态存储产业链构建，持续提升固态硬盘

主控芯片的核心竞争力和市场占有率，并实现嵌入式存储主控芯片的技术及市场突破；在 AIoT 信号处理及传输芯片领域，公司将重点开拓智能家居、汽车电子等领域的行业应用，加大研发投入、完善产品布局，提升产品市场竞争力。公司致力于发展成为具备行业竞争力的集成电路设计企业，通过持续创新，提供卓越的产品和服务，用芯片促进科技进步，为社会创造价值。

2、主要产品和服务情况

公司主要产品为数据存储主控芯片和 AIoT 信号处理及传输芯片，并提供相关的技术服务。报告期内，公司的数据存储主控芯片营收 91,965.90 万元，较 2023 年同比增长 25.42%，AIoT 信号处理及传输芯片营收 25,144.01 万元，较 2023 年同比增长 73.61%，市场影响力进一步增强。2024 年，公司营业收入为 117,378.39 万元，营业收入同比去年增长 13.55%。公司数据存储主控芯片可应用于消费电子、服务器、工业控制等领域，AIoT 信号处理及传输芯片可应用于交通出行、工业物联网、智慧办公等领域。主要应用领域见下图所示：



2.1、数据存储主控芯片产品

公司数据存储主控芯片是面对目前及未来高性能海量数据存储管理需求而发展起来的业务，主要包括固态硬盘（SSD）主控芯片和嵌入式存储主控芯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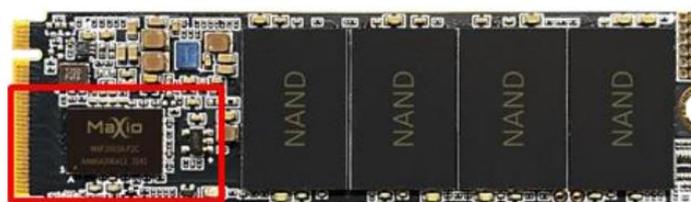
固态硬盘组成主要包括主控芯片、DRAM 缓存和 NAND 闪存颗粒。其中主控芯片是固态硬盘的核心器件，负责与整机 CPU 进行数据通信以及 NAND 闪存颗粒数据管理，广泛应用于消费电子、服务器、工业控制等领域。

固态硬盘主控芯片与其配套固件（FW）一起，实现对固态硬盘数据管理、NAND 坏块管理、NAND 数据纠错、NAND 寿命均衡、垃圾回收等功能，直接关系到固态硬盘的性能、可靠性、稳定性和安全性。

SATA 接口固态硬盘内部构造图



PCIe 接口固态硬盘内部构造图



公司先后实现 SATA、PCIe 接口固态硬盘主控芯片及关键核心技术的突破，产品覆盖消费级、工业级及企业级固态硬盘等应用领域。

目前已经成熟量产的主控芯片产品如下表：

产品系列	推出时间	接口类型	应用领域	顺序读写性能
MK6XX 系列	2015 年	SATA	工业级	400MB/s、400MB/s； 50K IOPS、30K IOPS
MK8XX 系列	2016 年	SATA	工业级	500MB/s、450MB/s； 90K IOPS、70K IOPS
MAS090X 系列	2017 年	SATA	企业级、消费级/ 工业级	560MB/s、5300MB/s； 100K IOPS、80K-90K IOPS
MAP100X 系列	2019 年	PCIe	消费级/工业级	2,600-3,500MB/s、2,400- 3,000MB/s； 350K-800K IOPS、300K- 600K IOPS
MAS110X 系列	2020 年	SATA	消费级/工业级	560MB/s、530MB/s； 100K IOPS、80K IOPS
	2021 年	SATA	企业级	560MB/s、530MB/s； 100K IOPS、90K IOPS
MAP120X 系列	2021 年	PCIe	消费级/工业级	3,600MB/s、3,200MB/s； 600K-800K IOPS、500K- 600K IOPS
MAP160X 系列	2022 年	PCIe	消费级/工业级	7,400MB/s、6,500MB/s； 1,000K-1,500K IOPS、 1,000K IOPS

目前公司固态硬盘主控芯片已经在消费级零售渠道、消费级 PC-OEM 前装市场、工业设备等 SSD 产品中获得规模化量产应用，成为全球重要的固态硬盘主控芯片提供商。

2.2、AIoT 信号处理与传输芯片产品

AIoT 芯片是 AIoT 终端设备的核心组成部分，搭载于 AIoT 终端设备内，按照功能可划分为传感器芯片、感知信号处理芯片以及有线通信芯片等，分别实现终端设备的信号感知、处理和信息传输功能。

公司基于在数据存储主控芯片领域积累的芯片研发设计平台和技术，从 2017 年开始布局 AIoT 芯片类业务，开发量产了感知信号处理芯片和有线通信芯片两类产品，可搭载的智能物联终端设备主要包括摄像机、工控机、智能网关、会议相机、LED 显示接收卡、机顶盒、交换机等，可实现智能物联网最核心的数据信号处理与传输功能。

公司 AIoT 信号处理及传输芯片在智能物联网领域的可应用场景示例如下：

应用领域	细分行业	典型应用场景
公用级物联网	交通出行	通过采集交通数据，智能红绿灯可利用采集的视频数据获得即时交通流量，优化红绿灯时间分配，提高道路通行效率
	公共管理	采用图像处理、模式识别和计算机视觉技术，分析抽取视频源中关键有用信息，快速准确地定位事故现场，进行事前预警、事中跟踪、事后处置
	环境保护	依托智能摄像机对城市生态环境进行综合监测分析
消费级物联网	智能家居	家庭智能网关、机顶盒、老人远程看护等
	智慧办公	如会议相机对会议内容实时进行录制和转播；投影仪进行会议展示等
工业级物联网	工业物联网	物联网网关可以促进多个物联网设备、工厂机器和工厂设备之间的通信，以及这些设备和云之间的通信；通过工控机/工业平板监测或控制工业设备
	智慧物流	物流/工业机器人自动识别分拣快件等
	汽车电子	通过摄像头等感知设备观测路况等外界环境，并将感知到的信息通过车载以太网传输到 ADAS 中央处理器

(1) 感知信号处理芯片

感知信号处理芯片是指基于特定的算法对传感器采集到的信号数据进行分析加工的芯片。公司感知信号处理芯片集成了感知信号接收模块、感知信号处理模块、嵌入式处理器（CPU）模块、高速传输接口模块、安全模块、内存子系统模块。感知信号经过感知接口电路进入感知信号处理芯片，经内置的信号处理模块进行特定处理，处理过程由嵌入式处理器统一调度，内存子系统负责对处理过程中的数据进行缓存，处理完毕的数据通过高速传输接口模块发送至后端设备做进一步处理、存储和显示。安全模块保障系统启动、处理、传输过程安全可靠。

公司感知信号处理芯片目前主要集中于图像感知识别领域。首款感知信号处理芯片已于 2021 年实现量产和批量供货，可满足交通出行、公共管理、工业物联网、智慧办公等应用场景的需求。

公司目前已经成熟量产的感知信号处理芯片如下表：

产品	推出时间	性能指标
MAV0105	2024 年	4K@30fps 视频接入 DDR3/3L/DDR4 32bit MIPI RX 2*2Lane or 1*4Lane, 1.5Gbps/Lane 支持 USB 2.0、GBEPHY、SDIO、EMMC 等高速接口
MAV0103	2023 年	4K@75fps 视频接入 DDR3/3L/4/LPDDR4x 64bit 支持 USB 2.0、GMAC、SDIO、PCIe 2.0、USB 3.0 等高速接口
MAV0102	2021 年	4K@30fps 视频接入 H.264/H.265 4K@30fps+1080P@30fps+720P@30fps 编码 DDR3/3L/4 32bit MIPI RX 4Lane, 1.5Gbps/Lane 支持 USB 2.0、SDIO、EMMC 等高速接口
MAV0101	2021 年	支持 RAW10bit/RAW12bit/RAW14bit, 支持 4K@60fps DDR3L (内置 1Gbit) 16bit MIPI RX 2x2Lane 1.5Gbps/Lane MIPI TX 2x2Lane 1.5Gbps/Lane

公司将以现有感知信号处理芯片为基础，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提升低功耗设计、封装设计、感知接口电路设计、感知信号处理电路设计、SoC 架构设计等技术，研发具有功耗低、性价比高、兼容性优异等特点的多款产品，对感知信号处理芯片进行全方面拓展，为公用级、工业级、消费级物联网应用领域提供全方位的感知信号处理芯片。

(2) 有线通信芯片

在有线通信领域，以太网是当今应用最广泛的网络技术，而以太网 PHY（物理层）芯片是以以太网通信最基础的芯片，所以公司选择以太网 PHY 芯片作为有线通信芯片的切入点。以太网 PHY 芯片集成数模混合电路，为交换机、路由器、网关、终端等各种网络设备提供相互连接的物理接口及信息传输通道，负责发送和接收数据，保证物理层数据传输的正确性和可靠性。

公司于 2021 年第四季度量产的首款千兆以太网 PHY 芯片，可满足智能家居、智慧办公、智慧物流等应用场景的需求。公司有线通信产品以以太网 PHY 芯片为基础，最终形成系列以太网传输芯片，提供适用于公用级、消费级、工业级物联网等应用场景的数据转发和传输套片解决方案。

2.3、技术服务

基于芯片研发和产业化平台，公司在设计和销售芯片的同时，还提供芯片设计、固件定制开发等相关的技术服务，主要是结合客户需求，可为客户提供中后端、芯片、软件工具、硬件参考、解决方案等方面的开发服务，助力客户快速推出具有市场竞争力的产品或解决方案。

(二) 主要经营模式

1、盈利模式

公司采用集成电路芯片设计企业通行的 Fabless 模式，将研发力量投入到集成电路芯片设计、解决方案开发和质量把控环节。集成电路芯片产品的生产、封装、测试环节委托第三方厂商完成。公司在完成集成电路芯片版图的设计后，将版图交由晶圆制造厂商生产出晶圆，再交由封装测试厂商进行芯片封装、测试等工作，公司取得芯片成品后对外进行销售。公司盈利模式主要通过销售自主设计的集成电路芯片产品及提供技术服务获得营业收入，并实现长期健康发展。

2、研发模式

公司建立了以技术创新为引领的前瞻性策略和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的服务性策略相结合的研发模式，预研一代、量产一代。对重大的新产品布局，以前瞻性策略为主，通过预判未来市场发展方向，提前一至两年开展相关产品的研发；对已有产品线的衍生或迭代开发，以市场需求为导向，根据客户的具体需求对产品进行改良、优化和提升。

(1) 产品研发流程

公司的产品研发流程包括新产品立项、产品设计和开发、初样验证、定型验证与发布等 4 个阶段。公司产品开发具体研发流程如下：

①新产品立项

在立项阶段，各业务线市场人员依据市场调研、竞品分析提出新产品的开发需求申请；产品经理依此组织市场人员、研发人员、财务人员等进行市场、技术和财务的可行性分析；产品经理汇总意见后，编制产品可行性研究报告，并组织相关研发部门、运营部等召开立项评审会议，讨论可行性研究报告及项目立项相关细节内容，评审通过后进行项目立项。

②产品设计和开发

项目立项后，芯片设计人员依据产品规格需求进行产品规格分析，并编制总体设计方案。评估通过后，芯片设计人员依此编制详细设计方案，各研发部门依据设计方案完成芯片的前端设计、数字验证、后端设计等设计过程，经仿真验证通过后提供给晶圆代工厂和封测厂进行样片制造。

③初样验证

MPW 样片制造完成后，嵌入式驱动工程师、硬件测试工程师对样片进行功能和性能测试，以判断样片是否达到设计标准和预期要求，并形成 MPW 样片验证报告。若样品部分性能或功能未达标，研发部门组织缺陷分析和改进，重新输出改进后的设计和验证报告。产品经理组织 MP 芯片的流片评审，通过后，安排 MP 流片。

④定型验证与发布

MP 样片制造完成后，嵌入式驱动工程师、硬件测试工程师等对样片进行功能和性能测试，形成 MP 样片验证报告。若样品部分性能或功能未达标，或市场需求发生部分变更，研发部门将会发起改版变更申请，经多部门联合评审通过后进入改版流程，重新输出改版后的数字设计验证报告、样片验证报告。产品经理组织 MP 样片测试评审，并在芯片可靠性测试结束后，组织量产评审和芯片发布。

在量产评审后产品经理进行项目资料的收集和汇总，同时依据客户导入和遗留问题情况，编写项目结项报告，组织各部门进行量产评审，评审结束后完成项目结项。

（2）系统方案开发流程

系统方案项目的过程可分为立项、开发、验证与发布等 3 个阶段。

在项目前期，各业务线市场人员根据市场和客户的需求提交项目需求申请。同时，产品经理安排立项评估工作，组织相关部门明确产品需求规格，并交由产品决策团队进行审批。审批通过后，产品部组织项目立项会议，明确团队主要成员、项目计划、项目里程碑等主要事项，完成项目立项。

项目立项后，研发架构师组织编制产品需求规格书，研发团队依此开始进行总体设计、各模块的方案设计、代码开发与自测，研发自测评审通过后进入验证测试阶段。

系统测试人员首先进行工程验证测试，由产品经理组织工程验证测试评审；评审通过后可以进入设计验证测试阶段，由产品经理组织设计验证测试评审；评审通过后，由产品经理负责进行版本发布。

3、采购和生产模式

公司为 Fabless 集成电路芯片设计企业，专注于芯片设计和销售环节，生产模式为委外生产，晶圆厂商负责晶圆生产、封装测试厂商负责封装测试等。公司建立了较为严格的采购管理制度，对供应商的选择和调整、生产流程的监督管理等进行了详细规定，形成了由运营部、各事业部及财务部等多部门参与、协同联动的采购机制，确保对供应商管理的有效性。

在产品量产阶段，公司召开由运营部、各事业部、财务部组成的联席会议，结合市场需求和代工厂产能情况确定最终生产计划。运营部根据生产计划，分别向晶圆厂、封装测试厂下达订单。晶圆厂按照公司设计的版图生产晶圆，封装测试厂商收到晶圆后，按照公司的工艺要求进行封装测试，制作成芯片成品。在生产期间，运营部实时监控生产状况，保障公司产品品质。

4、销售模式

公司采用“直销为主、经销为辅”的销售模式。公司建立了较为健全的信用政策，定期对客户的信用状况进行评估，根据客户的信用情况给予不同的信用额度和信用期限。

（1）直销模式

在直销模式下，公司直接向终端设备厂商、模组品牌厂商等客户销售芯片产品，客户采购公司芯片产品用于生产终端产品。针对直销客户，由公司直接提供全方位服务，有利于提高服务质量，提升产品推广的效率，并且能够及时获取市场需求变化和产品技术改进的前沿信息，促进公司设计开发出更加优质的芯片产品。

（2）经销模式

在经销模式下，经销商向公司采购芯片后销售给终端设备厂商或模组品牌厂商。公司通常与经销商签订框架性协议，每笔销售再以订单形式进行。经销商在采购公司产品后，除因产品出现质量问题，并经公司确认后可以要求退换货外，其他情况均不得要求退换货，经销商自行承担产品销售、库存等风险。该模式下公司始终保持、密切跟踪经销商主要终端客户在产品开发、市场推广等方面的动态信息，确保公司了解主要终端客户的需求，及时给予技术支持。

（三）所处行业情况

1、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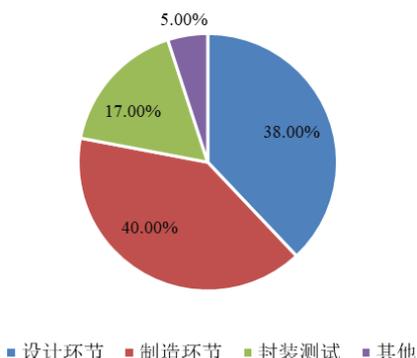
公司是一家集成电路设计企业，集成电路行业是全球电子信息产业发展的基础，也是电子信息产业创新发展的基石。公司推出的集成电路芯片隶属固态存储及 AIoT 细分领域，可广泛应用于消费类电子、服务器、各类 AIoT 终端中，成为日常生活中必不可少的重要组成部分。根据国家发改委颁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公司所处的集成电路设计行业属于鼓励类产业。

（1）行业发展阶段及基本特点

集成电路行业主要包括集成电路设计业、制造业和封装测试业，属于资本与技术密集型行业。根据中国半导体行业协会的数据，2024 年我国集成电路设计产业销售收入预计为 6460.4 亿元，比 2023 年增长 11.9%，占全球集成电路产品市场的比例与上年基本持平。2024 年预计将有 731 家企业销售额超过 1 亿元人民币，相比 2023 年的 625 家增加了 106 家，同比增长 17%。总体来看，我国集成电路设计产业多年来始终保持较高发展水平，全球影响力持续增强。集成电路芯片设计行业是典型的资金、技术密集型产业，该行业资金及技术门槛较高，行业技术水平整体呈现出集成度高、专业性强、迭代速度快、与市场需求紧密结合等特点。

按照集成电路产业划分为集成电路设计、集成电路制造、集成电路封测等，来自 WSTS 分析数据显示：2024 年全球半导体产业链中设计环节占比 38%、制造环节占比 40%，封测占比 17%，其他占比 5%。

2024年全球半导体产业链销售额占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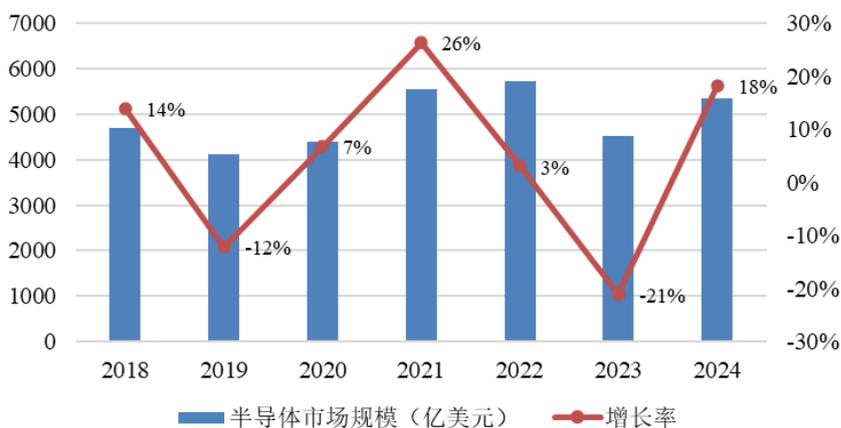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WSTS

①全球集成电路产业市场概况

随着 AI 新技术的逐渐兴起，全球对智能手机、电脑、智能可穿戴设备、机器人等移动智能终端的需求不断上升，全球集成电路产业规模也随之增大。根据前瞻产业研究院统计，2024 年全球集成电路产业规模达到 5345 亿美元，同比 2023 年增长 18%。

2018-2024年全球半导体市场规模与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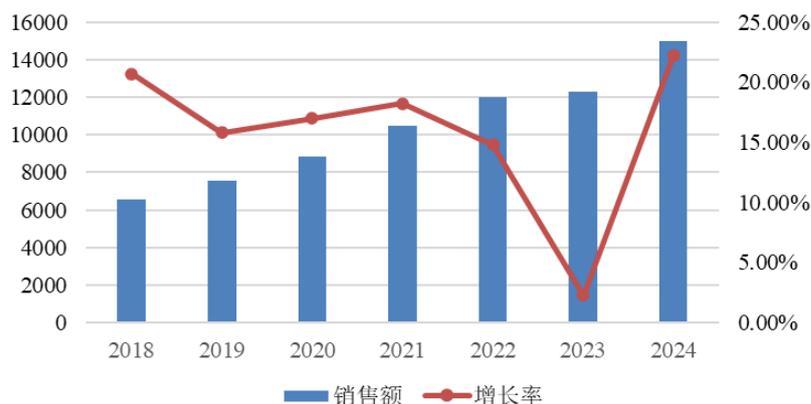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前瞻产业研究院

②国内集成电路产业市场概况

根据中国半导体行业协会的相关统计数据，2024 年中国集成电路产业销售额约为 1.5 万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 22.3%。其中，设计业销售额约为 6450 亿元；制造业销售额为 4800 亿元；封装测试业销售额 4050 亿元。

2018-2024年我国集成电路产业规模情况



数据来源：半导体行业协会

③集成电路芯片设计行业特点

1) 集成度及复杂性高：随着集成电路产业的发展，越来越多的集成电路芯片的集成度及复杂性越来越高，以 SSD 主控芯片发展来看，从最初单 CPU 内核集成设计的 SATA 主控芯片发展到多核 CPU 内核集成设计的 PCIe 5.0 主控芯片，其集成度及复杂性翻了好几倍，对数据存储的可靠性、稳定性、性能和安全性提出了更高要求。集成电路芯片设计过程所有环节，包括前端功能设计、中后端设计、验证、封测等均需要深厚的技术积累和出色的团队协作才能完成。

2) 技术专业性强：集成电路芯片设计行业划分众多细分领域，每一个细分领域有共性的技术，也有专业性极强的技术门槛。以 SSD 主控芯片设计为例，涉及到产品规格定义、架构设计、逻辑功能模块 IP 设计、中后端布局设计、功能仿真设计、版图验证、封测设计等都拥有极高的要求，专业性极强。对存储主控芯片来讲，需要工程师掌握高速接口 IP 设计、ECC 纠错算法技术、NAND 管理接口技术等该细分领域的独有技术，对于人才专业要求越来越高，需要一支长期在该领域研究的专业团队才能对产品不断进行迭代升级。

3) 迭代速度越来越快：随着终端厂商竞争加剧，下游应用领域的产品迭代速度越来越快，给上游芯片设计企业带来持续的挑战。以 SSD 主控芯片设计为例，SATA SSD 主控芯片迭代发展持续数十年，而 PCIe 3.0 SSD 主控芯片向 PCIe 4.0 SSD 主控芯片也就经历不到五年，目前正在经历 PCIe 4.0 SSD 主控芯片向 PCIe 5.0 SSD 主控芯片过渡阶段。因此，集成电路芯片设计迭代速度的加快，就需要集成电路芯片设计企业必须主动预测终端市场发展趋势及客户的开发需求，做好产品迭代创新规划，不断提高产品在下游市场的适用性和竞争力。

(2) 技术门槛

数据存储主控芯片和 AIoT 信号处理与传输芯片属于高复杂度集成电路芯片，全球从事相关领域集成电路芯片研究并实现大规模商用的企业不多。以成功开发一款 PCIe 5.0 SSD 主控芯片为例，公司需要投资数亿元人民币资金、多年 SSD 主控芯片技术及标准积累，掌握多 CPU 内核 SOC

芯片集成设计技术、高性能接口 IP 设计技术、高性能 ECC 纠错技术、NAND 自适应技术、固件算法设计技术等多种核心技术。要成功实现该款 SSD 主控芯片量产商用，还需要通过下游 SSD 模组厂商及终端客户的测试认证，同时还需要满足 PC 电脑等终端对性能、功耗、可靠性、兼容性的极致要求，具备极高的技术门槛。公司具备全面的数据存储主控芯片和 AIoT 信号处理与传输芯片全方位研发及持续迭代创新能力。

2、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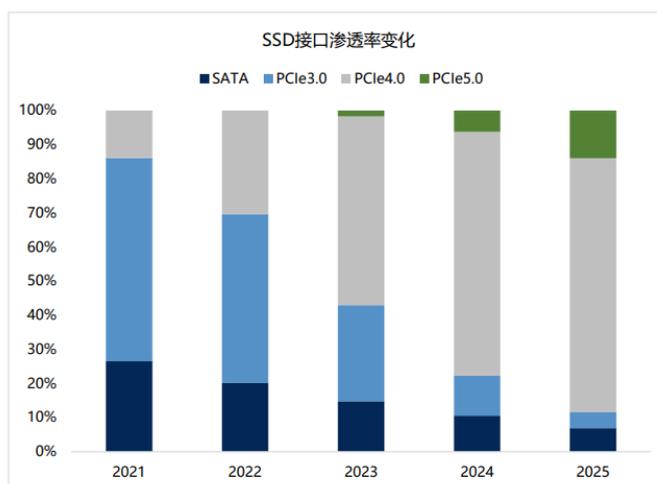
（1）在数据存储主控芯片领域

在数据存储主控芯片领域，公司主要推出了系列高品质、高性价比和高集成度 SSD 主控芯片，并快速抢占市场，成为全球具有一定影响力的 SSD 主控芯片提供商。

①SSD 主控芯片行业地位分析

全球 SSD 主控芯片厂商，主要可以分为三类：第一类为 NAND 原厂自研自用 SSD 主控芯片厂商，第二类为非 NAND 原厂自研自用 SSD 主控芯片厂商（主要为群联电子），第三类为独立 SSD 主控芯片厂商。NAND 原厂自研自用 SSD 主控芯片厂商的主控芯片产品搭配自有的 NAND 颗粒直接加工为自有品牌模组出售，通常不单独对外出售，主要包括三星、海力士、美光、Solidigm、铠侠、西部数据等 NAND 颗粒原厂；非 NAND 原厂自研自用 SSD 主控芯片厂商主要是通过外采 NAND 颗粒，搭配自有的主控芯片产品直接用于自有品牌模组出售或给其他品牌厂商贴牌，同时也向市场出售一部分 SSD 主控芯片；独立 SSD 主控芯片厂商通常单独对外销售主控芯片，主要包括慧荣科技、联芸科技、瑞昱、得一微等。

根据中国 CFM 市场分析报告显示，按照 SSD 接口渗透率变化看，2024 年全球主力 SSD 主控芯片为 PCIe 4.0、其次为 PCIe 3.0、SATA、PCIe 5.0，其中 PCIe 5.0 主要为企业级 SSD 主控芯片。公司目前推出的系列 SSD 主控芯片覆盖 SATA、PCIe 3.0、PCIe 4.0、PCIe 5.0 全部应用领域和应用场景。



数据来源：中国闪存市场

来自中国 CFM 市场分析报告显示，2024 年全球消费级 SSD 出货量预计约 3.4 亿颗，相较于 2023 年 3.06 亿颗同比增长约 11%。



数据来源：中国闪存市场

来自中国 CFM 市场分析报告显示，2024 年全球企业级 SSD 出货量预计约 0.51 亿颗，相较于 2023 年 0.47 亿颗同比增长约 8.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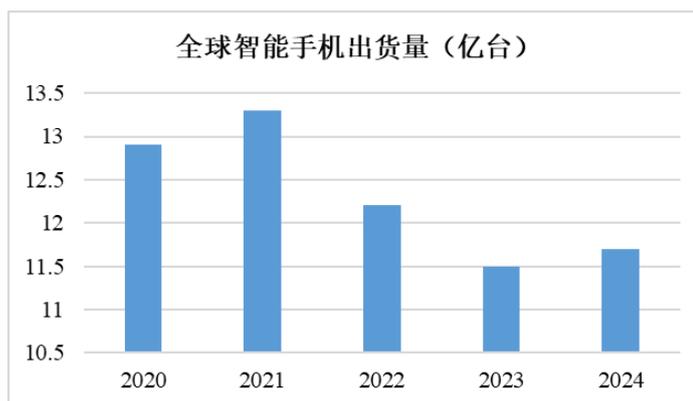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中国闪存市场

依据中国 CFM 市场分析报告显示，2024 年全球 SSD 出货量约 4 亿块，按照 SSD 模组搭载 SSD 主控芯片 1:1 配套，2024 年全球 SSD 主控芯片出货量约 4 亿颗。报告期内，公司 SSD 主控芯片全球市场占比进一步提升，综合竞争力进一步增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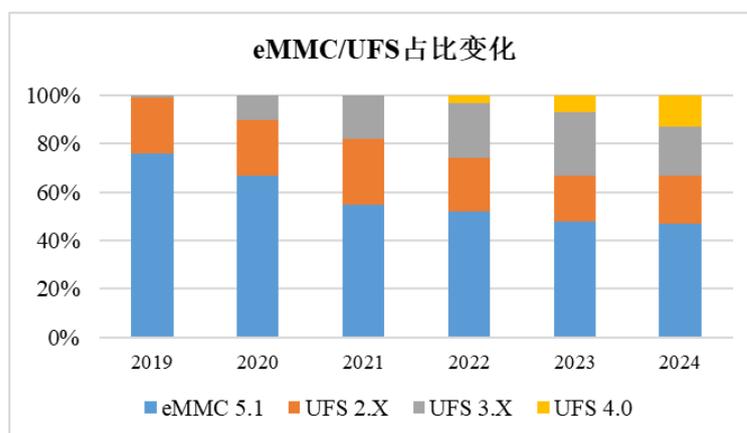
② 嵌入式主控芯片行业地位分析

公司目前推出的 UFS 3.1 主控芯片主要应用于手机等移动终端中。依据中国 CFM 市场分析报告显示，2024 年全球手机出货量约 11.7 亿台，嵌入式主控芯片将成为公司继 SSD 主控芯片之外重点投入的数据存储主控芯片领域。



数据来源：中国闪存市场

来自中国 CFM 市场分析报告显示，按照手机应用嵌入式主控芯片接口渗透率变化看，2024 年全球手机端应用的嵌入式主控芯片占比最大为 eMMC 5.1、其次为 UFS 2.2、UFS 3.1、UFS 4.0 主控芯片。从中国 CFM 市场分析报告显示，在手机端应用的 UFS 主控芯片占比逐年升高，为公司 UFS 主控芯片未来发展提供广阔的市场空间。



数据来源：中国闪存市场

(2) 在 AIoT 感知信号处理与传输芯片领域

公司凭借深厚的技术积淀与不懈的研发攻坚，成功推出了数款核心芯片，目前已顺利实现量产，并在市场中大规模商用。截至目前，这些芯片已为公司累计带来数亿元的营收，有力彰显了其市场价值与商业潜力。

得益于 AIoT 下游应用近年来发展迅速，全球高清视频芯片市场规模增长迅速，国产化率有望持续提升。根据 CINNO Research 统计，2020 年全球高清视频芯片市场规模为 1,052.37 亿人民币，未来随着高清视频产业的持续快速发展，预计 2025 年全球高清视频芯片市场规模将达到 1,897.16 亿人民币。其中用于视频图像处理和编解码为主要功能的部分 SoC 芯片预计超过 400 亿人民币。由于市场广阔，参与竞争的芯片厂商数量较多，但公司已成功切入市场，并借助自身优势积极拓展；同时，公司产品的应用范围广泛，公司不仅在现有领域持续深耕，还积极向新兴领域延伸，未来有望在感知信号处理芯片市场收获更为显著的份额增长。

公司已成熟量产有线通信芯片为以太网 PHY 芯片，以太网 PHY 芯片是以太网传输的基础芯片。在 AI 渗透率快速提升、数据量爆发式增长、数据传输和交换需求更加频繁的背景下，以太网 PHY 芯片市场规模预期增长迅速。根据 QYResearch 数据，2023 年全球以太网 PHY 芯片市场规模约 30 亿美元，2030 年有望增长至 128 亿美元，年均复合增长率超过 20%。该领域海外产商占据垄断地位，公司有线通信芯片市场规模仍较小。

从行业发展的整体进程来看，公司在 AIoT 领域尚处于起步阶段，但公司已制定了明晰且极具前瞻性的发展规划，未来会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深入优化芯片性能，拓展更为广泛的应用场景，全力提升市场份额，致力于在 AIoT 信号处理及传输芯片领域构建起更为坚实的竞争壁垒，引领行业发展新潮流。

3、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3.1 新技术的发展情况

数据存储主控芯片

（1）消费级 SSD 主控芯片技术

近年来，伴随 AI 技术的突破及应用落地，AI PC 占比持续扩大，2024 年 AI PC 比例大约仅占总量的 17%。AI PC 对高性能、可靠性、稳定性和大容量 SSD 的需求急剧扩大，将推动 PCIe 5.0 主控芯片在未来几年中全面替代 PCIe 4.0 主控芯片，成为 AI PC 的标配。相较消费级 PCIe 4.0 主控芯片，消费级 PCIe 5.0 主控芯片性能提升接近一倍，顺序读写性能超过 14000MB/s；集成更多的 CPU 内核，实施更精细化的低功耗设计技术；支持更高性能的 NAND IO 速度和更极致的 NAND 功耗管理技术；引入更先进的 LDPC 纠错技术、RAID 技术和 E2E 数据保护技术，确保数据高可靠性。

（2）嵌入式 UFS 主控芯片技术

UFS 通过全双工串行接口替代 eMMC 的半双工并行设计，实现读写同时操作，理论带宽提升至 23.2Gbps（UFS 3.1 标准），基本能够满足 AI 手机、智能汽车等场景的高性能需求。UFS 主控芯片包括 UFS 2.2 主控芯片、UFS 3.1 主控芯片和 UFS 4.0/4.1 主控芯片，其中 UFS 2.2 主控芯片主要应用于中低端手机，取代 eMMC 主控芯片在手机中的应用，而 UFS 3.1 主控芯片主要应用于中高端手机。

AIoT 感知信号处理与传输芯片

（1）融合感知技术

汽车领域的融合感知技术，是综合运用多种传感器数据以全面、精准感知车辆周边环境。它通过数据层、特征层和决策层融合的方式，将不同传感器的原始数据、提取的特征或独立做出的决策进行整合。这一技术优势显著，能凭借不同传感器间的优势互补提高感知准确性。

在应用拓展方面，融合感知技术将深度赋能新兴的汽车应用场景。在智能网联汽车时代，车辆与外界的信息交互愈发频繁，融合感知技术将助力实现更高级别的智能驾驶辅助功能，如基于实时路况与车辆状态的智能车速调节、主动式的行人与非机动车保护等；在共享出行领域，融合感知技术可帮助运营平台更精准地掌握车辆位置、使用状况以及乘客需求，优化车辆调度与服务分配，提升用户体验；而随着自动驾驶技术迈向更高等级，融合感知技术作为核心支撑，将在物流配送、矿区作业、港口运输等特定场景率先实现规模化应用，推动交通运输行业的智能化变革。

（2）2.5G/5G 以太网

物联网（IoT）、高清视频流、虚拟现实（VR）和增强现实（AR）等前沿技术正以前所未有的速度普及，这些应用的蓬勃发展，使得网络带宽需求呈指数级增长。

为积极响应这一高速网络数据传输的迫切发展需求，基于 IEEE 802.3bz 标准的 2.5G/5G 以太网技术应运而生。从技术层面来看，它采用了先进的编码调制技术以及优化的物理层设计，从而实现了更高更快的网络传输速率。相较于传统以太网，其速率大幅提升，能够轻松应对大量数据的快速传输，为上述各类应用提供了坚实的网络基础。在实际部署中，2.5G/5G 以太网技术具有显著的成本优势，它免去了额外的布线成本投入。企业和工厂无需重新铺设昂贵且耗时的专用线缆，利用现有的以太网线缆基础设施，通过简单的设备升级即可享受高速网络服务，极大地降低了网络升级的成本和难度。同时，该技术具备速率自动协商功能，它能够根据网络环境和连接设备的情况，智能地调整传输速率，并且向下兼容传统以太网设备。这意味着在一个网络环境中，既可以有支持 2.5G/5G 以太网技术的新设备高效运行，也能让旧设备正常接入，保证了网络的稳定性和兼容性，避免了因技术更新换代带来的设备淘汰浪费。

正因如此，2.5G/5G 以太网技术将在企业数字化转型和工业智能化升级进程中扮演关键角色。在企业数字化转型中，它助力企业实现高效的数据处理与传输，无论是内部办公系统中大量文件的快速共享，还是企业核心业务数据的实时分析，都能高效完成，提升企业整体运营效率。在工业智能化升级方面，工厂内的自动化生产线通过 2.5G/5G 以太网实现设备之间的精准协同，生产数据实时反馈与调控，从而提高生产精度和效率，降低次品率，推动工业生产向智能化、精细化迈进。

（3）低功耗 AOV 技术

低功耗 AOV（Always On Video）技术是一种通过优化功耗实现设备全天候持续录像的创新方案，主要应用于网络摄像机，尤其在电池供电场景，解决了传统方案续航短、录像不连续等问题。

传统低功耗摄像机，一般采用加挂 PIR 的方式，与摄像机联动来实现无人状态的低功耗待机，有人状态则全帧率录像，支持实时视频流预览。此种方式的缺点是 PIR 可能存在漏报、错报的情况。第二，摄像机在待机状态下无法录像，因而一般低功耗摄像机都是无法 24 小时录像的。第三，PIR 触发以后，摄像机才会重新被唤醒，这个过程中存在时间差，重新连接到实时视频流正常出图中间需要缓冲一段时间，造成体验不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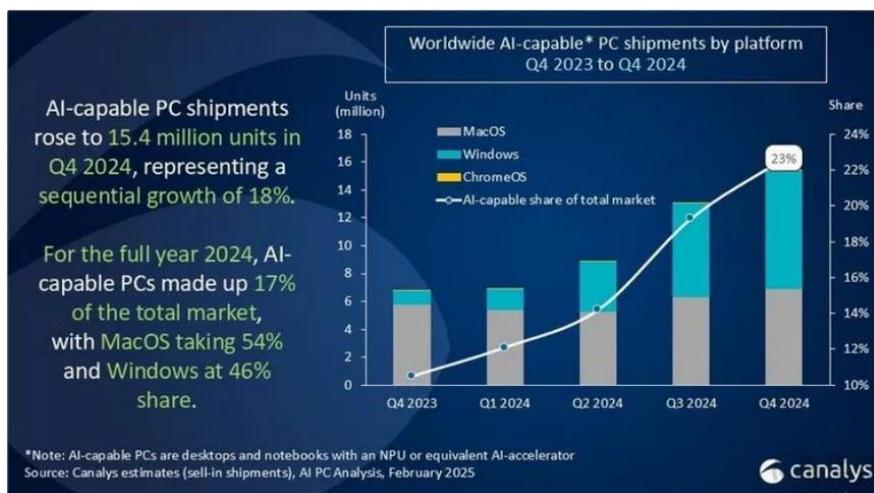
AOV 技术能解决以上痛点。AOV 基于 SoC 的超低功耗成像技术，实现快速启动（比主流方案快 30%）和多级功耗控制，平衡帧率与能耗，保证摄像机 24 小时录像不断。AOV 基于 SoC 内置的 AI 算法，通过抓拍图片，识别目标，实现主动定时检测，减少无效功耗，准确度更高，减少漏报、错报。

3.2 新业务、新业态的发展趋势

数据存储主控芯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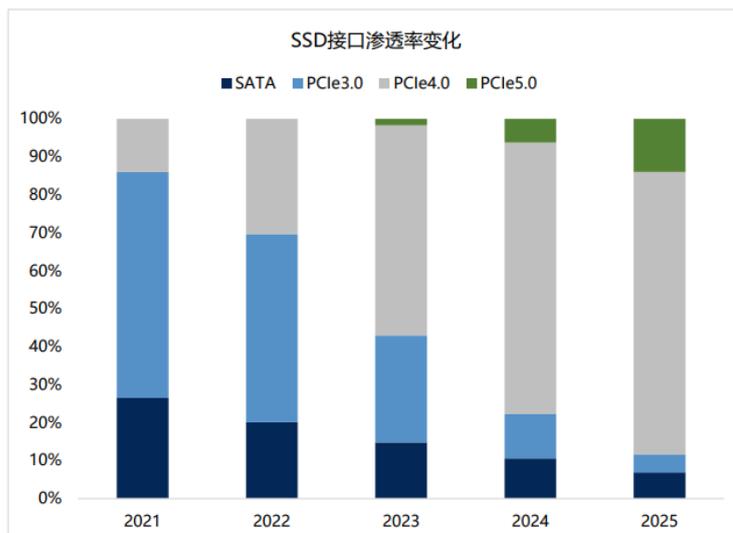
(1) AI PC 市场

来自 Canalys 发布的全球 PC 市场的最新报告显示，2024 年全球 PC 市场出货的产品中，带有独立 AI 加速单元的 AI PC 比例大约仅占总量的 17%。随着 DeepSeek 等 AI 创新技术的推出，端侧 AI PC 将会出现爆发性增长，必将加快 PC-OEM 前装市场 SSD 由 PCIe 4.0 向 PCIe 5.0 主控芯片迁移。



数据来源：Canalys

来自中国 CFM 闪存市场分析数据显示，2024 年全球 PC 前装市场搭载的 SSD 模组主力依旧为 PCIe 4.0，相较于 2023 年，PCIe 5.0 接口 SSD 产品已在 PC 前装市场获得一定数量的商用，2025 年这一比例将快速提升。



数据来源：中国闪存市场

(2) AI 手机市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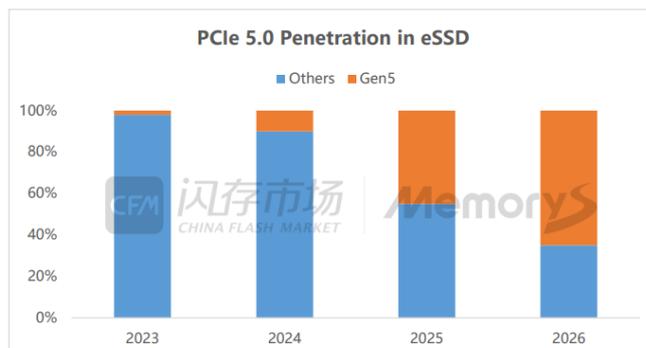
根据 Canalys 数据显示，2024 年全球 AI 手机渗透率达 17%，2025 年预计增至 32%，出货量近 4 亿台；IDC 则预测 2025 年渗透率或超 40.7%，推动手机行业温和复苏。在硬件性能跃升方面：可以看到三星最新推出的 S25 系列搭载高通骁龙 8 至尊版处理器，其 Hexagon NPU（神经处理单元）显著提升端侧 AI 算力，支持大型语言模型的高效运行，文本响应速度优化 30% 以上。部分智能手机厂商模型压缩与蒸馏技术（如 vivo 的轻量化模型）平衡性能与功耗，实现端侧 AI 推理的流畅体验，降低对云端的依赖；在应用场景深化方面：AI 手机正从“技术嫁接”迈向“生态重构”，硬件性能、场景创新与生态协同的共振效应推动行业进入高速增长期。然而，技术红利需与隐私保护、伦理规范同步发展，方能在智能时代实现可持续突破。未来，AI 手机不仅将重塑消费电子格局，更可能成为社会数字化转型的核心载体。

AI 手机依赖端侧 AI 处理复杂任务（如实时图像识别、自然语言处理），需快速读写大型模型（如通义千问 7B 模型达 4GB 级别），AI 手机对存储容量及存储性能要求越来越高，可以预见手机存储也将加速 UFS 替代 eMMC 进程，手机 UFS 存储将向高速、大容量、低功耗方向迭代，中低端手机 eMMC 将逐步被 UFS 2.2 替代，中高端手机将全面采用 UFS 3.1、UFS 4.0/4.1 等技术，并通过硬件升级与软件优化，成为端侧 AI 手机性能提升的核心支撑。

(3) 服务器市场

中国 CFM 闪存市场预计 2024 年全球服务器出货量约 1300 万台，同比增长 3%。而 AI 和 ML 的势头持续带动 AI 服务器需求增长，且通用型服务器传统更换周期的到来，预计将继续推动 2025 年全球服务器出货量增长 5% 至 1360 万台。随着生成式 AI 朝多模态形式发展，更复杂和深入的模型需要消耗更多的计算资源，在长期内 AI 服务器将持续带动对更高的存储带宽和更大的存储容量的需求。

2024 年全球服务器出货量恢复增长。同时可以看到服务器 PCIe 5.0 SSD 在 2024 年加速应用且较 2023 年翻倍增长。随着原厂相继量产企业级 PCIe 5.0 SSD，AI/ML 相关存储需求将提高 PCIe 5.0 SSD 的应用比例，预计 2025 年 PCIe 5.0 eSSD 渗透率将提升至 45%。



数据来源：中国闪存市场

AIoT 信号处理与传输芯片

（1）公用级物联网市场

公用级物联网结构化发展机遇不断涌现。当前，技术迭代速度加快，设备厂家积极探寻差异化发展路径。低功耗是 AIoT 设备设计的关键考量因素，对于内置电池的移动设备和太阳能供电设备尤为重要。低功耗技术不仅能减少产品电池更换和充电的频次，延长电池使用寿命，还能降低端侧设备的资源消耗和热量产生，为产品的小型化和便携化创造有利条件。

（2）工业级物联网市场

智能化浪潮下，全球物联网终端连接数激增。制造业、能源、交通等行业数字化转型加速，大量工业设备接入物联网，实现智能化生产与远程管理，其中制造业增长突出，企业借助传感器升级设备，提升生产质效。

从技术创新维度来看，AI 与工业物联网的融合正不断深化。AI 算法如今被广泛部署于设备端或边缘节点，可对设备运行数据展开实时分析，实现设备故障的预测性维护，提前洞察并解决潜在问题，有效降低突发故障带来的损失，在智能制造和能源管理等领域发挥着降本增效的关键作用。物联网通信标准与协议持续升级，朝着更高效、更低功耗、更易集成的方向演进，以契合工业级多元场景的需求，像 NB-IoT、LoRaWAN 等低功耗广域网技术，在工业传感器、智能仪表的数据传输中得到了更广泛应用。

市场格局方面，工业物联网市场规模持续稳步扩张。在这一全球蓬勃发展的浪潮下，中国市场表现格外亮眼，中国工业互联网研究院数据表明，中国工业互联网核心产业规模连续增长，2025 年全球工业物联网连接数达 138 亿，中国占比约 30%，达 41 亿。

在应用场景拓展上，工业物联网在制造业渗透率预计超 30%，深度助力智能制造与工业 4.0 发展。通过数字孪生技术创建物理资产与生产流程的虚拟模型，实现生产线实时监控与优化，设

备联网提升生产透明化程度，推动制造业向智能化、柔性化转型。在智慧能源领域，物联网技术助力智能电网、能源管理系统实现实时数据监控，提升能源利用效率；在智能油田、风电场等场景，通过远程运维降低成本，推动能源行业绿色可持续发展。供应链与物流领域，借助预测性分析结合 AI 技术，提升响应速度，通过物联网实现货物实时追踪、智能仓储管理以及配送路线优化，电商企业借此优化运营，提升客户满意度。

（3）消费级物联网市场

据 IDC 预测，2025 年中国智能家居市场出货量将达 2.81 亿台，同比增长 7.8%，智能照明市场增长尤为突出。自 2024 年起实施的以旧换新补贴政策，加速了高端产品的市场渗透。2025 年，在政府促消费的大环境下，冰箱、洗衣机、空调等传统家电品类加速进入产品结构升级周期，家电产品朝着高端化、智能化、品质化与个性化方向发展。

在 AI 等技术推动下，智能家居行业步入新的增长阶段。未来，智能家居将更加智能、个性。AI 与机器学习技术能让智能家居设备更好地理解并预测用户行为模式，提供个性化服务，如全息数字人管家、人形机器人管家等创新产品，将为用户带来更贴心、便捷的生活体验。

全屋智能已成为家居领域重要发展趋势。随着消费者对便捷性、安全性和宜居性需求的提升，全屋智能解决方案备受青睐，因其能为用户打造更智能、便捷且安全的家居生活。科技巨头与家电企业纷纷布局该领域，推动智能家居产品普及，提升用户体验。

（四）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公司通过自主研发的方式形成了具备较强行业竞争力的核心技术体系，在各系列主要产品中发挥了重要作用，公司的核心技术情况如下：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来源	技术先进性的表征
1	先进纠错码	自主研发	包括 BCH, RS, LDPC IP 等各类先进纠错码技术；采用 4KLDPC 提高纠错能力，能适应各种闪存对纠错能力要求，提升主控在恶劣环境下容错能力
2	协议控制器	自主研发	包含 SATA 控制器、SATA NCQ 硬件加速控制器、NVMe 控制器、PCIe Root 应用层控制器、UFS 硬件加速控制器、FWDMA 控制器；对 SATA 链路协议、SATA 命令处理、NVME 协议、PCIe 主机访问外设、UFS 命令处理进行硬件加速和实现，减轻 CPU 负担；提供给片上 CPU 访问主机内存的接口并且有优化的软硬件接口，减少 CPU 的访问开销
3	数据安全	自主研发	Security IP 支持国际标准以及国家标准的对称加密/非对称加密/Hash 算法，实现存储产品中数据安全
4	高速接口 IP	自主研发	该技术优化解决芯片和芯片间的资料传输速率，满足了芯片和主控端高带宽数据传输的需求，增加了系统整体的性能，具体的规格有 SATA, MIPI, SGMII, USB 和 DDR3/DDR4/FDDR

5	SoC IP	自主研发	公司自研 SPI, I3C, SM Bus, 总线控制器, SoC debug IP 等相关 IP, 可以适配各种系统应用的 SoC 芯片需求
6	自动化测试技术	自主研发	自动化测试系统将测试用例、测试平台、测试计划三者在系统上有机结合, 可对 SSD 被测项目进行自动化远程部署和无人值守。基于系统, 实现了对 SSD 产品测试用例库管理、远程测试计划部署、远程开卡、性能测试、功耗测试、兼容性测试、协议一致性测试、高低温环境测试、系统测试、自动化报表、一键提 BUG 单等功能, 极大的提升了测试效率和测试质量
7	高阶工艺模拟设计	自主研发	该技术包括模拟和混合信号电路的系统架构定义及建模分析、模拟子模块设计参数指标定义、模拟电路建模、电路设计及仿真验证、CP 和 FT 测试方案设计确认、输出相应的设计文档等, 各种高性能模拟及混合集成电路模块设计和建模分析技术, 如 Serdes/ADC/DAC/PLL/LDO/bandgap 等, 小尺寸工艺高速端口 ESD 设计技术
8	先进工艺 SoC 设计	自主研发	公司有非常完善的 SoC 芯片设计流程: 包括中后端物理设计, 模拟 IP 设计, DFT 设计, 基板设计技术, 封装设计技术, PCB 设计技术等
9	固态存储主控 SoC 架构	自主研发	该架构包括软件协同硬件加速器、非对称多核协作, 可有效降低 CPU 的工作负载; 可在提高整体系统性能的同时, 有效降低系统运行功耗
10	Agile ECC 闪存信号处理技术	自主研发	该技术包括闪存读恢复算法、闪存特性分析技术。其中闪存读恢复算法可在闪存产品整个生命周期有效进行读数据恢复, 延长闪存产品使用寿命; 闪存特性分析技术可对各个等级闪存进行特性分析, 分析结果可有效指导闪存产品方案开发
11	闪存专用处理器	自主研发	该技术包括高速 NAND 接口、闪存适配技术、闪存操作队列管理。可以实现主控和闪存之间稳定的数据高速传输, 提升闪存产品带宽; 可灵活进行闪存适配, 使得主控可以适配各类闪存型号; 可自动管理与调度闪存阵列中所有闪存操作, 提高闪存操作并行度从而提高带宽利用率, 同时减轻软件处理负担
12	闪存存储低功耗管理技术	自主研发	该技术包括 PMU 电源管理技术、基于 SATA 和 PCIe/NVMe 技术的低功耗解决方案; 通过硬件控制 PMU, 可有效降低系统场景功耗; 并基于 SATA 和 PCIe/NVMe 技术的低功耗解决方案, 提供具有行业竞争力的低功耗 SATA 接口和 PCIe/NVMe 接口的 SSD 产品
13	闪存存储固件架构	自主研发	包括独特的固件架构、内嵌无缓存表项管理技术、性能提升及负载均衡技术、电源管理技术;
14	存储芯片数据安全技术	自主研发	该技术可以支持 Opal, Pyrite, IEEE1667 等多种加密协议, 快速兼容不同主控芯片, 并具备良好的扩展性
15	存储芯片全数据通路端对端容错技术	自主研发	主控芯片全数据通路实现端对端容错技术, 提升主控在恶劣环境下容错能力
16	SSD 量产流程和工具设计	自主研发	该技术以 IPD 为指导思想, 结合 SSD 量产产线管理实践经验, 对量产软件的效率和工作模式进行了改进。实现了将多次开卡降低为两次开卡, 将 NAND sorting 和老化测试结合到一个环节, 缩短了量产流程和环节数量。同时该技术实现了生产过程数据的分布式存储和统一管理, 使得每条产线数据既独立, 能被快速调用, 提升单

			条产线效率，又能通过中央服务器实现统一管理
17	物联感知信号处理 SoC 架构	自主研发	该技术优化了 CPU 和高速总线的布局设计、DDR 控制器的结构设计，满足了数据处理引擎对系统高带宽的需求；该技术在硬件加速器中设计了可执行微指令的微控制器，可提高传统的硬件加速器的功能灵活性
18	车规芯片功能安全设计技术	自主研发	该技术可对芯片各安全功能模块进行的失效模式分析，软硬件安全机制开发、系统功能安全方案设计和 in-system BIST 方案设计，使芯片达到 ASIL-B 等级要求的标准
19	高效总线内存带宽管理技术	自主研发	该技术包括多层次的总线结构和带宽可配的内存控制器，可利用灵活的 QoS 动态配置策略，高效管理系统的内存带宽的分配和使用
20	多芯片级联数据并行处理技术	自主研发	该技术可利用 PCIE 等高速通讯接口连接多颗芯片，使得多芯片可以并行处理数据
21	以太网发射器驱动技术	自主研发	包括多项公司自研专利技术，以此实现的以太网发射器通过无源器件的调整实现混合残存电压的极小化，很好解决了非线性和调整难度大的问题；新型驱动架构可同时满足 10MBASE-T 模式的大输出摆幅要求，并灵活适配多模式输出摆幅要求，解决了传统多驱动发射器面积庞大、功耗高以及因此引发的高频回波损耗大的问题
22	以太网接收器模数转换技术	自主研发	该技术采用的逐次逼近暂存器模拟数字转换器，基于二进制逼近搜索算法，使用二进制加权的电容阵列对基准电压进行衰减，进而实现对电容阵列上的总电荷进行二元划分的目的。该电容阵列采用公司自研专利技术，解决传统电容阵列中电容失配难题，极大提升模数转换器精度
23	以太网先进数字信号处理技术	自主研发	该技术包含一系列自研 DSP 技术。通过对接收信号进行快速功率估计，控制模拟前端（AFE）电路补偿传输信道损耗，提高信噪比。采用自适应回声消除器和近端串扰消除器，以消除线对间的近端串扰和自身线对的回声。将接收来自模数转换器采样的非均衡数据转换为均衡数据，实现最佳信噪比，并可根据不同线长自适应地选择最优均衡方式，极大消除了码间干扰
24	信道误差校准和线路诊断技术	自主研发	该技术基于信号特征鉴别，实现信道长度误差自动补偿，大幅降低 OEM 厂商系统设计和布线难度。该技术基于优化的 TDR 技术侦测网线长度并能识别网线短路和断路异常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认定称号	认定年度	产品名称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2024 年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知识产权管理体系，实现对知识产权的保护。2024 年公司共申请发明专利 65 件，申请集成电路布图设计 3 件，获得授权发明专利 24 件、集成电路布图设计登记 4 件。截至 2024 年底，公司累计拥有有效授权发明专利 79 件、软件著作权 57 件、集成电路布图设计 27 件。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发明专利	65	24	217	79
实用新型专利	7	5	14	10
外观设计专利	0	0	0	0
软件著作权	19	20	58	57
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专有权	3	4	27	27
合计	94	53	316	173

3、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化幅度（%）
费用化研发投入	425,184,774.27	379,712,277.25	11.98
资本化研发投入	-	-	-
研发投入合计	425,184,774.27	379,712,277.25	11.98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36.22	36.73	减少 0.51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通用闪存嵌入式存储主控芯片	不适用	1,992.40	6,677.02	产品设计开发	针对智能手机从 4G 向 5G 迁移，单机对性能及存储容量增加越来越高，智能手机存储将快速从 eMMC 向 UFS 的全面迁移，具有极大的市场应用	国际先进	该芯片产品支持 2 通道，16 NAND 颗粒片选信号；支持通用闪存存储 UFS 3.1 标准；NAND 颗粒传输速率最高可达 3200MT/s

						需求，该项目研发成功将达到业界同类产品水平		
2	第五代 PCIe 协议固态硬盘主控芯片	不适用	21,953.42	41,665.21	产品设计开发	针对不断增长的数据存储要求，相关 NVMe 协议、高速 NAND、PC 整机等也相继推出新的标准，目标在未来推出 PCIe Gen5 固态硬盘主控芯片，以满足整机以及消费类终端对于更高速、更大容量、更低延迟的存储产品的要求	国际先进	该芯片产品支持全系列 3D NAND 颗粒；支持四通路第五代 PCIe 协议；支持联芸科技新一代 NAND 纠错技术；支持数据端到端保护技术
3	S 款控制芯片	不适用	4,309.16	8,270.65	产品设计开发	针对不断增长的数据存储要求，研发大容量存储技术，推出大容量存储接口芯片，以满足消费者对于更低功耗、更大容量存储产品的要求	国际先进	该产品支持 SATA 3.0 协议并向下兼容，支持 NCQ 管理功能；支持低功耗管理功能
4	新一代车载感知信号处理芯片	不适用	4,739.38	12,263.69	产品设计开发	针对汽车电子应用对于功能安全和感知信号处理的要求，按照车规设计标准和流程，研究感知信号处理技术和车规安全设计技术，研发可应用于汽车电子领域的感知信号处理系列芯片，同时可兼容应用于 AIoT 非车规的相关领域	国际先进	车规级芯片的研发是当前汽车电子行业的热点，该芯片支持行业内具有竞争力的感知信号处理性能，达到 ASIL-B 级车规安全，满足自动驾驶的环境感知要求，同时可应用于 AIoT 非车规领域
5	新一代感知信号处理 SoC 芯片	不适用	2,460.05	4,445.71	产品设计开发	研究多电压域以及动态功耗管理等功耗控制技术，DDR 合封等降本技术，研发一款能够满足当前主流中低端应用场景的视觉感	国际先进	该芯片产品支持多通道多路的传感器接入，内置千兆以太网接口，提升 DDR 接口速率，有效降低芯片整体

						知信号处理 SoC 芯片		功耗和方案成本，满足中低端感知设备的应用需求
合计	/	不适用	35,454.41	73,322.28	/	/	/	/

情况说明

无

5、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540	527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82.69%	83.78%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26,582.42	23,740.30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49.23	45.05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3
硕士研究生	336
本科	189
专科	12
高中及以下	0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 岁以下（不含 30 岁）	297
30-40 岁（含 30 岁，不含 40 岁）	191
40-50 岁（含 40 岁，不含 50 岁）	46
50-60 岁（含 50 岁，不含 60 岁）	4
60 岁及以上	2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自主创新的研发平台体系

公司建立了以研发平台为核心的多部门协调参与的研发体系，构建起围绕 SoC 芯片设计平台的技术研发、中后端设计服务、芯片验证等多环节研发体系。公司基于多年对电路设计、工艺制

造、封装测试等环节从业经历与经验，针对不同产品线技术及市场发展特点，构建可共享、可复用的 IP 及 SoC 架构设计技术，最大限度地降低研发成本，实现了研发资源的高效共享，缩短产品从设计到量产的研发周期。公司根据不同产品线技术特点，通过大量数据分析及模拟验证，总结出不同产品线产品设计的技术要点，建立针对不同产品线可共享复用的设计 IP 模块，为后续跨产品线芯片产品快速量产和演进打下坚实基础。

2、已进入行业主要客户的供应链体系

公司经过多年的积累和发展，在业内获得了广泛认可，成为具有一定影响的数据存储主控芯片和 AIoT 感知信号处理与传输芯片提供商。在消费级零售 SSD 应用领域：除部分 NAND 原厂品牌 SSD 尚未打入外，全球大部分 SSD 品牌均有采用公司 SSD 主控芯片及解决方案；在消费级 PC-OEM 前装 SSD 应用领域：公司消费级 SSD 主控芯片已广泛应用于众多品牌 PC 电脑中；在企业级 SSD 应用领域：公司 SATA 主控芯片已在众多服务器厂商中获得规模商用。公司嵌入式存储主控芯片下游客户和终端用户高度一致，现有 SSD 合作伙伴将是嵌入式存储主控芯片的重要资源。在 AIoT 感知信号处理与传输芯片领域，相关产品也获得 AIoT 头部企业规模商用，与头部客户建立起深度且长期的合作关系。

3、经验丰富的人才团队

公司拥有一支高素质的设计研发人才队伍，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联芸科技研发团队规模超过 500 人，公司研发人员占总员工比例达到 82.69%。公司研发人员理论基础扎实、实践经验丰富、知识结构合理，具备并行开发多款数据存储主控芯片、AIoT 信号处理及传输芯片能力，在公司各个关键岗位上发挥重要作用，能够有力支撑公司的技术创新和产品迭代，保证研发任务的顺利完成。

4、相辅相成的业务布局

公司产品线从最初的数据存储主控芯片到 2017 年布局 AIoT 感知信号处理芯片，并在 2019 年开始布局有线通信芯片业务。经过十年多的发展，初步构建起从感知信号处理、数据有线传输到数据存储所需的核心芯片，形成多样化产品布局和多元化业务矩阵，抗风险能力持续增强。

集成电路芯片的研发具有出错成本高、资金投入大、开发周期长等特点，同时 AIoT 市场仍处于快速发展周期，新技术、新产品层出不穷，带来了芯片产品能够快速实现技术更新迭代的要求，比如智能家居、汽车电子等行业。而公司数据存储主控芯片和 AIoT 感知信号处理及传输芯片同属于系统级大规模集成电路芯片，在技术上可以充分实现通用 IP 技术共享、SoC 芯片设计平台技术共享，不仅有效节省了芯片研发成本，缩短了芯片研发周期，而且降低了芯片出错概率。另外，公司数据存储主控芯片和 AIoT 感知信号处理及传输芯片全面应用于数据的处理、传输、存储，相辅相成，终端客户群也高度一致，能够最大发挥多样化产品矩阵优势。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风险因素**(一) 尚未盈利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二) 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三) 核心竞争力风险

适用 不适用

集成电路设计行业具有竞争激烈、研发投入大、不确定性较高、产品更新换代较快的特点。根据发展战略，公司将结合技术发展和市场需求确定新产品的研发方向，基于多年固态硬盘主控芯片的技术积累，研发更高集成度、更优性能的 PCIe Gen5 主控芯片，并向嵌入式存储主控芯片领域延伸；同时，公司基于现有的 AIoT 信号处理及传输芯片的技术储备，将产品线向车规级芯片、以太网交换芯片等领域不断延伸。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超过 36%。固态硬盘主控芯片涉及领域较多，且每款接口的升级迭代速度较快，目前正从 SATA 向 PCIe 3.0、PCIe 4.0、PCIe 5.0 切换，公司数据存储主控芯片业务如未来未能顺利推出支持新技术、新标准的芯片产品或未能成功切入嵌入式存储领域，当各类终端产品升级换代至支持新标准后，公司以现有技术实现的产品销售收入将无法保障，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AIoT 信号处理及传输业务尚处于起步阶段，但是研发投入较大，尤其是有线通信芯片，尚未形成大规模销售。由于 AIoT 芯片设计的技术要求高、工艺复杂，且流片成本较高，若公司产品研发失败，存在前期投入资金无法收回的风险。同时，AIoT 领域技术迭代迅速，新的信号处理算法、传输协议不断涌现。公司若不能及时跟上技术更新步伐，研发出适配新技术标准的芯片产品，其现有的产品可能因技术落后而失去竞争力。

(四) 经营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经营业绩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业绩的波动主要受营业收入变化和研发费用持续增加等因素影响。若未来公司产品所属下游行业需求持续下滑，或公司未能持续加大技术研发、拓展客户需求，将会产生公司产品售价下降、销售量减少等不利情形，进而导致公司经营业绩下滑。

2、客户集中度较高风险

在业务发展初期，公司专注于研发且优先与各领域的头部客户合作，对其他客户的开拓需要分时间、分阶段完成，公司的芯片产品主要采用直销模式向模组厂商或终端设备厂商销售产品，受已开发完成的客户持续放量、新客户尚处于开拓周期、产品下游应用领域等因素影响，公司存在客户集中度较高的情况。公司的经营业绩与下游模组厂商、终端设备厂商的经营情况相关性较高，如未来该等厂商的市场份额下降或竞争地位发生重大变动，或公司与该等厂商的合作关系发生变化，公司将面临订单减少或流失等风险，进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3、供应商集中风险

公司为典型的采用 Fabless 经营模式的集成电路设计企业，专注于芯片设计，对于芯片产业链的生产制造、封装及测试等生产环节采用委托第三方企业代工的方式完成。由于集成电路行业的特殊性，晶圆生产制造环节对技术及资金规模要求较高且市场集中度很高，能够满足公司业务需求的具备先进工艺的厂商数量更少。行业内，众多集成电路设计企业出于工艺稳定性和批量采购成本优势等方面的考虑，往往仅选择个别晶圆厂和封测厂进行合作。

由于主要供应商集中，如果供应商发展经营不善或与公司合作受限，公司需要短期内找到合适的替代供应商，否则将影响产品的稳定生产。同时，如果未来国际出口管制和贸易摩擦加剧，使得公司相关原材料进口受到限制，影响订单正常履行，也将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及财务状况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五) 财务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存货跌价风险

公司战略备货增加，期末存货账面价值 30,894.10 万元，占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 14.81%。若未来市场环境发生变化、竞争加剧或技术更新导致存货过时，使得产品滞销、存货积压，将导致公司存货跌价风险增加，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2、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44,377.21 万元，占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21.27%，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38.64%。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应收账款可能继续增加，若下游客户财务状况出现变化丧失还款能力，可能导致应收账款无法全部回收，进而对公司未来业绩、现金流量造成不利影响。

(六) 行业风险

适用 不适用

行业竞争风险

数据存储主控芯片行业集中相对度高，主要市场包括三星、西部数据、慧荣科技、联芸科技等头部企业占据，但也不缺新兴进入者的搅局。公司虽然在 SSD 主控芯片领域占有全球重要一席，市场份额逐年提升，但依然要面对技术的迭代创新速度、后进入者的杀价及阶段性支持资源不足丢失市场的风险。另外，嵌入式存储主控芯片是公司最新进入的业务领域，该领域主要被海外厂商垄断，市场拓展遇到的挑战更大。

AIoT 信号处理及传输芯片具有较高的技术、应用和资金壁垒，全球拥有突出研发实力和规模化运营能力的芯片厂商主要集中在境外，美满电子和瑞昱等国际巨头呈现高度集中的市场竞争格局。与上述行业龙头相比，公司在市场份额、产品布局、经营规模、盈利能力等方面均存在明显差距。公司目前在 AIoT 信号处理及传输芯片领域内属于起步阶段，如果未来市场推广不如预期，可能存在无法实现进一步大规模销售的情况。

（七）宏观环境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国际出口管制和贸易摩擦风险

近年来，国际贸易中部分国家针对半导体设备领域颁布了一系列对中国的出口管制政策，同时，陆续将多家中国半导体企业纳入“实体清单”（Entity List）和“未经核实清单”（Unverified List），限制其采购受《出口管制条例》管辖的物品。

随着全球主要经济体经济增速持续放缓，贸易保护主义及国际经贸摩擦的风险仍将存在，不能排除国际贸易政策未来变化会对国内芯片设计企业带来一定的限制和不利影响，从而影响本土半导体产业链完整、持续、稳定的发展。随着相关事态的发展，贸易政策发生不利变化，公司可能面临相关订单减少的局面，进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及财务状况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八）存托凭证相关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九）其他重大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17,378.3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3.55%；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805.8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26.04%；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406.7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41.92%。报告期内的公司主要经营情况详见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的相关内容。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1,173,783,923.29	1,033,736,244.79	13.55
营业成本	616,566,322.82	561,745,990.54	9.76
销售费用	26,944,800.86	19,272,065.94	39.81
管理费用	60,857,197.81	45,748,770.70	33.02
财务费用	1,595,084.04	-12,139.24	-13,239.90
研发费用	425,184,774.27	379,712,277.25	11.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568,209.43	172,896,229.11	-113.0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277,986.45	-71,348,808.50	-44.9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4,063,882.83	27,601,556.89	3,682.63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一方面，公司不断进行市场开拓，持续推进新客户的开发和存量客户的维护，同时，消费类电子市场整体呈现出温和复苏的趋势，客户需求有所提升，公司数据存储主控芯片业务营业收入实现稳健增长；另一方面，公司紧跟行业发展趋势，在现有产品持续放量的情况下，加大产品技术创新，不断推出新产品，丰富产品矩阵，公司 AIoT 信号处理及传输芯片业务营业收入较上一年度实现显著增长。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营业收入增长带动营业成本增长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积极拓展市场，加大了人员、差旅招待和客户送样等各项投入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职工薪酬、股份支付费用、咨询服务费和业务招待费等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利息费用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持续加大新产品开发投入，与之相关的研发支出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上年度公司消化库存后，于本报告期内加大了生产备货支出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现金收支净额相比上年度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报告期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到账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4 年主营业务收入为 1,171,099,095.12 元，同比增加 15.24%；主营业务成本为 615,994,220.40 元，同比增长 10.57%。主要行业和产品情况分析如下：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集成电路	1,171,099,095.12	615,994,220.40	47.40	15.24	10.57	增加 2.2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数据存储主控芯片产品	919,658,982.50	422,639,619.17	54.04	25.42	26.08	减少 0.24 个百分点
AIoT 信号处理及传输芯片产品	251,440,112.62	193,354,601.23	23.10	73.61	72.51	增加 0.49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中国大陆境内	650,356,538.41	374,812,907.91	42.37	6.67	-0.18	增加 3.96 个百分点
中国大陆境外	520,742,556.71	241,181,312.49	53.69	28.10	32.81	减少 1.64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直销	1,131,067,427.65	593,956,009.49	47.49	33.03	37.59	减少 1.74 个百分点
经销	40,031,667.47	22,038,210.91	44.95	43.51	41.07	增加 0.95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集成电路行业，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长 15.24%，主要系集成电路行业产品销售量增长所致；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数增长 10.57%，主要系营业收入增加，相应营业成本增加所致。

数据存储主控芯片产品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长 25.42%，主要系数据存储主控芯片销售量增长所致；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数增长 26.08%，主要系营业收入增加，相应营业成本增加所致。AIoT 信号处理及传输芯片产品营业收入比同期增长 73.61%，主要系 AIoT 信号处理及传输芯片产品销售

售量增长所致；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数增长 72.51%，主要系营业收入增加，相应营业成本增加所致。

中国大陆境外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长 28.10%，主要系境外销售量增长所致；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长 32.81%，主要系境外营业收入增加，相应营业成本增加所致。

直销营业收入上年同期增长 33.03%，主要系公司产品销售量增长所致；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长 37.59%，主要系公司直销营业收入增加，相应营业成本增加所致。经销营业收入上年同期增长 43.51%，主要系公司产品销售量增长所致；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长 41.07%，主要系公司经销营业收入增加，相应营业成本增加所致。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数据存储主控芯片	万颗 / 万块	5,367.06	4,897.17	1,126.44	63.48%	30.70%	71.57%
AIoT 信号处理及传输芯片	万颗 / 万块	1,165.27	847.03	604.44	114.70%	29.93%	111.19%

产销量情况说明

数据存储主控芯片：报告期内公司加大了生产备货，同时受益于下游客户需求增长等因素，使得生产量、销售量和期末库存量分别增长 63.48%、30.70% 和 71.57%；

AIoT 信号处理及传输芯片：报告期内公司实现新产品量产，为满足下游客户需求加大了新产品生产备货力度，使得生产量、销售量和期末库存量分别增长 114.70%、29.93%、111.19%。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万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集成电路	主营业务成本	61,599.42	99.91	55,708.94	99.17	10.57	
	其中：晶圆	38,062.22	61.73	27,762.50	49.42	37.10	

	封装测试	19,501.12	31.63	13,570.45	24.16	43.70	
	其他	4,036.08	6.55	14,375.99	25.59	-71.92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芯片产品	主营业务成本	61,599.42	99.91	44,730.15	79.63	37.71	
	其中：直接材料	38,062.22	61.73	27,762.50	49.42	37.10	
	封装测试	19,501.12	31.63	13,570.45	24.16	43.70	
	其他	4,036.08	6.55	3,397.20	6.05	18.81	
技术服务	主营业务成本	-	-	10,978.79	19.54	不适用	
	其中：直接人工	-	-	4,895.46	8.71	不适用	
	其他	-	-	6,083.33	10.83	不适用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公司的主营业务成本主要为晶圆成本、集成电路的封装测试成本和其他制造费用等。报告期无技术服务，故晶圆成本和封装测试比例均有所提高。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92,174.35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78.53%；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27,980.69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23.84%。

公司前五名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客户一	27,980.69	23.84	是
2	客户二	25,702.16	21.90	否
3	客户三	18,677.13	15.91	否
4	客户四	13,756.15	11.72	否

5	客户五	6,058.22	5.16	否
合计	/	92,174.35	78.53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68,080.34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92.06%；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0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00%。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供应商一	51,086.02	69.08	否
2	供应商二	5,727.46	7.74	否
3	供应商三	5,696.78	7.70	否
4	供应商四	3,257.49	4.40	否
5	供应商五	2,312.59	3.13	否
合计	/	68,080.34	92.06	/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供应商一为晶圆厂，年度采购比例超过 50%。

3、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费用变动情况详见“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之“（一）主营业务分析”之“1、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4、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变动情况详见“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之“（一）主营业务分析”之“1、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181,668,646.91	56.63	198,869,504.42	23.25	494.19	主要系报告期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到账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42,013,690.72	4.91	-100.00	主要系报告期内理财赎回
应收账款	443,772,075.36	21.27	272,749,945.76	31.89	62.70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芯片产品收入增长
预付款项	3,626,316.54	0.17	23,951,753.54	2.80	-84.86	主要系预付晶圆供应商货款减少
其他应收款	1,424,000.75	0.07	1,371,393.55	0.16	3.84	
存货	308,941,013.77	14.81	182,591,156.00	21.35	69.20	主要系公司增加安全库存及增加备货
其他流动资产	3,040,455.12	0.15	12,449,996.23	1.46	-75.58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发行上市,将归集在本项目的上市费用转出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099,908.20	0.24	-	-	不适用	
固定资产	72,900,431.14	3.49	57,050,637.19	6.67	27.78	
使用权资产	18,565,073.55	0.89	4,813,148.67	0.56	285.72	主要系公司续租办公楼
无形资产	24,869,750.26	1.19	37,435,479.51	4.38	-33.57	主要系计提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	1,555,896.19	0.07	1,602,163.46	0.19	-2.89	
其他非流	21,015,530.46	1.01	20,393,831.86	2.38	3.05	

流动资产						
短期借款	83,069,402.78	3.98	80,074,872.77	9.36	3.74	
应付账款	97,144,188.80	4.66	40,206,073.20	4.70	141.62	主要系公司加大生产使应付封测厂货款增加
合同负债	23,425,069.70	1.12	25,520,126.35	2.98	-8.21	
应付职工薪酬	68,954,697.05	3.30	55,861,508.89	6.53	23.44	
应交税费	11,072,480.30	0.53	4,384,393.22	0.51	152.54	主要系应交增值税及其相关附加税增加
其他应付款	17,942,933.62	0.86	7,491,715.02	0.88	139.50	主要系应付发行费增加及按合同约定预提费用增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985,170.46	0.91	16,348,830.93	1.91	16.13	
其他流动负债	172,415.64	0.01	261,105.64	0.03	-33.97	主要系待转销增值税销项税减少
租赁负债	12,090,323.19	0.58	779,147.14	0.09	1,451.74	主要系公司续租办公楼
长期应付款	1,618,626.14	0.08	9,376,077.86	1.10	-82.74	主要系公司支付无形资产购置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000,000.00	0.05	-	-	不适用	
预计负债	7,555,483.84	0.36	3,639,664.46	0.43	107.59	主要系公司收入增长,产品质量保证金相应增加
递延收益	33,344,982.84	1.60	92,516,581.58	10.82	-63.96	主要系本期摊销政府补助
其他非流动负债	255,117.72	0.01	255,117.72	0.03	-	

其他说明

无

2、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 295,428,717.64（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14.16%。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详见“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5,000,000.00	0.00	不适用

注：联芸科技于 2024 年 1 月 2 日与晶存阵列（上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晶存阵列”）及其原股东签订了《关于晶存阵列（上海）科技有限公司的增资协议》，对晶存阵列出资人民币 500 万元，占晶存阵列股权比例为 3.3333%，未对晶存阵列构成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联芸科技已于 2024 年 1 月 4 日完成上述投资款的实际缴付，本公司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交易性金融资产	42,013,690.72	-13,690.72	-	-	-	42,000,000.00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99,908.20	-	5,000,000.00	-	-	5,099,908.20
合计	42,013,690.72	-13,690.72	99,908.20	-	5,000,000.00	42,000,000.00	-	5,099,908.20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17、长期股权投资”、“九、合并范围的变更”及“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行业现状

公司所处的行业为半导体芯片设计行业，特别是专注于数据存储主控芯片及 AIoT 信号处理及传输芯片的研发与销售。

数据存储主控芯片方面：

随着科技进步与数据存储需求的急剧上升，固态硬盘市场正迎来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公司作为全球出货量排名前列的独立固态硬盘主控芯片厂商，其技术力量和市场表现对行业格局产生了深远影响。

从市场竞争格局来看，在独立 SSD 主控芯片市场中占据重要地位。2023 年公司在全球 SSD 独立主控芯片市场占有率达到 22%，在包含非独立主控芯片厂商下全球市占率在 10% 左右。同时，公司也是全球为数不多掌握数据存储主控芯片核心技术的企业之一，这为其在行业竞争中构筑了较高的技术壁垒。

AIoT 信号处理与传输芯片方面：

全球 AIoT 市场持续增长，据 SNS Insider 研究，2022 年市场规模为 293 亿美元，预计到 2030 年将至 2,572.3 亿美元，2023-2030 年的年复合增长率达 31.2%。2024 年物联网终端连接数已突破 250 亿个，工业领域占比超 50%。

从应用层面来看，在消费级物联网领域，智能家居快速发展，家庭智能网关融合多种功能，既需芯片处理数据，又要完成多协议数据传输，极大带动了相关芯片需求。在工业级物联网领域，工业摄像机、工控机等设备借助 AIoT 技术，实现设备状态实时管理与预测性维护，有力推动工业生产智能化升级。在公用级物联网领域，交通出行、公共管理等场景广泛应用 AIoT 技术，为信号处理与传输芯片带来广阔市场空间。

2、行业趋势

数据存储主控芯片方面：

技术升级与创新：随着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技术的快速发展，数据存储需求不断增长，对存储芯片的性能、容量、功耗等方面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紧跟技术发展趋势，不断推出新一代 PCIe SSD 主控芯片，如 MAP120X 系列和 MAP160X 系列，以满足市场对高性能存储芯片的需求。

公司所处的半导体芯片设计行业正处于快速发展阶段，市场需求不断增长，技术升级与创新步伐加快。面对激烈的市场竞争和不断变化的市场需求，公司需要继续加大研发投入，拓展应用领域，提升产品质量和服务水平，以保持其在行业中的领先地位并实现可持续发展。

AIoT 信号处理与传输芯片方面：

未来，AIoT 行业将从连接驱动转向智能与价值双轮驱动，技术融合深化、场景垂直渗透、安全体系强化与商业模式创新构成核心主线。一方面，聚焦于开发更先进的感知信号处理技术，提升端侧设备的感知处理能力，以满足本地化感知处理的需求；另一方面，积极探索低功耗连接技术，降低设备能耗，实现更广泛的设备连接。同时，公司还将大力推动生态协同，与上下游企业紧密合作，共同打造开放、共赢的 AIoT 生态系统，在全球 AIoT 市场中抢占先机，实现可持续发展。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联芸科技将紧抓市场发展机遇，专注于技术研发和产品创新，加大研发投入和完善产品布局，提升公司品牌价值和经营规模，持续增强行业竞争优势，实现公司长期健康发展。

未来，联芸科技将继续深耕数据存储主控芯片、AIoT 信号处理及传输芯片两大业务，持续优化自主芯片研发及产业化平台，不断提升市场知名度、巩固行业地位，为数据存储及 AIoT 产业的创新发展贡献“联芸智慧”。

1、数据存储主控芯片

数字经济的快速增长将会推动数据存储量的持续上升，且固态硬盘将逐渐取代机械硬盘成为数据存储的媒介，因此，公司以固态硬盘存储主控芯片为市场切入点，并会长期投入、持续发展。

经过过去近十年的努力，公司在固态硬盘存储主控芯片领域已积累了丰富的技术、经验和人才团队，开发的存储主控系列芯片已广泛应用于消费和工控领域。公司的主控芯片在功耗、性能、颗粒适配性和可靠性等方面可对标国际厂商，得到了市场的普遍认可。公司未来会继续夯实此领域的技术、不断创新，随着主控接口速度和 NAND 闪存颗粒的演进，持续推出新一代有竞争力的产品。

同时，公司正将固态硬盘主控芯片在功耗、性能、颗粒适配性和可靠性等方面独特的技术和架构用于嵌入式存储主控芯片，开发系列 UFS/eMMC 产品，为手机、AIoT 和车载等嵌入式领域提供有竞争力的产品，从而构建起全系列固态存储主控芯片。

2、AIoT 信号处理与传输芯片

随着 5G 网络通信的普遍推进和万物互联时代的到来，AIoT 市场已进入快速发展阶段，公司长期看好 AIoT 市场发展前景并将持续投入。

公司于 2017 年开始研发感知信号处理芯片，该芯片于 2021 年成功量产，但仍处于起步阶段。未来，公司会利用长期在 SoC 芯片架构设计、算法设计、数字 IP 设计、模拟 IP 设计、中后端设计、封测设计、系统方案开发等技术积累，建立车规级芯片设计研发的技术能力，进一步提升芯片的感知接口自适应能力、业务功能、集成度、性价比，在机器视觉、汽车电子等 AIoT 领域持续为客户带来有竞争力的多样化感知信号处理芯片产品。同时，公司将进一步扩大业务应用团队以加强市场推广，丰富客户群。公司的传输芯片聚焦于有线通信芯片领域，首款千兆以太网物理层芯片于 2019 年开始研发，并在 2021 年底成功量产，性能指标与现有市场上同类产品相当。

（三）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公司将紧密围绕总体战略和发展规划，全力推进各项经营管理工作，开启高质量发展的新征程：

1、抓住数字经济的发展机遇，继续聚焦数据存储、处理和传输相关核心芯片业务

在全球数字经济迅猛发展的浪潮下，数据已成为至关重要的生产要素。公司始终围绕数据存储、处理和传输相关核心芯片进行深耕，洞察市场需求，加大研发投入，吸引优秀人才，进一步优化研发创新体系。公司将持续以自主研发为核心驱动力，攻克芯片在可靠存储、高效处理、稳定传输等方面的最新技术演进难题，打造具有行业领先水平的芯片综合产品矩阵，助力企业在数字经济时代占据战略高地，实现可持续、高质量发展。

在数据存储主控芯片领域，公司将逐步实现新品 PCIe 5.0 主控芯片及 UFS 3.1 主控芯片的规模量产销售，未来将逐步完善嵌入式市场。在 AIoT 信号处理及传输芯片领域，公司将逐步完成各系列核心芯片完整布局，积极利用在存储、处理和传输领域已经取得的市场地位，布局相关新兴市场，为公司业务拓展开辟新的空间。

2、全力拓展市场，提升产品的市场规模和品牌影响力

2025 年，公司将进一步巩固核心市场、重点客户，并积极布局海外市场，确保公司营收目标的达成及公司品牌影响力的进一步提升。公司将加强关键市场负责人员和骨干成员的能力培养与团队建设，聚焦公司资源，快速响应客户需求，提升服务客户的质量和效率。公司将积极通过参加行业展会和论坛、拜访客户及终端品牌厂商等方式，及时掌握前沿信息，充分了解客户需求及市场最新动态，加强与行业上下游优势企业的交流和合作，进一步加强产品的宣传力度，提升公司在资本市场和半导体行业内的知名度，提升公司品牌和产品的良好行业形象，持续推动产品质量和服务质量的提升，从而推进公司的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2025 年，公司将加大销售团队和技术服务支持团队建设力度，提升产品竞争力，在服务好原有客户的基础上，加强新客户的拓展工作，特别是要强化与系统厂商和整机厂商技术协同，推进公司主控芯片在系统厂商和整机厂商中的影响力和知名度。此外，公司将加强对客户的梳理和筛选，对 2024 年工作中出现的问题进行深度反思，进一步提升增强客户粘度和服务水平，拓宽产品应用领域，推动产品的市场规模不断扩大。

3、重点开展新技术、新产品研发及产业生态建设

公司将持续推进新技术、新产品研发工作，重点加强在嵌入式主控芯片、AIoT 信号处理及传输芯片等重点芯片产品的研发工作，形成公司核心芯片新的增长点。公司将持续完善自主研发体制、推进自主创新、提升研发能力和技术产品竞争力；积极提高研发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力，积极参与产业链分工合作，加强与国内外领先科技企业的协同创新合作；强化与国内外一流厂商和客户的产品及产业生态合作，深化产业链上下游协同，不断开发适应市场需求的新产品，巩固和提升公司的行业地位。

4、推进公司规范运作，提升企业治理水平

2025 年，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持续推进公众公司的规范运作，提升上市公司治理水平；通过持续提升信息披露质量，丰富信息披露内容，创新信息披露方式，增强与投资者的互动，提升公司的透明度和市场认可度。公司将进一步优化企业治理结构，进一步提升决策效率和科学性，加强对管理层的考核与激励机制建设，充分发挥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并提供良好的工作环境，提升员工归属感和幸福感；公司将不断完善风险管理体系，加强对系统性风险的研究与应对，提高公司的抗风险能力；公司将不断加强公司内控体系建设，以公司章程为基准，提高重大事项的科学决策水平，强化产品质量建设，防范质量系统性风险，确保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加强对公司各层级业务及制度的培训，提升管理能力和水平，加强管理和责任意识，明确经营目标，制定经营计划，夯实管理层责任，自上而下地促进公司治理水平和管理水平的提升，确保全年经营目标的全面完成。

5、以人才为核心，推动公司业务持续健康发展

2025 年，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人才队伍建设，把人才招聘、培养、管理、开发和储备作为公司战略规划的重要组成部分，不断提高全体员工的自信心、获得感和归属感，保证核心技术人员队伍的稳定性及工作积极性。公司将积极制定合理的人才发展战略，明确人才需求和培养目标；积极营造尊重人才、支持人才、培养人才、用好人才的良好氛围，建立健全人才招聘、引进、培养、晋升、使用、激励等方面机制。公司将进一步加强由核心技术人员、高层次技术人才组成的研发人才梯队，持续提升研发团队整体素质。公司将进一步梳理和明确各部门和各岗位的人才配置、职责，做到权责分明，提高工作积极主动性，进一步激发员工创新活力。

(四)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公司运作，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监事会依法合规科学决策。公司董事（独立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忠实勤勉履行职责。同时，公司切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护投资者权益。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 年 3 月 24 日	/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2022 年度和 2023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方案的议案》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八、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11 月 10 日	/	/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改〈联芸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改〈联芸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草案）〉的议案》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改〈联芸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改〈联芸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改〈联芸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表决权差异安排在报告期内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方小玲	董事长	女	62	2022-06-15	2025-06-14	30,263,308	30,263,308	0	不适用	117.04	否
李国阳	董事、总经理	男	46	2022-06-15	2025-06-14	0	0	0	不适用	100.76	否
陈炳军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3	2022-06-15	2025-06-14	0	0	0	不适用	90.76	否
徐鹏	董事	男	49	2022-06-15	2025-06-14	0	0	0	不适用	0.00	是
孙玲玲	独立董事	女	69	2022-06-15	2025-06-14	0	0	0	不适用	12.00	否
娄贺统	独立董事	男	63	2022-06-15	2025-06-14	0	0	0	不适用	12.00	否
朱欣	独立董事	男	62	2022-06-15	2025-06-14	0	0	0	不适用	12.00	否
王英	监事会主席、核心技术人员	女	45	2022-06-15	2025-06-14	0	0	0	不适用	98.26	否
梁力	监事	男	46	2022-06-15	2025-06-14	0	0	0	不适用	62.87	否
占俊华	监事	男	47	2022-06-15	2025-06-14	0	0	0	不适用	0.00	是
许伟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男	43	2022-06-15	2025-06-14	0	0	0	不适用	127.21	否
钱晓飞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女	48	2022-06-15	2025-06-14	0	0	0	不适用	78.87	否
陈军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5	2018-06-07	/	0	0	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王琛鑫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3	2014-11-10	/	0	0	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陈正亮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1	2014-11-10	/	0	0	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朱建银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3	2021-07-01	/	0	0	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	/	/	/	30,263,308	30,263,308	/	/	711.79	/

注：1、以上报酬总额包含奖金；2、核心技术人员的任期起始日期为开始在公司担任职务的日期；3、上表中与“持股数”相关均为直接持股数量，不包括间接持股及在二级市场持股；4、未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核心技术人员从公司获得的报酬信息，因商业保密原因，未予披露。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方小玲	2014 年 11 月创立联芸科技，现任公司董事长
李国阳	2016 年 2 月加入联芸科技并工作至今，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陈炳军	2014 年 11 月加入联芸科技并工作至今，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徐鹏	2004 年加入海康威视并工作至今，现任海康威视董事、总经理，2021 年 12 月至今，任联芸科技董事
孙玲玲	2019 年 7 月至今，已退休。2022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娄贺统	1984 年 9 月至今，历任复旦大学管理学院讲师、副教授。2022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朱欣	2008 年 2 月至今，任浙江浙经律师事务所律师。2022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王英	2018 年加入联芸科技并工作至今，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核心技术人员、芯片设计部资深总监
梁力	2015 年 4 月加入联芸科技并工作至今，现任公司监事、综合管理中心总监
占俊华	2009 年 12 月加入海康威视并工作至今，现任财务中心高级总监。2017 年 5 月至今，任联芸科技监事
许伟	2015 年 10 月加入联芸科技并工作至今，现任公司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钱晓飞	2017 年 2 月加入联芸科技并工作至今，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
陈军	2018 年 6 月加入联芸科技并工作至今，现任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王琛鑫	2014 年 11 月加入联芸科技并工作至今，现任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陈正亮	2014 年 11 月加入联芸科技并工作至今，现任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朱建银	2021 年 7 月加入联芸科技并工作至今，现任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方小玲	杭州聆奇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6年7月	/
徐鹏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24年8月	/
占俊华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中心高级总监	2018年10月	/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杭州聆奇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股东杭州弘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同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芯享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			

2、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李国阳	杭州弘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2年1月	/
陈炳军	杭州弘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2年1月	/
徐鹏	杭州海康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7月	/
	石家庄森思泰克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2月	2025年1月
娄贺统	复旦大学管理学院	副教授	2008年7月	/
	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12月	/
	浙江振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6月	/
朱欣	浙江浙经律师事务所	律师	2008年2月	/
	浙江东日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5月	/
	百合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	/
	海盐南北湖金牛山大酒店有限公司	监事	2007年2月	/
	浙江国信求是科教实业有限公司		2010年12月	/
王英	杭州弘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2年1月	/
梁力	杭州弘清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2年1月	/
	杭州弘溢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2年1月	/
占俊华	新疆中电驿海信息科	监事	2018年8月	/

	技有限公司			
	武汉海康威视技术有限公司		2018 年 1 月	/
	西安海康威视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2018 年 1 月	/
	贵州海康交通大数据有限公司		2018 年 8 月	/
	杭州海康慧影科技有限公司		2018 年 3 月	/
	杭州海康慧影电子有限公司		2024 年 3 月	
	杭州海康微影传感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1 月	/
	杭州萤石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5 月	
	杭州晟德微集成电路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 1 月	/
钱晓飞	杭州亨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2 年 1 月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依据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董事薪酬事项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后分别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监事薪酬事项由监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高管薪酬事项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无异议通过相关事项。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在公司有任职的非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按照其所担任的职务领取相应的报酬，其薪酬由工资、绩效考核收入两部分组成，其中工资由公司结合行业薪酬水平、岗位职责和履职情况确定，绩效考核收入与公司年度经营情况和个人履职情况挂钩，未担任管理职务的董事、监事，不领取津贴。公司独立董事的津贴为人民币 12 万元/年（税前）。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与公司披露的情况一致。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711.79
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不适用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4 年 1 月 2 日	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4 年 3 月 4 日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2022 年度和 2023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 6. 《关于确认公司 2023 年度、2022 年度及 2021 年度相关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及专项报告的议案》 7. 《关于确认<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8.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9. 《关于公司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0.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1. 《关于 2024 年度新增债务融资额度的议案》 12. 《关于聘任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3. 《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4 年 5 月 20 日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4 年 6 月 7 日	审议通过《关于员工战略配售相关事宜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4 年 9 月 13 日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 《关于修改<联芸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2. 《关于修改<联芸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草案）>的议案》 3. 《关于修改<联芸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4. 《关于修改<联芸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5. 《关于修改<联芸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6. 《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4 年 9 月 23 日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确认公司 2024 年 1-6 月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及专项报告的议案》 2.《关于确认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4 年 1-6 月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9 日	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4 年 11 月 4 日	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 2024 年 1-9 月财务报表、审阅报告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4 年 12 月 13 日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并延期的议案》 2.《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3.《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4.《关于使用基本存款账户及自有外汇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5.《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暨办理工商变更的议案》 6.《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八、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方小玲	否	9	9	0	0	0	否	2
李国阳	否	9	9	0	0	0	否	2
陈炳军	否	9	9	0	0	0	否	2
徐鹏	否	9	9	0	0	0	否	2
孙玲玲	是	9	9	0	0	0	否	2
娄贺统	是	9	9	0	0	0	否	2
朱欣	是	9	9	0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9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9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方小玲、朱欣、娄贺统
提名委员会	方小玲、孙玲玲、朱欣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方小玲、孙玲玲、朱欣
战略委员会	方小玲、李国阳、陈炳军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4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 2 月 23 日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1 年度、2022 年度和 2023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 4.《关于确认公司 2023 年度、2022 年度及 2021 年度相关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及专项报告的议案》 5.《关于确认<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7.《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8.《关于 2024 年度新增债务融资额度的议案》 9.《关于聘任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通过	无
2024 年 9 月 13 日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确认公司 2024 年 1-6 月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及专项报告的议案》 2.《关于确认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4 年 1-6 月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通过	无
2024 年 10 月 29 日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 2024 年 1-9 月财务报表、审阅报告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通过	无
2024 年 12 月 10 日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所有议案均通过	无

	1.《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并延期的议案》 2.《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3.《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4.《关于使用基本存款账户及自有外汇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	---	--	--

(三)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 2 月 23 日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通过	无

(四)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 2 月 23 日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通过	无

(五)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 2 月 23 日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通过	无

(六)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511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42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653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9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10
销售人员	49
研发人员	540
财务人员	11
管理人员	43
合计	65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4
硕士	363
本科及以下	286
合计	653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为适应市场环境，体现人才价值，发挥激励作用，公司基于公平性与竞争力的原则，制定了完备的薪酬管理体系，该体系对内具有公平与均衡性，对外具有竞争力与前瞻性。员工薪酬体系包括综合工资、福利、年终奖金和久任奖金部分，员工的综合工资是根据员工所在岗位和员工适岗程度来确定，员工的福利包括法定节日、有薪假、社保、公积金等法定福利和公司补充提供的节日礼金、生日、婚育礼金等福利。员工的年终奖金结合年度绩效考核结果来发放，公司制定了《绩效管理办法》有效促进并激励员工的发展与成长，提升组织效率，激发员工的主观能动性和工作能力，实现公司和员工的持续共同发展。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立足于长远的战略发展，高度重视人才的培养工作，重点关注新员工、管理者、关键岗位的培养工作，密切关注人才的成长和发展，采用多种创新工具及方法促进现有人员能力提升和后备人才库建设。公司通过建立“一对一导师制”、组织“新员工培训项目”、“管理者培训项目”等多个人才辅导和培训项目，培训内容包含了公司文化、产品知识、专业技能、通用技能、管理能力以及合规知识等方面。公司制定了《培训管理办法》《内训师管理办法》并配套系统化、信息化培训平台，建立起完善的人才成长发展机制，不断加强复合型人才培养，不断提升管理者水平。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章程》和《联芸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并实现盈利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具体如下：

1、利润分配政策的内容

（1）利润分配原则：公司实施稳定、持续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及可持续发展，并保持利润分配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在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听取和考虑独立董事和中小股东的意见。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供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2）利润分配形式：公司利润分配可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许可的其他方式。公司在选择利润分配方式时，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公司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充分考虑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情况等真实合理因素。

（3）利润分配的条件及比例：

在满足下列条件时，应当进行分红：

1) 在公司当年度实现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数且保证公司能够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如公司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公司应当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具体每个年度的分红比例由董事会根据公司年度盈利状况和未来资金使用计划提出预案。

2) 在公司经营状况良好，且董事会认为公司每股收益、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股本结构不匹配时，公司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比例的前提下，同时采取发放股票股利的方式分配利润。

（4）现金分红的期间间隔：在符合分红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当期的盈利规模、现金流状况、发展阶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分红。

（5）股票股利分配的条件：在公司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确保足额现金股利分配的前提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

重大资金支出安排指以下情形之一：1) 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超过 5,000 万元；2) 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6）公司的差异化现金分红政策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为现金股利除以现金股利与股票股利之和。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2、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

(1) 公司每年利润分配预案由董事会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盈利情况、资金供给和需求情况提出、拟订。董事会审议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核并发表独立明确的意见，董事会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应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

(2) 董事会审议修改利润分配相关政策时，须经全体董事过半数表决通过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修改利润分配相关政策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表决通过。

(3) 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3、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

如遇到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并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时，或公司自身经营状况发生重大变化时，公司可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但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政策性文件的规定。

公司调整利润分配方案，应当按照第 2 款的规定履行相应决策程序。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原因	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基于行业发展情况、公司发展阶段、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等各方面因素综合考虑	公司生产经营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股权激励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公司会根据实际情况不断完善长期激励政策，促使高级管理人员更加勤勉，尽责地履行各项职责。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进一步完善内控制度建设，强化内部审计监督。公司董事会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营层负责组织领导公司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内控制度的科学性、合理性、有效性以及执行情况进行检查与监督；并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下设立内审部，配备专职人员独立开展内部审计工作，按照年度审计计划，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和合理性进行监督检查。内审部向审计委员会负责并定期报告工作开展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强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和自我提升工作，不断推进内部控制在各个部门的完善与深入，强化合规经营意识，确保内部控制制度得到有效执行，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章程》《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制度和规定对子公司进行管控。

十六、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联芸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八、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一、董事会有关 ESG 情况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始终将可持续发展视为企业战略的核心组成部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各项法律法规和管理制度，持续完善环境、社会和企业治理各项工作，积极践行 ESG 理念，以响应社会对上市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的期待。

在环境方面，公司积极响应国家绿色低碳发展的号召，将环保理念融入到日常经营的各个环节，推动节能减排和资源高效利用，努力减少企业运营对环境的影响，为实现碳中和目标贡献力量。在社会方面，公司坚持“人才为本，长期主义”的经营理念，关注员工成长与福祉，致力于营造和谐、平等、互助的工作氛围，增强组织凝聚力与向心力，推动员工与企业的共同发展。同时，公司也积极履行社会责任，支持教育、科技等公益事业，推动产业链上下游协同发展，努力实现企业与社会共同进步。在治理方面，董事会将持续完善治理结构，强化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建立健全规章制度，确保公司运营的合规性与透明度；并将“合规远行”作为企业经营的基本准则，积极维护股东、员工、客户及合作伙伴等利益相关方的合法权益，同时也为企业的稳健发展提供坚实保障。

二、ESG 整体工作成果

□适用 √不适用

三、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

(一) 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公司主营业务为数据存储主控芯片、AIoT 信号处理及传输芯片的研发和产业化，从事的业务范围不属于国家规定的重污染行业；公司主要采购内容为晶圆等原材料以及封装和测试服务；公司及其子公司均不直接从事生产制造业务，相关生产制造业务交由外部工厂商完成，生产经营活动不涉及环境污染情形。

(二)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无

(三) 资源能耗及排放物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营过程中消耗的资源能源主要是电能和生活用水资源，不属于高耗能、高排放企业。

1、温室气体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能源资源消耗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废弃物与污染物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环保管理制度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一家数据存储主控芯片、AIoT 信号处理及传输芯片设计公司，所有生产制造均外包，本公司无工业废水、废气产生，目前办公地点为租赁，办公大楼使用的电梯和中央空调及消防设施由租赁园区统一维护管理。

公司建立了《产品环境物质规范》等相关管理制度，通过明确所有采购环保材料规定的限制使用物质、计划废除物质以及削减物质，以保证避免在本公司的产品中含有或制造过程中使用此类环境物质，从而达到满足客户要求、遵守法令、保护地球环境以及减轻对生态系统影响的目的。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否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不适用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致力于开发高性能、高可靠、高安全、低功耗的芯片产品，广泛应用于消费电子、智能物联、工业控制、数据通信等领域，可对环境产生积极影响。

(五) 碳减排方面的新技术、新产品、新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推行《产品环境物质规范》并贯穿到整个供应链管理中，主要供应厂商通过了 ISO9001、ISO14001、ISO45001 和 QC080000 等体系认证，相关材料和产品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

公司研制的芯片产品，具备高性能、高可靠、高安全、低功耗等特点，可助力节能减排政策的实施，推进绿色产业的发展，促进生态文明建设。

在日常办公中，公司也积极推行“节电、节水、节纸、绿色出行”等节能降耗和环境保护举措，倡导员工养成节约适度、绿色低碳的工作和生活方式。

(六)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七) 应对全球气候变化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四、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主营业务社会贡献与行业关键指标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及“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二) 推动科技创新情况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之“（四）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三) 遵守科技伦理情况

不适用。

(四) 数据安全与隐私保护情况

公司严格限制数据访问权限，实施最小权限原则，确保只有经过授权的人员才能访问特定数据。在技术防护上，部署了先进的防火墙、准入网关、杀毒软件和防泄密安全软件，对敏感数据进行加密存储和传输，防止数据被窃取或篡改。同时，密切关注市场动态，对于任何侵犯公司知识产权的行为，坚决采取法律手段予以维权，通过积极诉讼和行政投诉等方式，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营造健康有序的市场竞争环境。

(五)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类型及贡献

类型	数量	情况说明
----	----	------

对外捐赠		
其中：资金（万元）	24	奖学金、助学金
物资折款（万元）		
公益项目		
其中：资金（万元）	0.1875	公益活动
救助人数（人）	7	
乡村振兴		
其中：资金（万元）		
物资折款（万元）		
帮助就业人数（人）		

1.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6 月，向浙江大学教育基金会捐赠 20 万元，主要用于浙江大学生物医学与仪器科学学院会议室建设、奖学金和出国交流等支出。

2024 年 10 月，向泗县慈善总会捐助 4 万元，主要用于安徽泗县一中、二中、三中奖学助学活动。

2024 年 11 月，参与“聚微光 传温暖”微心愿活动，为四川广元市朝天区水磨沟镇小学生点亮微心愿，物资折合人民币 0.1875 万元。

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的要求及规定，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提升规范运作水平，健全内控体系，严格执行三会制度。公司相关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均符合相关规定；报告期内，公司严格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保证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及时、完整，确保广大股东均享有平等的知情权，切实保障了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利益。

(七) 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企业所在地的政策要求，依法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并提供补充商业保险、年度体检等福利待遇，关注员工身心健康，尊重并维护员工个人合法权益。为丰富员工的生活，为员工营造高满意度的工作环境，公司还提供团建、员工俱乐部、生日福利、节假日庆典等各类活动。

公司高度重视人才队伍建设，不断优化人力资源管理机制和制度，制定并实行适应市场需求、切合公司实际的人才政策。为吸引人才和培养人才、激励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和创新精神，公司还建立了全面的人才培养体系，组织和开展各类培训课题，持续优化公司绩效和激励机制，促进企业和员工的共同成长和发展。

员工持股情况

员工持股人数（人）	220
员工持股人数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	33.69
员工持股数量（万股）	4,513.21
员工持股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9.81

注：1、上述员工持股数量为通过持股平台以及参与战略配售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2、上述员工持股人员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为员工持股人数占本报告期末公司员工总数的比例；3、上述员工持股不包含员工自行从二级市场购买的公司股份。

(八) 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与供应链的合作关系，将其作为经营管理的重要环节。在供应链方面，运营管理中心协同质量等相关部门，从产品技术能力、产品质量、服务能力、生产能力及商业条件等多维度对供应商进行综合评估。公司与优质龙头企业达成共识，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持续优化和完善供应链的布局，为双方长远发展建立稳固保障。

公司始终坚持“先进的研发技术，可靠的产品质量，优质的客户服务”的质量方针，建立《客户质量管理规范》等一系列完善的管理制度，并打造了一支覆盖销售、技术支持、客户质量工程及芯片失效分析等业务领域的高水平服务团队，以客户满意为导向，提供高质量芯片产品及便利、实时、专业的优质服务，从而实现对客户的高质量交付。

(九) 产品安全保障情况

公司深知产品质量的重要性，将其视为企业竞争力的核心基石。为了确保产品的优秀品质，公司建立了一套高标准的覆盖产品全生命周期的质量管理体系。该体系不仅覆盖了芯片研发、可靠性验证、供应链以及生产过程等各环节，还强调了从新品导入到量产销售的全过程持续监控和改进规范。公司严格执行国际标准，在质量管理方面达到了国际先进水平，产品获行业头部客户广泛认可，为公司的持续发展和客户满意提供了有力保障。

(十) 知识产权保护情况

公司重视知识产权和关键技术信息的安全保护，对集成电路版图设计专有权、专利、商标、软件著作权等进行申报、管理和维护，形成了较为完善的管理体系，并通过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同时，公司制定了《知识产权管理办法》，用于加强公司知识产权的保护，规范知识产权管理工作；并制定了《知识产权奖励办法》，鼓励员工发明创造的积极性。

(十一) 在承担社会责任方面的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公司治理情况**(一) 党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党建工作顺利开展，并结合党的二十大报告内容，全面加强理论学习，深化党内教育，夯实党建基础，推动组织规范，强化党风廉政建设，密切党群联系，提升党建工作质量和实效。

另外，党支部还组织开展“点亮微心愿”等活动，充分发挥党员的责任心和团队凝聚力，弘扬爱心精神，汇聚慈善力量，积极营造向上向善、诚信互助的社会风尚。

(二) 投资者关系及保护

类型	次数	相关情况
召开业绩说明会	0	
借助新媒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是	持续通过交易所“上证 e 互动平台”与投资者保持沟通
官网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	□是 √否	

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保护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严格按照《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规范公司信息披露行为，确保公司对外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网站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指定报刊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经济参考报》，确保广大股东享有公平的知情权。同时，公司通过电话咨询回复、电子邮件回复、上证 e 互动平台回复、现场调研等多种形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积极维护公司与投资者良好关系，保障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为了使投资者更好地了解公司情况，在报告期内，公司接待投资者来访数十场；此外，公司时刻关注投资者需求，设立了专门的服务热线，解答他们对于公司各项事务的关注点与疑虑；同时，在投资者互动平台上积极回应投资者提出的问题，确保全方位、多层次的沟通。

其他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信息披露透明度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建立健全信息披露管理机制，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规范公司信息披露行为。

公司严格按照规定的时间、程序和方式对外披露重大信息，并按要求报送证券监管部门备案，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

(四) 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度重视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积极采用多元化沟通方式，致力于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全面认知。通过精心组织投资者调研活动，公司与投资者展开深度对话，及时、详尽地回应机构投资者的各类疑问，并虚心接纳他们的宝贵意见与建议。在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交易规则的前提下，公司主动披露重大事项的最新动态与实际经营状况，确保信息披露的公平性、公开性与公正性，切实尊重并维护各方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公司致力于与投资者构建起长期稳定且良好的公共关系，为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凝聚强大合力。报告期内，公司发布了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允许机构投资者代表参会并行使表决权。

(五) 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机制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始终致力于培养清廉、诚信、公平的企业文化，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关于禁止商业贿赂行为的暂行规定》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要求，制定《廉政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确保在合作与日常经营中遵循高标准的廉洁原则。公司要求全体员工、高级管理人员、董事成员均遵守法律法规，廉洁奉公，勤勉自律，禁止任何形式的贪污与贿赂行为。公司鼓励员工积极参与监督和举报，以维护清正的工作环境，并提供邮件、电话及信箱等多个举报渠道，员工可选择实名或匿名举报。公司始终保持开放态度，确保及时处理举报信息，做到迅速发现和解决问题，防控风险。

(六) 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公司股东暨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方小玲	详见注 1	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股东暨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弘菱投资、同进投资、芯享投资	详见注 2	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亲属承诺	详见注 3	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最近一年新增股东西藏远识、信悦科技	详见注 4	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或自本企业取得发行人股份（即完成本企业取得股份之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之日起 36 个月内（取孰晚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海康威视、海康科技	详见注 5	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其他股东国新央企、新业投	详见注 6	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资、西藏鸿胤、辰途六号、辰途七号、上海毓芊、正海聚亿						
股份限售	核心技术人员	详见注 7	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稳定股价	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详见注 8	上市后三年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	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详见注 9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	实际控制人方小玲及其一致行动人弘菱投资、同进投资、芯享投资	详见注 10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	持股 5% 以上股东海康威视、海康科技	详见注 10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避免同业竞争	实际控制人方小玲及其一致行动人弘菱投资、同进投资、芯享投资	详见注 11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避免同业竞争	持股 5% 以上股东海康威视、海康科技	详见注 11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占用公司资金	实际控制人方小玲及其一致行动人弘菱投资、同进投资、芯享投资	详见注 12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占用公司资金	持股 5%以上股东海康威视、海康科技	详见注 12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占用公司资金	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详见注 12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及实际控制人	详见注 13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利润分配	公司	详见注 14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东信息披露	公司	详见注 15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回购	公司及实际控制人	详见注 16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详见注 17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谋求控制权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海康威视、海康科技承诺	详见注 18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详见注 19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	公司实控人	详见注 20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遗漏的承诺							
--	-------	--	--	--	--	--	--	--

注 1：公司股东暨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方小玲关于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在本次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 2、本人所持首发前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扣待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作相应调整）。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的股票发行价格，或者公司股票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非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公司的股票发行价格，则本人所持首发前股份的锁定期将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公司在 6 个月期间内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收盘价格指公司股票经调整后的价格。
- 3、公司上市当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母净利润为准，下同）下滑 50% 以上的，延长本人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12 个月；公司上市第二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 50% 以上的，在前项基础上延长本人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12 个月；公司上市第三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 50% 以上的，在前两项基础上延长本人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12 个月。前述“届时所持股份”分别指本人上市前取得，上市当年及之后第二年、第三年公司年报披露时仍持有的股份。
- 4、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在满足股份锁定承诺的前提下，本人每年转让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如本人出于任何原因离职，则在离职后半年内，亦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承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或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注 2：公司股东暨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弘菱投资、同进投资、芯享投资关于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在本次发行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 2、本企业所持首发前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作相应调整）。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的股票发行价格，或者公司股票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非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公司的股票发行价格，则本企业所持首发前股份的锁定期将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公司在 6 个月期间内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收盘价格指公司股票经调整后的价格。
- 3、公司上市当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母净利润为准，下同）下滑 50% 以上的，延长本企业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12 个月；公司上市第二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 50% 以上的，在前项基础上延长本企业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12 个月；公司上市第三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 50% 以上的，在前两项基础上延长本企业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12 个月。前述“届时所持股份”分别指本企业上市前取得，上市当年及之后第二年、第三年公司年报披露时仍持有的股份。

注 3：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亲属关于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在本次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人所持首发前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作相应调整）。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的股票发行价格，或者公司股票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非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公司的股票发行价格，则本人所持首发前股份的锁定期将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公司在 6 个月期间内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收盘价格指公司股票经调整后的价格。

3、公司上市当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母净利润为准，下同）下滑 50% 以上的，延长本人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12 个月；公司上市第二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 50% 以上的，在前两项基础上延长本人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12 个月；公司上市第三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 50% 以上的，在前两项基础上延长本人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12 个月。前述“届时所持股份”分别指本人上市前取得，上市当年及之后第二年、第三年公司年报披露时仍持有的股份。

注 4：公司最近一年新增股东西藏远视、信悦科技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或自本企业取得公司股份（即完成本企业取得股份之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之日）起 36 个月内（取孰晚者），本企业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在本次发行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上述股份。

注 5：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海康威视、海康科技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本企业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在本次发行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上述股份。

2、本企业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自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本企业将根据自身投资安排、二级市场情况等确定是否减持公司股份。如减持，本企业将通过大宗交易、集中竞价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进行，减持价格不得违反相关规定。本企业承诺将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首次减持的将在减持前 15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但本企业持有公司股份低于 5% 以下时除外。

3、如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企业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的收入将全部归公司所有，在获得该收入的 5 日内将该收入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如因未履行上述承诺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向公司或其他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

注 6：公司其他股东国新央企、新业投资、西藏鸿胤、辰途六号、辰途七号、上海毓芊、正海聚亿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在本次发行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上述股份。

2、本企业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的方式将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监管机构要求的规定。

3、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股份锁定期安排有特别要求的，以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为准。若上述锁定期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要求不相符，本企业同意根据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锁定期届满后按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注 7：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在本次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人在担任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期间，自所持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本人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如本人出于任何原因离职，则在离职后半年内，亦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承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或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注 8：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稳定股价的措施和承诺：

“一、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和停止条件

- 1、启动条件及程序：本次发行及上市后三年内，当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如公司发生利润分配、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收盘价相应进行调整，下同），应当在 10 日内召开董事会，在董事会决议公告之日起 30 日内召开股东大会，审议稳定股价具体方案，明确该等具体方案的实施期间，并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等方案后的 10 个交易日内启动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的实施。
- 2、停止条件：在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的实施期间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收盘价高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将停止实施股价稳定措施。

二、具体措施和方案

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在公司领取薪酬和/或津贴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和高级管理人员为承担稳定公司股价的义务主体。除非后一顺位义务主体自愿优先于或同时与在先顺位义务主体承担稳定股价的义务，否则稳定股价措施的实施将按照如下顺位依次进行：（1）公司回购股票；（2）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3）在公司领取薪酬和/或津贴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

在不影响公司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可采取如下具体措施及方案：

1、公司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1）当触发前述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时，公司应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治理制度的规定，制定股份回购方案，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公司部分股票，并保证股价稳定措施实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仍符合上市条件。

（2）本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要约方式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回购公司社会公众股份，但遵循下列原则：

①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股所募集资金的总额；且②公司单一会计年度用于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累计不超过上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0%。

2、实际控制人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以下事项将触发公司实际控制人稳定股价（即，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的义务：公司实施股票回购计划后，公司股票的收盘价格仍无法稳定在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上且持续连续 15 个交易日以上（如公司发生利润分配、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收盘价相应进行调整，下同）。

前述启动条件触发后，实际控制人应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其拟增持股票的具体计划（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增持股数区间、计划的增持价格上限、完成时效等）通知公司，并保证股价稳定措施实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仍符合上市条件。

3、在公司领取薪酬和/或津贴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和高级管理人员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以下事项将触发在公司领取薪酬和/或津贴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的义务：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均已采取股价稳定措施，而公司股票的收盘价格仍无法稳定在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上且持续连续 15 个交易日以上（如公司发生利润分配、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收盘价相应进行调整，下同）。前述启动条件触发后，在公司领取薪酬和/或津贴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和高级管理人员应根据法律、法

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其拟增持股票的具体计划（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增持股数区间、计划的增持价格上限、完成时效等）通知公司，并保证股价稳定措施实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仍符合上市条件。

三、稳定股价程序的相关约束措施

本人/本公司将严格履行本人/本公司就稳定股价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

1、如本人/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 （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 （2）不得转让公司股份。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

2、如本人/本公司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 （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
- （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本公司投资者利益。

注 9：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稳定股价的措施和承诺：

“1、公司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①积极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司将积极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争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早日实现预期收益。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关系密切，是从公司战略角度出发，对现有业务进行的扩展和深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紧跟当前主流科技应用发展方向，契合公司现有产品的扩大应用以及现有研发能力提高的需要，可进一步强化公司开拓新市场和新客户群的能力，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降低本次发行上市后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

②坚持技术研发和产品创新，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公司将依托自身的技术研发能力，坚持自主研发与产品创新。公司通过销售、研发及技术支持部门的紧密协作，深入了解客户需求，对比竞争对手情况，抓住客户痛点，在巩固目前市场竞争地位的基础上，继续提升客户服务水平，加大境内外市场开拓力度，吸引优质客户，提高抵御区域市场波动而带来的风险能力，降低上市后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

③加强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公司已经建立并形成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和管理体系，未来将进一步提高经营管理水平，持续修订、完善内部控制制度，控制经营管理风险，确保内控制度持续有效实施。同时，公司将加强预算管理，精细化管控费用支出，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实现降本增效。此外，公司将持续完善薪酬和激励机制，引进市场优秀人才，并最大限度地激发员工积极性，发挥员工的创造力和潜在动力。通过以上措施，公司将全面提升经营管理效率，促进长期稳定健康发展。

④优化投资回报机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制订了《公司章程（草案）》《联芸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并实现盈利后三年股东回报规划》，明确公司上市后三年分红回报规划的制定原则和具体规划内容。公司将严格执行分红政策，积极推动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努力提升对股东的回报。公司承诺将积极采取上述措施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如违反前述承诺，将及时公告违反的事实及原因，除因不可抗力或其他非归属于本公司的原因外，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公司实际控制人方小玲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承诺

①本人将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②若本人违反前述承诺或拒不履行前述承诺的，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对公司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给予充分、及时而有效的补偿。

2、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承诺

①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②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③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④本人将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⑤如未来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本人将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拟实施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⑥本人将根据未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出台的规定，积极采取一切必要、合理措施，使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有效的实施；本人将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前述承诺或拒不履行前述承诺的，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对发行人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给予充分、及时而有效的补偿。”

注 10：实际控制人方小玲及其一致行动人弘菱投资、同进投资、芯享投资、持股 5%以上股东海康威视、海康科技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1、除公司本次发行及上市申报的经审计财务报告披露的关联交易以外，本公司以及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之间现时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

2、本公司将尽量避免本公司以及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

3、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遵守公司《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规定的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

4、本公司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通过对公司行使不正当股东权利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注 11：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公司实际控制人方小玲及其一致行动人弘菱投资、同进投资、芯享投资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①本人/本企业未投资与联芸科技及其子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从事与联芸科技及其子公司相同、类似的经营活动；也未在与联芸科技及其子公司经营业务相同、类似或构成竞争的任何企业任职；

②本人/本企业未来将不以任何方式从事（包括与他人合作直接或间接从事）或投资于任何业务与联芸科技及其子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在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如适用）；

③当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企业与联芸科技及其子公司之间存在竞争性同类业务时，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企业自愿放弃同联芸科技及其子公司的业务竞争；

④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企业不向其他在业务上与联芸科技及其子公司相同、类似或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资金、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支持；

⑤上述承诺在本人/本企业作为联芸科技的实际控制人/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期间有效，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本企业愿意依法承担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2、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海康威视、海康科技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①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从事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业务具有实质性竞争或可能有实质性竞争，且对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业务活动；

②本公司不会在中国境内外从事、或直接/间接地以任何方式通过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所从事的业务有实质性竞争或可能有实质性竞争，且对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业务活动；

③上述承诺在本公司作为联芸科技的持股 5%以上股东期间有效，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愿意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注 12：不占用公司资金的承诺：

“1、公司实际控制人方小玲及其一致行动人弘菱投资、同进投资、芯享投资关于不占用公司资金承诺：

①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所控制的企业在与公司发生的经营性资金往来中，将严格控制付款账期；

②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所控制的企业不得要求公司为其垫支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费用，也不得互相代为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

③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所控制的企业将严格禁止以下列方式使用公司的资金：

要求公司为其垫付、承担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费用、成本和其他支出；

要求公司代其偿还债务；

要求公司有偿或者无偿、直接或者间接拆借资金给其使用；

要求公司通过银行或者非银行金融机构向其提供委托贷款；

要求公司委托其进行投资活动；

要求公司为其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

要求公司在没有商品和劳务对价或者对价明显不公允的情况下以其他方式向其提供资金；

不及时偿还公司承担对其的担保责任而形成的债务；

要求公司通过无商业实质的往来款向其提供资金；

因交易事项形成资金占用，未在规定或者承诺期限内予以解决的；

要求公司将现金存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财务公司（如有），且利率等条款显著低于市场平均水平，明显损害科创公司利益或者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输送利益；

要求公司以银行存款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进行质押融资；

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的其他方式。

④若公司因本次发行前与关联方之间的资金占用行为受到有关部门处罚的，由此导致的一切损失由本人承担。

2、持股 5%以上股东海康威视、海康科技关于不占用公司资金承诺：

①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所控制的企业在与公司发生的经营性资金往来中，将严格控制付款账期；

②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所控制的企业不得要求公司为其垫支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费用，也不得互相代为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

③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所控制的企业将严格禁止以下列方式使用公司的资金：

要求公司为其垫付、承担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费用、成本和其他支出；

要求公司代其偿还债务；

要求公司有偿或者无偿、直接或者间接拆借资金给其使用；

要求公司通过银行或者非银行金融机构向其提供委托贷款；

要求公司委托其进行投资活动；

要求公司为其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

要求公司在没有商品和劳务对价或者对价明显不公允的情况下以其他方式向其提供资金；

不及时偿还公司承担对其的担保责任而形成的债务；

要求公司通过无商业实质的往来款向其提供资金；

因交易事项形成资金占用，未在规定或者承诺期限内予以解决的；

要求公司将现金存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财务公司（如有），且利率等条款显著低于市场平均水平，明显损害科创公司利益或者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输送利益；

要求公司以银行存款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进行质押融资；

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的其他方式。

④若公司因本次发行前与关联方之间的资金占用行为受到有关部门处罚的，由此导致的一切损失由本人承担。

3、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关于不占用公司资金承诺

①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所控制的企业在与公司发生的经营性资金往来中，将严格控制付款账期；

②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所控制的企业不得要求公司为其垫支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费用，也不得互相代为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

③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所控制的企业将严格禁止以下列方式使用公司的资金：

要求公司为其垫付、承担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费用、成本和其他支出；

要求公司代其偿还债务；

要求公司有偿或者无偿、直接或者间接拆借资金给其使用；

要求公司通过银行或者非银行金融机构向其提供委托贷款；

要求公司委托其进行投资活动；

要求公司为其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

要求公司在没有商品和劳务对价或者对价明显不公允的情况下以其他方式向其提供资金；

不及时偿还公司承担对其的担保责任而形成的债务；

要求公司通过无商业实质的往来款向其提供资金；

因交易事项形成资金占用，未在规定或者承诺期限内予以解决的；

要求公司将现金存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财务公司（如有），且利率等条款显著低于市场平均水平，明显损害科创公司利益或者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输送利益；

要求公司以银行存款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进行质押融资；

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的其他方式。

④若公司因本次发行前与关联方之间的资金占用行为受到有关部门处罚的，由此导致的一切损失由本人承担。

注 13：欺诈发行上市回购的承诺：

“1、公司关于不存在欺诈发行上市承诺

①保证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上市的情形。

②如本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2、公司实际控制人方小玲关于不存在欺诈发行上市承诺

①本人保证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上市的情形；

②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但本人对公司欺诈发行不负有责任的除外。”

注 14：公司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公司在上市后将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草案）》《联芸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股东回报规划》等法律、法规、监管机构的规定及公司治理制度的规定执行利润分配政策。如遇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修订的，公司将及时根据该等修订调整公司利润分配政策。

如公司未能严格执行利润分配政策的，公司将依照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承担相应责任。

注 15：股东信息披露承诺：

“1、本公司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

2、本公司不存在本次公开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

3、本公司不存在以公司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的情形。”

注 16：股份回购和股份购回的措施和承诺：

“1、公司关于股份回购和股份购回的措施和承诺

①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公司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②若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作出上述认定时，提出股份回购预案，并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讨论，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不含原股东公开发售的股份），回购价格按照发行价（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做相应调整）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确定，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

③若因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公司实际控制人方小玲关于股份回购和股份购回的措施和承诺

- ①若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作出上述认定时，督促公司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本人依法购回首次公开发行时已公开发售的原限售股份（如有）。
- ②若因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注 17：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承诺：

“公司关于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承诺

- 1、本公司保证将严格履行在公司本次发行及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以下简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 2、若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或有效地履行前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则本公司承诺将视具体情况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
 - （1）本公司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其他股东和社会投资者道歉；
 - （2）本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责任；
 - （3）若因本公司未能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导致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损失；投资者损失根据证券监管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或根据公司与投资者协商确定；
 - （4）向本公司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替代承诺或解决措施，以尽可能保护本公司投资者的权益；
 - （5）本公司未完全消除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产生的不利影响之前，本公司不得以任何形式向对本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加薪资或津贴。”

公司实际控制人方小玲关于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承诺

- 1、本人保证将严格履行在公司本次发行及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以下简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 2、若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或有效地履行前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则本人承诺将视具体情况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
 - （1）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投资者道歉；
 - （2）本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责任；
 - （3）在本人完全消除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产生的不利影响之前，本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除被强制执行等被动减持、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让的情形外；
 - （4）在本人完全消除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产生的不利影响之前，不会要求公司为本人增加薪资或津贴；
 - （5）在本人完全消除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前，本人将暂不收取公司所分配之红利或派发之红股（如适用）；
 - （6）如本人因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该等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人应当在获得该等收益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将其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承诺

- 1、本人保证将严格履行在公司本次发行及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以下简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 2、若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或有效地履行前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则本人承诺将视具体情况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
 - （1）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投资者道歉；
 - （2）本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责任；

(3) 在本人完全消除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产生的不利影响之前，本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除被强制执行等被动减持、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让的情形外；

(4) 在本人完全消除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产生的不利影响之前，不会要求公司为本人增加薪资或津贴；

(5) 在本人完全消除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前，本人将暂不收取公司所分配之红利或派发之红股（如适用）；

(6) 如本人因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该等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人应当在获得该等收益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将其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注 18：不谋求控制权的承诺

“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海康威视、海康科技承诺

1、本公司作为联芸科技的股东，不存在谋求联芸科技控制权的意图，不存在单独或与联芸科技任何其他股东联合谋求对联芸科技实施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安排或计划，亦不会协助或促使任何其他方通过任何方式谋求联芸科技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地位。

2、本公司作为联芸科技的股东，仅以本公司持有联芸科技的股份为限行使表决权，不会以委托、征集投票权、协议等方式取得联芸科技其他股东额外授予的表决权，不会控制股东大会的表决，由本公司提名的董事、监事不会以协议等方式取得联芸科技其他董事、监事额外授予的表决权，不会对董事会、监事会的表决形成重大影响。

3、上述承诺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至联芸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 36 个月内持续有效。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愿意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海康威视、海康科技承诺

1、自本企业持有联芸科技股权之日起，本企业充分认可并尊重方小玲作为联芸科技实际控制人的地位，这一认定符合联芸科技的实际情况。方小玲对联芸科技的经营战略、重大事项决策等起核心作用，本企业从未对方小玲在联芸科技的实际控制地位提出过异议；

2、本企业所持的联芸科技的股权完全归本企业所有，从未以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或其他类似安排代他人持有联芸科技股权，亦从未通过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或其他类似方式通过他人持有联芸科技的股权；

3、本企业作出的上述声明真实、准确、完整、有效，不存在虚假或者误导性陈述，亦不存在重大遗漏。”

注 19：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注 20：公司实控人关于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

“本人承诺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

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100,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6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唐恋炯、刘颖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唐恋炯（6 年）、刘颖（6 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00,000.00
财务顾问	不适用	不适用
保荐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不适用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 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42,000,000.00	-	-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2)	超募资金总额 (3) = (1) -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	其中：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 (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6) = (4)/(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7) = (5)/(3)	本年度投入金额 (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9) = (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4年11月22日	1,125,000,000.00	1,033,365,759.76	1,519,893,300.00	-	151,778,887.12	-	14.69%	-	151,778,887.12	14.69%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12月13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与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并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结合目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在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前提下，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

入募集资金金额、建设时间进行调整，详情请参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发的《联芸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并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

(二)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 (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如是, 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新一代数据存储主控芯片系列产品研发与	研发	是	否	363,211,959.76	107,787,339.77	107,787,339.77	29.68%	2026年12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产业化项目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AIoT 信号处理及传输芯片研发与产业化项目	研发	是	否	255,632,400.00	43,991,547.35	43,991,547.35	17.21%	2026年12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联芸科技数据管理芯片产业化基地项目	研发	是	否	414,521,400.00	-	-	0.00%	-	不适用						
合计	/	/	/	/	1,033,365,759.76	151,778,887.12	151,778,887.12	/	/	/	/	/	/	/	/	/

注：联芸科技数据管理芯片产业化基地项目的建造期为 36 个月，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暂未开工。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发了《联芸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161,040,541.09 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完成上述募集资金置换。

2、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超出授权额度
2024 年 12 月 13 日	85,000	2025 年 1 月 2 日	2026 年 1 月 1 日	0.00	否

其他说明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发了《联芸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85,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及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60,000,000	100.00	34,902,503				34,902,503	394,902,503	85.85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134,580,222	37.38	4,015,380				4,015,380	138,595,602	30.13
3、其他内资持股	195,156,470	54.21	30,884,929				30,884,929	226,041,399	49.14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195,156,470	54.21	30,882,187				30,882,187	226,038,657	49.14
境内自然人持股			2,742				2,742	2,742	0.00
4、外资持股	30,263,308	8.41	2,194				2,194	30,265,502	6.58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2,194				2,194	2,194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30,263,308	8.41						30,263,308	6.58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65,097,497				65,097,497	65,097,497	14.15
1、人民币普通股			65,097,497				65,097,497	65,097,497	14.1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360,000,000	1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460,000,000	100.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关于同意联芸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906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00 股，并于 2024 年 11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本次发行后，公司的总股本由 360,000,000 股增加到 460,000,000 股。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00 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460,000,000 股。上述股本变动使公司最近一年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被摊薄，请详见“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之“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之“（二）主要财务指标”。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弘菱投资	87,400,432			87,400,432	首发限售	2027年11月29日
海康威视	80,751,886			80,751,886	首发限售	2025年11月29日
海康科技	53,828,336			53,828,336	首发限售	2025年11月29日
方小玲	30,263,308			30,263,308	首发限售	2027年11月29日
同进投资	30,263,308			30,263,308	首发限售	2027年11月29日
国新央企	17,267,033			17,267,033	首发限售	2025年11月29日
西藏远识	15,428,587			15,428,587	首发限售	2025年11月29日
芯享投资	14,868,817			14,868,817	首发限售	2027年11月29日
西藏鸿胤	13,994,157			13,994,157	首发限售	2025年11月29日
辰途七号	6,122,469			6,122,469	首发限售	2025年11月29日
正海聚亿	3,498,539			3,498,539	首发限售	2025年11月29日
辰途六号	2,623,930			2,623,930	首发限售	2025年11月29日
上海毓芊	1,749,270			1,749,270	首发限售	2025年11月29日
信悦科技	1,714,265			1,714,265	首发限售	2025年11月29日
新业投资	225,663			225,663	首发限售	2025年11月29日
中信建投投资有限公司			4,000,000	4,000,000	首发战略配售限售	2026年11月29日
中信建投基金-共赢35号员工参与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7,399,274	7,399,274	首发战略配售限售	2025年11月29日
中信建投基金-共赢36号员工参与战略配售			2,600,726	2,600,726	首发战略配售限售	2025年11月29日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深圳佰维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744,681	3,744,681	首发战略配售限售	2025 年 11 月 29 日
深圳市德明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680,851	680,851	首发战略配售限售	2025 年 11 月 29 日
怡佰（上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680,851	680,851	首发战略配售限售	2025 年 11 月 29 日
杭州高新金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680,851	680,851	首发战略配售限售	2025 年 11 月 29 日
长存资本（武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212,766	10,212,766	首发战略配售限售	2025 年 11 月 29 日
网下发行中比例限售股份			4,902,503	4,902,503	首发战略配售限售	2025 年 5 月 29 日
合计	360,000,000		34,902,503	394,902,503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2024 年 11 月 18 日	11.25 元	100,000,000	2024 年 11 月 29 日	100,000,000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关于同意联芸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906 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00 股，并于 2024 年 11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本次发行后，公司的总股本由 360,000,000 股增加到 460,000,000 股。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获准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00 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由 360,000,000 股增至 460,000,000 股。

报告期期初，公司资产总额为 855,292,700.91 元，负债总额为 336,715,214.78 元，资产负债率为 39.37%；报告期期末，公司资产总额为 2,086,479,098.25 元，负债总额为 376,630,892.08 元，资产负债率为 18.05%。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4,91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0,700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标记 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杭州弘菱投资 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	87,400,432	19.00	87,400,432	无	-	境内非国 有法人
杭州海康威视 数字技术股份 有限公司	-	80,751,886	17.55	80,751,886	无	-	国有法人
杭州海康威视 科技有限公司	-	53,828,336	11.70	53,828,336	无	-	国有法人
方小玲	-	30,263,308	6.58	30,263,308	无	-	境外自然 人
杭州同进投资 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	30,263,308	6.58	30,263,308	无	-	境内非国 有法人

国新央企运营投资基金管理（广州）有限公司—国新央企运营（广州）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	17,267,033	3.75	17,267,033	无	-	境内非国有法人
西藏远识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15,428,587	3.35	15,428,587	无	-	境内非国有法人
杭州芯享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14,868,817	3.23	14,868,817	无	-	境内非国有法人
西藏鸿胤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	13,994,157	3.04	13,994,157	无	-	境内非国有法人
长存资本（武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212,766	10,212,766	2.22	10,212,766	无	-	境内非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781,829		人民币普通股	1,781,829			
吴奕盛	1,400,004		人民币普通股	1,400,004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28,475		人民币普通股	1,328,475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45,684		人民币普通股	845,684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03,307		人民币普通股	803,307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763,203		人民币普通股	763,203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25,903		人民币普通股	725,903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19,952		人民币普通股	719,952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67,703		人民币普通股	667,703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57,652		人民币普通股	657,652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弘菱投资、同进投资、芯享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聆奇科技，聆奇科技系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方小玲的个人独资公司；海康科技系海康威视的全资子公司。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者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杭州弘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7,400,432	2027年11月29日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36个月
2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80,751,886	2025年11月29日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12个月
3	杭州海康威视科技有限公司	53,828,336	2025年11月29日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12个月
4	方小玲	30,263,308	2027年11月29日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36个月
5	杭州同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263,308	2027年11月29日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36个月
6	国新央企运营投资基金管理（广州）有限公司—国新央企运营（广州）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7,267,033	2025年11月29日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12个月
7	西藏远识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5,428,587	2025年11月29日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12个月
8	杭州芯享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868,817	2027年11月29日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36个月
9	西藏鸿胤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13,994,157	2025年11月29日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12个月
10	长存资本（武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212,766	2025年11月29日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12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弘菱投资、同进投资、芯享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聆奇科技，聆奇科技系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方小玲的个人独资公司；海康科技系海康威视的全资子公司。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者属于一致行动人。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存托凭证持有人、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的名称	约定持股起始日期	约定持股终止日期
长存资本（武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11 月 29 日	不适用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参与配售新股约定持股期限的说明	长存资本（武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参与 IPO 首发战略配售，承诺其持有股份自公司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	

(五)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情况

1、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持有人名称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中信建投基金-共赢 35 号员工参与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7,399,274	2025 年 11 月 29 日	0	7,399,274
中信建投基金-共赢 35 号员工参与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600,726	2025 年 11 月 29 日	0	2,600,726

2、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与保荐机构的关系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中信建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4,000,000	2026 年 11 月 29 日	0	4,000,000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股权结构较为分散，公司各股东中不存在直接持有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足以对公司股东大会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单一股东，故公司无控股股东。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方小玲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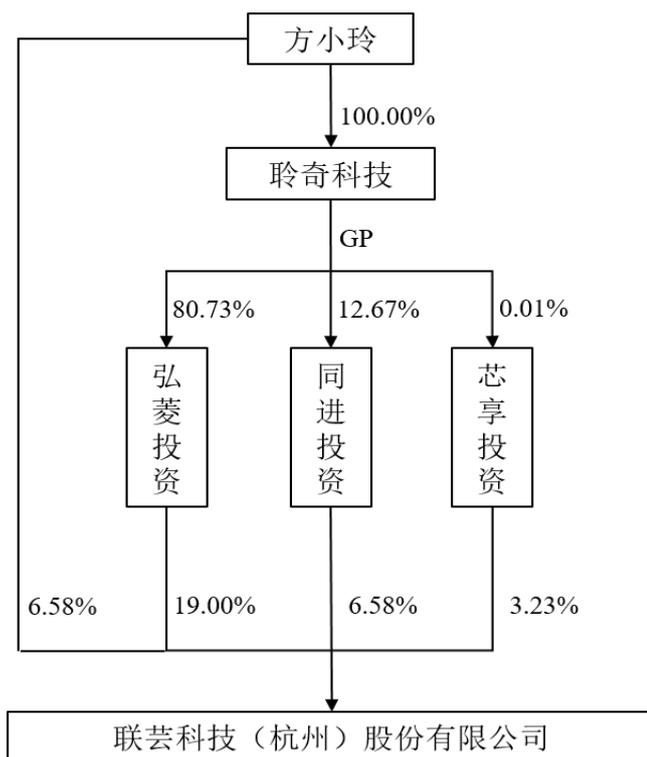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胡扬忠	2001-11-30	91330000733796106P	923,319.8326	物联网解决方案提供商
杭州海康威视科技有限公司	徐礼荣	2009-03-06	91330108685810195B	100,000.00	物联网产品及以此为基础的解决方案的生产、销售
情况说明	无				

七、股份/存托凭证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德师报（审）字（25）第 P03332 号
（第 1 页，共 5 页）

联芸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联芸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芸科技”）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联芸科技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联芸科技，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芯片产品销售收入确认

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三）25“收入”及附注（五）33“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所示，联芸科技的主营业务收入中芯片产品销售收入来源于数据存储主控芯片产品和 AIoT 信号处理及传输芯片产品的销售。本年度，联芸科技实现上述芯片产品销售收入为人民币 117,109.91 万元。由于营业收入金额重大且为关键业绩指标之一，而芯片产品销售收入是联芸科技营业收入的主要来源，因此我们将芯片产品销售收入发生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应对

针对上述销售收入，我们所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 （1）了解和评价联芸科技与芯片产品销售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执行情况；

(2) 查阅联芸科技的主要销售合同及订单条款以评价联芸科技的芯片产品销售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3) 对于销售交易选取样本，查看销售合同或订单、出库单、运输记录、签收记录（如适用）等支持性文件以检查产品销售收入发生的真实性；

(4) 按客户选取样本，就其销售收入金额及对应的应收账款余额实施函证程序；对于回函差异，了解并检查差异原因并分析相关差异对收入确认的影响；对于未回函的客户，执行替代程序。

存货跌价准备

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6“存货”所示，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联芸科技的存货的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34,345.53 万元，存货跌价准备为人民币 3,451.43 万元。联芸科技的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于原材料及在产品，以对应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作为确定可变现净值的依据；对于产成品，以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作为确定可变现净值的依据。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管理层需要对存货未来销售数量以及估计售价、至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作出估计。由于存货金额重大，且确定存货跌价准备涉及管理层的重大会计估计，因此，我们将存货跌价准备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应对

(1) 了解和评价联芸科技与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执行；

(2) 获取管理层编制的存货跌价准备计算表并检查计算的准确性；

(3) 对于存货项目，选取样本检查管理层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时所估计的存货未来销售数量、估计售价、至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的合理性：

- 对于未来销售数量，将管理层的估计与历史销售数据及资产负债表日后的实际数据进行比较；
- 对于估计售价，将管理层的估计与近期的实际售价、市场信息等进行比较；
- 对于至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将管理层的估计与期后或历史实际数据进行比较；

(4) 选取样本测试存货跌价准备计算表中的存货库龄，并结合存货监盘及存货周转情况，评估库龄较长、呆滞或毁损的存货是否已被识别及计提了恰当的跌价准备；

(5) 复核管理层就存货跌价准备相关的披露。

四、其他信息

联芸科技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联芸科技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联芸科技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联芸科技、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联芸科技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联芸科技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联芸科技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联芸科技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唐恋炯

中国·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颖

2025 年 4 月 15 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联芸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181,668,646.91	198,869,504.4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	42,013,690.7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七、5	443,772,075.36	272,749,945.7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七、8	3,626,316.54	23,951,753.5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9	1,424,000.75	1,371,393.5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308,941,013.77	182,591,156.00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3,040,455.12	12,449,996.23
流动资产合计		1,942,472,508.45	733,997,440.2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8	5,099,908.20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72,900,431.14	57,050,637.19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18,565,073.55	4,813,148.67
无形资产	七、26	24,869,750.26	37,435,479.51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1,555,896.19	1,602,163.4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21,015,530.46	20,393,831.8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4,006,589.80	121,295,260.69
资产总计		2,086,479,098.25	855,292,700.9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83,069,402.78	80,074,872.7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36	97,144,188.80	40,206,073.2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23,425,069.70	25,520,126.3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68,954,697.05	55,861,508.89
应交税费	七、40	11,072,480.30	4,384,393.22
其他应付款	七、41	17,942,933.62	7,491,715.0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18,985,170.46	16,348,830.93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172,415.64	261,105.64
流动负债合计		320,766,358.35	230,148,626.0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12,090,323.19	779,147.14
长期应付款	七、48	1,618,626.14	9,376,077.8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七、49	1,000,000.00	-
预计负债	七、50	7,555,483.84	3,639,664.46
递延收益	七、51	33,344,982.84	92,516,581.5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七、52	255,117.72	255,117.72
非流动负债合计		55,864,533.73	106,566,588.76
负债合计		376,630,892.08	336,715,214.7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460,000,000.00	3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1,173,388,588.55	200,700,956.8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2,125,756.18	1,601,308.48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74,333,861.44	-43,724,779.1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09,848,206.17	518,577,486.13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09,848,206.17	518,577,486.1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086,479,098.25	855,292,700.91

公司负责人：李国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钱晓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柯奇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联芸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	------------------	------------------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23,146,043.38	130,507,522.45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	42,013,690.7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九、1	467,386,247.60	308,819,445.4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569,228.72	23,492,889.05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165,317,181.50	111,115,345.6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305,383,054.91	177,646,204.27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81,321.86	10,588,834.03
流动资产合计		2,065,883,077.97	804,183,931.5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110,015,033.33	96,058,868.2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8	5,099,908.20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0,602,400.45	54,073,076.90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4,044,421.76	2,722,580.74
无形资产		23,763,004.27	35,110,738.28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23,721.10	569,531.67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652,698.60	20,031,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4,701,187.71	208,565,795.85
资产总计		2,310,584,265.68	1,012,749,727.4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83,069,402.78	80,074,872.77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20,500,137.81	71,141,683.3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6,884,309.90	6,757,321.16
应付职工薪酬		57,649,630.67	44,287,446.01
应交税费		10,782,730.57	4,040,469.39
其他应付款		26,174,978.69	7,508,792.2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976,518.30	12,853,652.15
其他流动负债		127,331.64	238,264.94
流动负债合计		320,165,040.36	226,902,502.0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9,751,774.70	-
长期应付款		1,618,626.14	8,872,077.8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七、49	1,000,000.00	-
预计负债		5,932,706.81	2,641,708.48
递延收益		32,304,628.08	92,171,469.7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0,607,735.73	103,685,256.07
负债合计		370,772,776.09	330,587,758.1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460,000,000.00	3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1,173,388,588.55	200,700,956.8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99,908.20	-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306,322,992.84	121,461,012.4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939,811,489.59	682,161,969.2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310,584,265.68	1,012,749,727.40

公司负责人：李国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钱晓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柯奇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七、61	1,173,783,923.29	1,033,736,244.79

其中：营业收入		1,173,783,923.29	1,033,736,244.7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137,488,569.70	1,009,581,043.34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616,566,322.82	561,745,990.5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6,340,389.90	3,114,078.15
销售费用	七、63	26,944,800.86	19,272,065.94
管理费用	七、64	60,857,197.81	45,748,770.70
研发费用	七、65	425,184,774.27	379,712,277.25
财务费用	七、66	1,595,084.04	-12,139.24
其中：利息费用		4,814,209.54	3,349,168.37
利息收入		2,415,699.78	1,828,981.20
加：其他收益	七、67	101,332,815.23	35,712,819.1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777,217.43	645,099.0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13,690.72	-35,422.6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7,217,313.79	-784,264.3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12,930,918.93	-6,507,496.4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29,716.11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8,213,746.70	53,185,936.21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236,280.20	329,993.40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391,386.31	1,286,292.9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8,058,640.59	52,229,636.63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8,058,640.59	52,229,636.6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8,058,640.59	52,229,636.63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8,058,640.59	52,229,636.63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24,447.70	447,563.29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24,447.70	447,563.29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9,908.20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99,908.20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24,539.50	447,563.29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24,539.50	447,563.29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8,583,088.29	52,677,199.92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18,583,088.29	52,677,199.92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2	0.15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不适用	不适用

公司负责人：李国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钱晓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柯奇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1,170,249,983.98	1,035,461,383.21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614,342,678.95	554,519,706.11
税金及附加		6,336,416.13	3,111,511.96
销售费用		18,523,534.86	13,001,466.28
管理费用		55,913,756.33	41,784,102.43
研发费用		374,489,247.42	314,432,393.35
财务费用		1,726,123.45	141,248.47
其中：利息费用		4,683,309.09	3,209,965.41
利息收入		2,208,871.76	1,432,468.05
加：其他收益		99,846,714.65	32,726,333.5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777,217.43	645,099.0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690.72	-35,422.6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834,609.50	471,398.3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749,363.61	-4,387,842.4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5,506.91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5,060,002.00	137,890,520.48
加：营业外收入		193,124.12	234,294.70
减：营业外支出		391,145.76	1,285,772.2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4,861,980.36	136,839,042.94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4,861,980.36	136,839,042.9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4,861,980.36	136,839,042.9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9,908.20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9,908.20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99,908.20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84,961,888.56	136,839,042.94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李国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钱晓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柯奇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70,401,687.31	1,059,483,525.3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4,133,985.55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1）	56,322,469.14	41,718,819.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70,858,142.00	1,101,202,344.7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65,476,871.01	558,693,961.0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04,420,429.17	276,991,406.46
支付的各项税费		7,001,998.81	5,660,455.7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1）	116,527,052.44	86,960,292.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93,426,351.43	928,306,115.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79（1）	-22,568,209.43	172,896,229.1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七、78（2）	42,000,000.00	6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5,518.83	626,015.6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214.55	1,85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6,871,7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160,733.38	67,499,565.6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6,438,719.83	78,848,374.19
投资支付的现金	七、78（2）	5,000,000.00	6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438,719.83	138,848,374.1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277,986.45	-71,348,808.5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66,125,000.0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3,000,000.00	9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99,125,000.00	9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0,000,000.00	5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667,726.54	2,373,467.5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3）	21,393,390.63	10,024,975.6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5,061,117.17	62,398,443.1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4,063,882.83	27,601,556.8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81,455.54	255,099.8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七、79（1）	982,799,142.49	129,404,077.3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8,869,504.42	69,465,427.1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79（4）	1,181,668,646.91	198,869,504.42

公司负责人：李国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钱晓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柯奇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15,192,948.75	940,753,383.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44,133,985.55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385,548.79	33,328,624.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06,712,483.09	974,082,007.1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96,326,733.00	466,833,367.00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8,835,888.04	213,248,544.26
支付的各项税费		6,997,021.14	5,657,889.5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4,068,215.17	141,881,496.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16,227,857.35	827,621,297.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15,374.26	146,460,709.3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2,000,000.00	6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5,518.83	626,015.6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214.55	1,85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160,733.38	60,627,865.6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3,392,410.65	75,713,972.3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756,430.00	65,1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6,148,840.65	140,813,972.3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988,107.27	-80,186,106.6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66,125,0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3,000,000.00	9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99,125,000.00	9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0,000,000.00	5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667,726.54	2,373,467.5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213,905.76	7,739,360.8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2,881,632.30	60,112,828.3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6,243,367.70	29,887,171.7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1,365.24	486,106.3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92,638,520.93	96,647,880.8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0,507,522.45	33,859,641.6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23,146,043.38	130,507,522.45

公司负责人：李国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钱晓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柯奇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 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其 他	小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 余额	360,000,000.00				200,700,956.80		1,601,308.48		-		-43,724,779.15		518,577,486.13		518,577,486.13
加：会计政策 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 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 余额	360,000,000.00				200,700,956.80		1,601,308.48		-		-43,724,779.15		518,577,486.13		518,577,486.13
三、本期增减 变动金额（减 少以“-”号填 列）	100,000,000.00				972,687,631.75		524,447.70		-		118,058,640.59		1,191,270,720.04		1,191,270,720.04
（一）综合收 益总额	-				-		524,447.70		-		118,058,640.59		118,583,088.29		118,583,088.29
（二）所有者 投入和减少资 本	100,000,000.00				972,687,631.75		-		-		-		1,072,687,631.75		1,072,687,631.75
1. 所有者投入 的普通股	100,000,000.00				933,365,759.76		-		-		-		1,033,365,759.76		1,033,365,759.76
2. 其他权益工 具持有者投入 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39,321,871.99										39,321,871.99					39,321,871.99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60,000,000.00			1,173,388,588.55		2,125,756.18		-		74,333,861.44		1,709,848,206.17		1,709,848,206.17
----------	----------------	--	--	------------------	--	--------------	--	---	--	---------------	--	------------------	--	------------------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60,000,000.00				156,338,356.06		1,153,745.19		-		-95,954,415.78		421,537,685.47		421,537,685.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60,000,000.00				156,338,356.06		1,153,745.19		-		-95,954,415.78		421,537,685.47		421,537,685.4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44,362,600.74		447,563.29		-		52,229,636.63		97,039,800.66		97,039,800.66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447,563.29		-		52,229,636.63		52,677,199.92		52,677,199.9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44,362,600.74		-		-		-		44,362,600.74		44,362,600.7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联芸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4,362,600.74			-	-		-	44,362,600.74		44,362,600.74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60,000,000.00			200,700,956.80		1,601,308.48		-		-43,724,779.15	518,577,486.13		518,577,486.13

公司负责人：李国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钱晓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柯奇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60,000,000.00				200,700,956.80		-			121,461,012.48	682,161,969.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60,000,000.00				200,700,956.80		-			121,461,012.48	682,161,969.2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000,000.00				972,687,631.75		99,908.20			184,861,980.36	1,257,649,520.31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99,908.20			184,861,980.36	184,961,888.5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0,000,000.00				972,687,631.75		-			-	1,072,687,631.7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00,000,000.00				933,365,759.76		-			-	1,033,365,759.7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39,321,871.99		-			-	39,321,871.99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 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 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60,000,000.00				1,173,388,588.55		99,908.20		306,322,992.84	1,939,811,489.59

项目	2023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 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 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60,000,000.00				156,338,356.06		-		-	-15,378,030.46	500,960,325.6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60,000,000.00				156,338,356.06		-		-	-15,378,030.46	500,960,325.6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 额（减少以“-”号填 列）	-				44,362,600.74		-		-	136,839,042.94	181,201,643.68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136,839,042.94	136,839,042.94
（二）所有者投入和 减少资本	-				44,362,600.74		-		-	-	44,362,600.7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 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 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 者权益的金额	-				44,362,600.74		-		-	-	44,362,600.74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60,000,000.00				200,700,956.80		-		-	121,461,012.48	682,161,969.28

公司负责人：李国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钱晓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柯奇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联芸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联芸科技”）前身为联芸科技（杭州）有限公司，系由方小玲投资设立，并于 2014 年 11 月 7 日在杭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注册地为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西兴街道阡陌路 459 号 C 楼 C1-604 室，本公司总部位于浙江省杭州市。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实际从事的主要经营活动为技术开发与技术服务、计算机软件产品的生产、销售自产产品或货物或技术进出口等。

于 2022 年 6 月 12 日，本公司以发起设立方式由有限公司依法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并更名为“联芸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

于 2024 年 11 月 29 日，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联芸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906 号）核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首发上市，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100,000,000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0,000.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及股本为人民币 460,000,000.00 元。投资方实际出资情况详见附注七、53。

本公司的公司及合并财务报表于 2025 年 4 月 15 日已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对外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集团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此外，本集团还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及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公司及合并经营成果、公司及合并股东权益变动和公司及合并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集团的营业周期小于 12 个月，本集团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流动性的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经济环境中的主要货币确定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的记账本位币参见附注七、81（2）。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人民币 1,000 万元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人民币 1,000 万元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控制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

子公司的合并起始于本集团获得对该子公司的控制权时，终止于本集团丧失对该子公司的控制权时。

对于本集团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丧失控制权的日期）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自购买日（取得控制权的日期）起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子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按照本公司统一规定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厘定。

本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于合并时抵销。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外币业务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按交易发生日之月初汇率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 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 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 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以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为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 资产负债表中的所有资产、负债类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股东权益项目按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所有项目及反映利润分配发生额的项目按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 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股东权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 采用与现金流量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额, 作为调节项目, 在现金流量表中以“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单独列示。

上年年末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集团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 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 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 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已出售的资产。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当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收入准则”) 初始确认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时, 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与计量

初始确认后，本集团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资产，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集团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其他非流动资产等。

初始确认时，本集团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以外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作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列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表明本集团持有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交易性的：

- 取得相关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
- 相关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
- 相关金融资产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集团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于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或无固定期限）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于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下列情况外，本集团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本集团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变动在其他综合收益中进行确认，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集团持有该等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集团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及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本集团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且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应收账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除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集团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本集团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① 对债务人实际或预期的内部信用评级是否下调；

- ②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是否发生不利变化；
- ③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④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⑤ 预期将降低借款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⑥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无论经上述评估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当金融工具合同付款已发生逾期超过（含）30 日，则表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集团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集团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义务，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本集团预期对金融资产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①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②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③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④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基于本集团内部信用风险管理，当内部建议的或外部获取的信息中表明金融工具债务人不能全额偿付包括本集团在内的债权人（不考虑本集团取得的任何担保），则本集团认为发生违约事件。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集团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集团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集团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3）金融资产的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 该金融资产

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该被转移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本集团按照下列方式对相关负债进行计量：

- 被转移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等于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去本集团保留的权利（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保留了相关权利）的摊余成本并加上本集团承担的义务（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承担了相关义务）的摊余成本，相关负债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被转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等于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去本集团保留的权利（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保留了相关权利）的公允价值并加上本集团承担的义务（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承担了相关义务）的公允价值，该权利和义务的公允价值为按独立基础计量时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本集团转移的金融资产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和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与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本集团转移的金融资产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未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分类

本集团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及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本集团仅有其他金融负债的分类。

①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未导致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的金融负债终止确认，但导致合同现金流量发生变化的，本集团重新计算该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并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重新计算的该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本集团根据将重新议定或修改的合同现金流

量按金融负债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确定。对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所产生的所有成本或费用，本集团调整修改后的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并在修改后金融负债的剩余期限内进行摊销。

2)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本集团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所有者权益总额。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2、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13、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除与关联方之间产生的应收账款之外，本集团的客户具有相同的风险特征，作为一个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本集团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初始确认日期等。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以应收账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采用减值矩阵确定其信用损失。账龄自取得合同约定的收款权之日起开始计算。修改应收账款的条款和条件但不导致应收账款终止确认的，账龄连续计算。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与关联方之间产生的应收账款，因金额重大且其信用风险与其他客户不同而单项评估信用风险。

14、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其他应收款在单项资产的基础上确定其信用损失。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信用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6、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存货类别

本集团的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在途物资、发出商品及合同履约成本。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3）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和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集团根据存货性质和状态分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适用 不适用**17、合同资产**适用 不适用**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是指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适用 不适用

除与关联方之间产生的合同资产之外，本集团的客户具有相同的风险特征，作为一个组合计提坏账准备，采用与应收账款一致的计提方法。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适用 不适用**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与关联方之间产生的合同资产，因金额重大且其信用风险与其他客户不同而单项评估信用风险。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适用 不适用**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适用 不适用**19、长期股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1）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子公司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主体。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3）长期股权投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0、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估计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6 年	5%	15.83%-31.67%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7 年	5%	13.57%-31.67%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6 年	5%	15.83%-31.67%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其他说明

当固定资产处置时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22、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各类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如下：

类别	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	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
经营租入房屋建筑物的装修	装修工程完工并达到设计要求或者同规定的标准，满足验收质量标准。	达到验收标准时

23、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4、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包括软件及特许使用权。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各类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使用寿命和残值率如下：

类别	摊销方法	使用寿命	确认依据	残值率
软件	直线法	3 年	预期经济利益年限	-
特许使用权	直线法	1-3 年	预期经济利益年限	-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内部开发活动形成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仅包括满足资本化条件的时点至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发生的支出总额，对于同一项无形资产在开发过程中达到资本化条件之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支出不再进行调整。

27、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及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等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为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

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

29、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是指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集团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本集团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确认相应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全部为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1、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当与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以及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确认为预计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如果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则以预计未来现金流出折现后的金额确定最佳估计数。

本集团根据预计索赔率、维修和更换成本等估计产品质量保证金。

32、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集团的股份支付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对于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本集团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2）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集团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集团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33、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收入

（1）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收入主要来源于数据存储主控芯片产品、AIoT 信号处理及传输芯片产品等芯片产品的销售和芯片设计服务等技术服务。

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本集团产品销售业务及技术服务业务均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但不包含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集团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在确定交易价格时，本集团考虑可变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但在有确凿证据表明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仅与合同中一项或多项（而非全部）履约义务相关的，本集团将该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分摊至相关一项或多项履约义务。单独售价，是指本集团向客户单独销售商品或服务的价格。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本集团综合考虑能够合理取得的全部相关信息，并最大限度地采用可观察的输入值估计单独售价。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本集团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

金额。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估计应计入交易价格的可变对价金额。本集团与客户产品销售合同中约定的销售返利主要为数量折扣激励。当客户一定时期内累计采购超过规定数量则给予一定的销售返利，由客户用于抵扣未来采购货款。销售返利向客户提供了其在未来采购可行使的重大权利，本集团将其作为一项单独的履约义务，在客户使用销售返利时确认相应的收入。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商品销售，本集团在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即，不包含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

对于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销售，如果该质量保证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或服务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该质量保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本集团销售芯片产品或提供技术服务收入相关的质量保证均不能单独购买，是向客户保证所转让的商品或服务符合既定标准，因此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详见附注七、50）。

本集团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集团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前能够控制该商品的，本集团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集团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确定。

本集团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本集团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集团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集团只有在客户要求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1) 履行合同的成本

本集团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一项资产：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2) 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上述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2)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

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1) 本集团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中与数据传输独立业务总部项目等相关的补助系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该等政府补助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摊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中的商务局专项补助等，由于用于补偿集团相关的成本费用或损失，该等政府补助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集团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7、租赁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该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除非合同条款和条件发生变化，本集团不重新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1) 租赁的分拆

合同中同时包含一项或多项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将各项单独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

2) 使用权资产

除短期租赁外，本集团在租赁期开始日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租赁期开始日，是指出租人提供租赁资产使其可供本集团使用的起始日期。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本集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本集团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集团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本集团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使用权资产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3) 租赁负债

除短期租赁外，本集团在租赁期开始日按照该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集团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集团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因租赁期变化或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本集团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或者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者比率发生变动，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部分房屋及建筑物的短期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本集团将短期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不导致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集团确认与子公司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本集团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无重大影响	无重大影响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	详见其他说明	详见其他说明
------------------	--------	--------

其他说明

财政部分别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和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

解释第 17 号规范了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和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1) 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解释第 17 号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中流动负债和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原则进行了修订完善：明确了若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该负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企业是否行使上述权利的主观可能性，并不影响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明确了对于企业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企业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权利可能取决于契约条件时，应当区别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或之前和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是否具有推迟清偿负债的权利；澄清了如果企业负债的交易对手方可以选择以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且该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单独确认，则相关清偿条款与该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无关；以及明确了附有契约条件且归类为非流动负债的贷款安排相关信息披露要求。同时要求企业在首次执行本规定时，应当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

本集团对流动负债和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已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采用该规定对本集团财务报表并无重大影响。

2) 关于售后租回交易

解释第 17 号规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承租人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不受上述规定的限制。企业在首次执行时，应当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

经评估，本集团认为上述规定对本集团财务报表并无重大影响。

解释第 18 号规范了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

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8 号规定，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在对因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内容时，如原计提保证类质量保证时计入“销售费用”等的，应将上述保证类质量保证会计处理涉及的会计科目和报表列报项目的变更作为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本集团原计提保证类质保保证时计入了“销售费用”，本集团于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具体影响列示如下：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 2023 年度合并利润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列示如下：

项目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营业成本	560,585,130.71	1,160,859.83	561,745,990.54
销售费用	20,432,925.77	-1,160,859.83	19,272,065.94

人民币元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2023年度公司利润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列示如下：

人民币元

项目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营业成本	553,916,850.03	602,856.08	554,519,706.11
销售费用	13,604,322.36	-602,856.08	13,001,466.28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运用附注五所描述的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集团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作出的。实际的结果可能与本集团的估计存在差异。

– 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资产负债表日，会计估计中很可能导致未来期间资产、负债账面价值作出重大调整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性主要有：

应收账款的减值

除在单项资产的基础上确定其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本集团在组合基础上采用减值矩阵确定相关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本集团基于历史损失率并考虑合理且有依据的行业前瞻性信息对应收账款确定相应的损失准备的比例。该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金额将随本集团对组合和损失准备的估计判断而发生变化。本集团的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具体情况详见附注七、5。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于原材料及在产品，以对应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作为确定可变现净值的依据；对于产成品，以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作为确定可变现净值的依据。本集团需要对存货未来销售数量以及估计售价、至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作出估计。本集团会定期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来确定是否存在残次、过时或呆滞的存货并复核其减值情况，此外，本集团会定期根据存货库龄清单复核长库龄存货的减值情况。复核程序包括将残次、过时或呆滞的存货和长库龄存货的账面价值与其相应的可变现净值进行比较，来确定是否需要在财务报表中对其提取跌价准备。基于上述程序，本集团管理层认为已对存货提取了足额的跌价准备。

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及预计净残值

本集团对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的估计是根据对类似性质和功能的固定资产的实际可使用年限和残值的历史经验为基础，并考虑行业发展及技术更替的影响。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预计净残值进行复核，本年度本集团未发现使本集团固定资产使用寿命缩短或延长及需要改变预计净残值的情况。

产品质量保证预计负债

产品质量保证预计负债是本集团根据预计的相关产品的维修和更换成本作出的估计。该估计涉及产品索赔率趋势，历史残次率和行业惯例等重大估计。本集团认为目前的产品质量保证预计负债的估计是合理的，但本集团将继续检视产品返修情况，一旦有迹象表明需要调整相关会计估计的假设，本集团将在有关迹象发生的期间进行调整。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产品销售收入或应税劳务收入，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应纳增值税为销项税额减可抵扣进项税后的余额。	13%、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0%、16.5%、15%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注：应纳增值税为销项税额减可抵扣进项税额后的余额。本集团增值税主要涉及芯片产品等商品销售及技术服务。商品销售适用的增值税税率为 13%，技术服务适用的增值税税率为 6%。商品销售及技术服务收入的销项税额根据应纳税收入额乘以适用税率计算。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集成电路企业增值税加计递减政策的通知》（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7 号）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集成电路设计、生产、封测、装备、材料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15% 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本公司为符合条件的集成电路企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15% 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广州联芸科技有限公司	25%
柏泰科技有限公司	16.5%
苏州联芸科技有限公司	20%
成都联屹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成都联芸科技有限公司）	20%

2、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增值税加计扣除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集成电路企业增值税加计递减政策的通知》（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7 号）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集成电路设计、生产、封测、

装备、材料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15% 抵减应纳税增值税税额。本公司为符合条件的集成电路企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15% 抵减应纳税增值税税额。

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3 年 12 月 28 日发布的《浙江省认定机构 2023 年认定报备的高新技术企业备案名单》，本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R202333007084），有效期 3 年，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 2023 年至 2025 年。

柏泰科技有限公司注册地为中国香港。根据香港《2018 年税务（修订）（第 3 号）条例》，对于不超过（含）港币 2,000,000 元的应税利润执行 8.25% 的利得税税率，对于应税利润超过港币 2,000,000 元以上的部分执行 16.5% 的利得税税率。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1,181,668,646.91	198,869,504.42
其他货币资金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1,181,668,646.91	198,869,504.42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54,571,426.75	66,250,861.86

其他说明

无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42,013,690.72	/
其中：			
银行理财产品	-	42,013,690.72	/
合计		42,013,690.7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信用期内	256,306,100.01	198,725,180.04
逾期 6 个月以内	170,916,941.88	75,872,147.34
逾期 6 个月至 1 年以内	26,274,553.86	612,000.02
合计	453,497,595.75	275,209,327.4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21,614,944.03	26.82	121,614.94	0.10	121,493,329.09	43,621,064.85	15.85	43,621.06	0.10	43,577,443.7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31,882,651.72	73.18	9,603,905.45	2.89	322,278,746.27	231,588,262.55	84.15	2,415,760.58	1.04	229,172,501.97
合计	453,497,595.75	100.00	9,725,520.39	2.14	443,772,075.36	275,209,327.40	100.00	2,459,381.64	0.89	272,749,945.7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客户一	121,614,944.03	121,614.94	0.10	
合计	121,614,944.03	121,614.94	0.1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与关联方之间产生的应收账款，因金额重大且其信用风险与其他客户不同而单项评估信用风险。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信用期内	159,535,298.56	1,164,607.68	0.73
逾期 6 个月以内	146,072,799.30	3,184,387.01	2.18
逾期 6 个月至 1 年以内	26,274,553.86	5,254,910.76	20.00
合计	331,882,651.72	9,603,905.4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	2,459,381.64	7,339,713.79	-122,400.00		48,824.96	9,725,520.39
合计	2,459,381.64	7,339,713.79	-122,400.00		48,824.96	9,725,520.3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四	124,188,998.44		124,188,998.44	27.38	1,521,925.78
客户一	121,614,944.03		121,614,944.03	26.82	121,614.94
客户二	44,920,378.55		44,920,378.55	9.91	617,908.12
客户五	40,821,004.89		40,821,004.89	9.00	4,398,560.73
客户三	37,505,209.30		37,505,209.30	8.27	430,851.40
合计	369,050,535.21		369,050,535.21	81.38	7,090,860.97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545,320.16	97.77	23,951,753.54	100.00
1 至 2 年	80,996.38	2.23	-	-
合计	3,626,316.54	100.00	23,951,753.54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供应商一	3,428,648.63	94.55
汉庭星空（上海）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80,996.38	2.23
上海华力集成电路制造有限公司	33,601.49	0.93
杭州滨江城建发展有限公司	13,875.00	0.38
贺林波	10,800.00	0.30
合计	3,567,921.50	98.39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424,000.75	1,371,393.55
合计	1,424,000.75	1,371,393.5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536,050.85	90,783.26
1 至 2 年	55,000.00	353,346.90
2 至 3 年	240,241.50	419,342.00
3 年以上	592,708.40	507,921.39
合计	1,424,000.75	1,371,393.55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	1,373,195.11	1,320,587.91
其他	50,805.64	50,805.64
合计	1,424,000.75	1,371,393.55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年末，本集团按照单项资产基础对其他应收款的预计信用损失进行评估，无重大信用损失。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杭州聚光科技园有限公司	650,200.00	45.66	押金	0-7 年	-
广州广胜电子有限公司	243,331.50	17.09	押金	1 年以内	-

苏州工业园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89,679.44	13.32	押金	1 年以内	-
成都天府数智谷科技创新基地有限公司	131,935.86	9.27	押金	2-3 年	-
深圳市天曜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88,539.90	6.22	押金	1 年以内	-
合计	1,303,686.70	91.56	/	/	-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6,608,619.72	8,033,653.76	38,574,965.96	27,435,638.91	9,647,267.12	17,788,371.79
在产品	109,381,366.71	8,059,517.95	101,321,848.76	107,904,806.26	9,305,118.52	98,599,687.74
产成品	187,068,885.45	18,421,144.59	168,647,740.86	71,910,226.01	5,707,129.54	66,203,096.47
发出商品	396,458.19	-	396,458.19	-	-	-
合计	343,455,330.07	34,514,316.30	308,941,013.77	207,250,671.18	24,659,515.18	182,591,156.00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9,647,267.12	2,324,447.71	-	-3,938,061.07	-	8,033,653.76
在产品	9,305,118.52	2,605,660.67	-	-3,851,261.24	-	8,059,517.95
产成品	5,707,129.54	13,350,837.88	2,424.24	-639,247.07	-	18,421,144.59
合计	24,659,515.18	18,280,946.26	2,424.24	-8,428,569.38	-	34,514,316.30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存货使用或者销售。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上市费用	-	10,649,681.60
待摊费用	1,081,321.86	144,377.20
待抵扣进项税	1,959,133.26	1,655,937.43
合计	3,040,455.12	12,449,996.23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其他					
晶存阵列（上海）科技有限公司	-	5,000,000.00	-	99,908.20	-	-	5,099,908.20	-	99,908.20	-	
合计	-	5,000,000.00	-	99,908.20	-	-	5,099,908.20	-	99,908.20	-	/

注：联芸科技于 2024 年 1 月 2 日与晶存阵列（上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晶存阵列”）及其原股东签订了《关于晶存阵列（上海）科技有限公司的增资协议》，对晶存阵列出资人民币 500 万元，占晶存阵列股权比例为 3.3333%，未对晶存阵列构成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联芸科技已于 2024 年 1 月 4 日完成上述投资款的实际缴付，本公司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72,900,431.14	57,050,637.19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72,900,431.14	57,050,637.1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通用设备	专用设备	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776,571.27	111,429,757.00	2,550,966.45	115,757,294.72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4,773.46	50,433,472.43	584,574.64	51,022,820.53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998.00	-1,183,158.72	-64,692.76	-1,250,849.48
4.期末余额	1,778,346.73	160,680,070.71	3,070,848.33	165,529,265.77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316,584.41	55,513,337.74	1,876,735.38	58,706,657.53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232,685.22	34,437,655.20	366,598.22	35,036,938.64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848.10	-1,057,733.24	-54,180.20	-1,114,761.54
4.期末余额	1,546,421.53	88,893,259.70	2,189,153.40	92,628,834.6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31,925.20	71,786,811.01	881,694.93	72,900,431.14
2.期初账面价值	459,986.86	55,916,419.26	674,231.07	57,050,637.19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 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 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0,680,252.58	20,680,252.58
2.本期增加金额	20,877,999.16	20,877,999.16
3.本期减少金额	-3,915,366.44	-3,915,366.44
4.期末余额	37,642,885.30	37,642,885.3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5,867,103.91	15,867,103.91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6,627,252.43	6,627,252.43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3,416,544.59	-3,416,544.59
4.期末余额	19,077,811.75	19,077,811.7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8,565,073.55	18,565,073.55
2.期初账面价值	4,813,148.67	4,813,148.67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软件	特许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7,672,338.45	17,418,157.77	55,090,496.22
2.本期增加金额			
(1)购置	7,176,642.39	-	7,176,642.39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44,848,980.84	17,418,157.77	62,267,138.61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3,131,770.79	4,523,245.92	17,655,016.71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13,069,652.39	6,672,719.25	19,742,371.64

3.本期减少金额	-	-	-
4.期末余额	26,201,423.18	11,195,965.17	37,397,388.3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4.期末余额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8,647,557.66	6,222,192.60	24,869,750.26
2.期初账面价值	24,540,567.66	12,894,911.85	37,435,479.51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 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经营租入房屋建筑物的装修	1,528,657.17	867,510.82	-1,020,398.63	-197,664.00	1,178,105.36
预付网络服务费	73,506.29	80,188.68	-36,753.15	-	116,941.82
预付维保费	-	355,271.64	-94,422.63	-	260,849.01
合计	1,602,163.46	1,302,971.14	-1,151,574.41	-197,664.00	1,555,896.19

其他说明：

无

29、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亏损	614,700.90	99,399.43	32,039.03	4,805.86
租赁负债	17,950,372.65	2,807,427.47	4,794,800.36	551,747.68
合计	18,565,073.55	2,906,826.90	4,826,839.39	556,553.5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	-	13,690.72	2,053.61
使用权资产	18,565,073.55	2,906,826.90	4,813,148.67	554,499.93
合计	18,565,073.55	2,906,826.90	4,826,839.39	556,553.54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06,826.90	-	556,553.54	-
递延所得税负债	2,906,826.90	-	556,553.54	-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925,825,599.78	660,270,719.50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89,874,275.86	128,036,688.69
合计	1,015,699,875.64	788,307,408.19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 年	-	841,924.12	
2025 年	9,404,946.88	9,947,194.61	
2026 年	19,090,369.96	19,090,369.96	
2027 年	53,515,715.33	53,515,715.33	
2028 年	59,763,866.22	59,836,064.31	
2029 年	93,300,786.92	74,048,129.31	
2030 年	58,503,050.22	58,503,050.22	
2031 年	48,545,274.36	48,545,529.44	
2032 年	129,052,385.79	124,821,889.11	
2033 年	201,074,754.25	201,074,754.25	
2034 年	242,975,778.32	-	
无到期期限	10,598,671.53	10,046,098.84	
合计	925,825,599.78	660,270,719.5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大额存单	20,652,698.60	-	20,652,698.60	20,031,000.00	-	20,031,000.00
长期合同履约成本	362,831.86	-	362,831.86	362,831.86	-	362,831.86
合计	21,015,530.46	-	21,015,530.46	20,393,831.86	-	20,393,831.86

其他说明：

本年末，公司持有大额存单人民币 20,000,000.00 元（上年末：人民币 20,000,000.00 元），存款期限自 2023 年 12 月 13 日至 2026 年 2 月 15 日，年利率为 3.1%。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83,069,402.78	80,074,872.77
合计	83,069,402.78	80,074,872.77

注：本年末，本集团短期信用借款的年利率范围为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减 45 基点至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减 25 基点。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不适用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经营款	88,162,037.73	35,675,650.41
应付设备款	8,982,151.07	4,530,422.79
合计	97,144,188.80	40,206,073.20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服务款	2,082,634.84	2,141,910.17
预收货款	2,612,587.83	114,609.61
销售返利	18,984,964.75	23,518,724.29
小计	23,680,187.42	25,775,244.07
减：计入其他非流动负债的合同负债	255,117.72	255,117.72
合计	23,425,069.70	25,520,126.3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与商品销售款相关的收入在商品的控制权转移给客户时确认。本集团将收到的交易价款确认为合同负债，直至商品完成交付。

与技术服务相关的收入在客户最终验收确认时确认。本集团将收到的交易价款确认为合同负债，直至技术服务完成最终验收确认。

年初合同负债账面价值中的人民币 25,520,126.35 元已于 2024 年度确认为收入，包括服务收入产生的合同负债人民币 1,886,792.45 元，商品销售产生的合同负债人民币 114,609.61 元及销售返利产生的合同负债人民币 23,518,724.29 元。年末合同负债账面价值中的人民币 23,425,069.70 元将于 2025 年度确认为收入。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2,897,125.16	288,795,019.66	-275,013,229.35	66,678,915.4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237,812.74	24,707,701.22	-25,319,656.91	1,625,857.05
三、辞退福利	726,570.99	4,010,896.45	-4,087,542.91	649,924.53
合计	55,861,508.89	317,513,617.33	-304,420,429.17	68,954,697.05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1,894,936.30	243,498,571.41	-229,789,559.05	65,603,948.66
二、职工福利费	34,440.04	6,860,899.14	-6,895,339.18	-
三、社会保险费	967,748.82	14,907,911.76	-14,804,265.57	1,071,395.01
其中：医疗保险费	936,893.06	14,027,368.01	-13,955,537.32	1,008,723.75
工伤保险费	30,855.76	784,899.97	-753,084.47	62,671.26
生育保险费	-	95,643.78	-95,643.78	-
四、住房公积金	-	22,200,707.68	-22,197,135.88	3,571.80
五、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	1,326,929.67	-1,326,929.67	-
合计	52,897,125.16	288,795,019.66	-275,013,229.35	66,678,915.4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费	2,160,517.68	23,869,154.07	-24,456,166.09	1,573,505.66
2、失业保险费	77,295.06	838,547.15	-863,490.82	52,351.39
合计	2,237,812.74	24,707,701.22	-25,319,656.91	1,625,857.0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集团按缴存基数的相应比例每月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集团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本集团本年应分别向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缴存费用人民币 23,869,154.07 元及人民币 838,547.15 元（2023 年：人民币 20,839,838.36 元及人民币 737,340.03 元）。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尚有人民币 1,573,505.66 元及人民币 52,351.39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160,517.68 元及人民币 77,295.06 元）的应缴存费用是于本报告期间到期而未支付给养老保险及失业保险计划的。有关应缴存费用已于报告期后支付。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473,006.10	154,083.31
个人所得税	1,319,730.36	1,221,809.55
印花税	418,438.00	78,556.45
城市维护建设税	2,835,761.74	1,709,133.95
教育费附加	1,215,326.46	732,485.98
地方教育附加	810,217.64	488,323.98
合计	11,072,480.30	4,384,393.22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7,942,933.62	7,491,715.02
合计	17,942,933.62	7,491,715.0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发行费用	9,310,405.66	2,160,612.38
预提费用	5,897,361.47	1,881,917.74
保证金	-	2,500,000.00
应付员工个人款项	472,000.00	821,765.13
其他	2,263,166.49	127,419.77
合计	17,942,933.62	7,491,715.0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6,734,428.79	4,183,411.21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2,250,741.67	12,165,419.72
合计	18,985,170.46	16,348,830.93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172,415.64	261,105.64
合计	172,415.64	261,105.64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	18,824,751.98	4,962,558.35
减：计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的租赁负债	6,734,428.79	4,183,411.21
净额	12,090,323.19	779,147.14

其他说明：

无

48、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1,618,626.14	9,376,077.86
专项应付款		
合计	1,618,626.14	9,376,077.8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无形资产购置款	13,869,367.81	21,541,497.58
减：计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的长期应付款	12,250,741.67	12,165,419.72
合计	1,618,626.14	9,376,077.86

其他说明：

无

专项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辞退福利	1,000,000.00	-
合计	1,000,000.00	-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适用 不适用

计划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金	7,555,483.84	3,639,664.46	
合计	7,555,483.84	3,639,664.46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无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92,516,581.58	33,437,180.00	92,608,778.74	33,344,982.84	收到补助款
合计	92,516,581.58	33,437,180.00	92,608,778.74	33,344,982.8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情况详见附注十一。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合同负债	255,117.72	255,117.72
合计	255,117.72	255,117.72

其他说明：

无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6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460,000,000.00

其他说明：

2024 年 11 月 28 日，本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首发上市，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100,000,000 股，公司变更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60,000,000.00 元。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1.25 元/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125,000,000.00 元，扣减发行费用人民币 91,634,240.24 元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033,365,759.76 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 100,000,0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人民币 933,365,759.76 元。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	121,251,928.80	933,365,759.76	-	1,054,617,688.56
其中：投资者投入的资本	121,251,928.80	933,365,759.76	-	1,054,617,688.56
其他资本公积	79,449,028.00	39,321,871.99	-	118,770,899.99
其中：股份支付	79,449,028.00	39,321,871.99	-	118,770,899.99
合计	200,700,956.80	972,687,631.75	-	1,173,388,588.5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其他资本公积系向员工授予的股权奖励计划作为股份支付进行处理，本年度依据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年取得的服务确认股份支付费用人民币 39,321,871.99 元（上年度：人民币 44,362,600.74 元），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								

他综合收益								
其中：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99,908.20	-	-	-	99,908.20	-	99,908.20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601,308.48	424,539.50	-	-	-	424,539.50	-	2,025,847.98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601,308.48	524,447.70	-	-	-	524,447.70	-	2,125,756.18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3,724,779.15	-95,954,415.7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3,724,779.15	-95,954,415.7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8,058,640.59	52,229,636.63
期末未分配利润	74,333,861.44	-43,724,779.1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已重述）
主营业务	1,171,099,095.12	615,994,220.40	1,016,192,677.75	557,089,444.43
其他业务	2,684,828.17	572,102.42	17,543,567.04	4,656,546.11
合计	1,173,783,923.29	616,566,322.82	1,033,736,244.79	561,745,990.54

1) 主营业务（按类别）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已重述）
芯片产品销售业务				
数据存储主控芯片产品	919,658,982.50	422,639,619.17	733,275,069.97	335,220,468.44
AIoT 信号处理及传输芯片产品	251,440,112.62	193,354,601.23	144,828,929.78	112,081,138.50
小计	1,171,099,095.12	615,994,220.40	878,103,999.75	447,301,606.94
技术服务	-	-	138,088,678.00	109,787,837.49
其他	2,684,828.17	572,102.42	17,543,567.04	4,656,546.11
合计	1,173,783,923.29	616,566,322.82	1,033,736,244.79	561,745,990.54

2) 芯片产品销售业务（按渠道）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已重述）
直销	1,131,067,427.65	593,956,009.49	850,208,464.46	431,679,452.07
经销	40,031,667.47	22,038,210.91	27,895,535.29	15,622,154.87
合计	1,171,099,095.12	615,994,220.40	878,103,999.75	447,301,606.94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481,786.72	1,709,133.95
教育费附加	1,492,179.25	732,485.98
地方教育附加	994,786.17	488,323.98
印花税	371,637.76	184,134.24
合计	6,340,389.90	3,114,078.15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已重述）
职工薪酬	19,599,833.02	14,531,450.09
股份支付费用	1,643,589.60	1,309,972.42
差旅费	1,333,636.82	1,078,454.64
折旧费用和摊销费用	621,413.70	724,103.75
业务招待费	933,941.74	620,464.60
租金费、物业费及水电费	509,410.09	216,644.37
其他费用	2,302,975.89	790,976.07
合计	26,944,800.86	19,272,065.94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9,722,017.86	25,117,751.03
股份支付费用	18,531,514.74	12,891,746.26
折旧费用和摊销费用	3,657,117.96	3,509,239.84
差旅费	1,166,142.66	1,151,054.19
咨询服务费	3,421,293.10	607,290.42
办公费	828,423.74	505,931.44
租金费、物业费及水电费	129,154.53	309,942.00
业务招待费	1,595,250.86	177,945.24
专利费	163,652.49	152,201.90
其他零星支出	1,642,629.87	1,325,668.38
合计	60,857,197.81	45,748,770.70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65,824,230.81	237,403,026.62
股份支付费用	18,585,025.09	29,386,991.63
特许使用权费用	32,007,304.03	42,227,716.86
折旧费用和摊销费用	47,749,114.83	36,920,256.86
流片费用	40,710,036.16	22,491,998.72
材料费	6,042,855.04	4,011,232.91
租金费、物业费及水电费	2,945,263.69	2,079,169.39
加工测试费	4,862,599.34	2,360,455.70
其他费用	6,458,345.28	2,831,428.56
合计	425,184,774.27	379,712,277.25

其他说明：

本集团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无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亦无外购在研项目。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4,814,209.54	3,349,168.37
减：利息收入	2,415,699.78	1,828,981.20
汇兑差额	-879,150.47	-1,621,617.38
手续费及其他	75,724.75	89,290.97
合计	1,595,084.04	-12,139.24

其他说明：

本年度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为人民币 607,130.92 元。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补贴收入	98,546,572.34	32,809,659.65
进项税加计扣除	2,552,146.86	2,716,017.34
税收返还	234,096.03	187,142.13
合计	101,332,815.23	35,712,819.12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55,518.83	374,626.80
大额存单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621,698.60	270,472.22
合计	777,217.43	645,099.02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690.72	-35,422.60
合计	-13,690.72	-35,422.60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信用减值损失	7,217,313.79	784,264.35
合计	7,217,313.79	784,264.35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	12,592,880.10	6,507,496.43
二、其他	338,038.83	-
合计	12,930,918.93	6,507,496.43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167,947.89	-
经营租入房屋建筑物装修处置损失	-197,664.00	-
合计	-29,716.11	-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违约金收入	221,500.00	298,800.00	221,500.00
其他	14,780.20	31,193.40	14,780.20
合计	236,280.20	329,993.40	236,280.2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31,296.62	1,286,149.76	131,296.6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31,296.62	1,286,149.76	131,296.62
捐赠支出	240,000.00	-	240,000.00
税收滞纳金	185.47	81.93	185.47
其他	19,904.22	61.29	19,904.22
合计	391,386.31	1,286,292.98	391,386.31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费用	-	-
合计	-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18,058,640.59
按 15% 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7,708,796.0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133,336.23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58,329,859.53
利用以前年度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暂时性差异的影响	-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4,487,727.22
所得税费用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57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46,931,223.60	32,619,060.83
其他	9,391,245.54	9,099,758.56
合计	56,322,469.14	41,718,819.3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流片费用	40,710,036.16	22,491,998.72
特许使用权费用	30,479,653.07	41,015,520.64
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及研发费用中的其他支付额	29,442,904.50	18,530,105.73
其他	15,894,458.71	4,922,667.28
合计	116,527,052.44	86,960,292.3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赎回交易性金融资产	42,000,000.00	50,000,000.00
赎回大额存单	-	10,000,000.00
合计	42,000,000.00	60,000,000.00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交易性金融资产	-	40,000,000.00
购买大额存单	-	20,000,000.00
合计	-	60,000,000.00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与租赁有关的款项	7,035,880.42	7,211,435.01
支付的上市费用相关的款项	14,357,510.21	2,813,540.60
合计	21,393,390.63	10,024,975.6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80,074,872.77	133,000,000.00	3,662,256.55	-133,667,726.54	-	83,069,402.78
租赁负债	4,962,558.35	-	21,485,130.09	-6,956,830.93	-666,105.53	18,824,751.98
合计	85,037,431.12	133,000,000.00	25,147,386.64	-140,624,557.47	-666,105.53	101,894,154.76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18,058,640.59	52,229,636.63
加：资产减值准备	12,930,918.93	6,507,496.43
信用减值损失	7,217,313.79	784,264.3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5,036,938.64	29,471,743.44
使用权资产摊销	6,627,252.43	7,004,170.14
无形资产摊销	19,742,371.64	13,097,333.7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51,574.41	1,270,278.2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9,716.11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1,296.62	1,286,149.7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690.72	35,422.6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814,209.54	3,349,168.3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77,217.43	-645,099.0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8,945,162.11	209,969,097.3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1,274,665.32	-197,527,695.3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3,353,040.02	-2,678,946.08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39,321,871.99	48,743,208.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568,209.43	172,896,229.1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22,851,518.88	26,071,920.37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使用权资产的增加	15,541,200.63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181,668,646.91	198,869,504.4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98,869,504.42	69,465,427.1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82,799,142.49	129,404,077.30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181,668,646.91	198,869,504.42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181,668,646.91	198,869,504.4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81,668,646.91	198,869,504.4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 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3,959,062.08	7.1884	28,459,321.86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1,150,816.30	7.1884	8,272,527.8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中：美元	95,823.89	7.1884	688,820.46
长期应付款			
其中：美元	1,345,493.36	7.1884	9,671,944.47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种类	境外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选择依据
柏泰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美元	根据所处经济环境决定

82、 租赁**(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本集团计入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为人民币 661,160.59 元（上年度：人民币 202,730.18 元）。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 7,697,041.01（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65,824,230.81	237,403,026.62
股份支付费用	18,585,025.09	29,386,991.63
特许使用权费用	32,007,304.03	42,227,716.86
折旧费用和摊销费用	47,749,114.83	36,920,256.86
流片费用	40,710,036.16	22,491,998.72
材料费	6,042,855.04	4,011,232.91
租金费、物业费及水电费	2,945,263.69	2,079,169.39
加工测试费	4,862,599.34	2,360,455.70
其他费用	6,458,345.28	2,831,428.56
合计	425,184,774.27	379,712,277.25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425,184,774.27	379,712,277.25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其他说明：

无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广州联芸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人民币 2,000 万元	广东广州	技术开发、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柏泰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美元 500 万元	中国香港	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苏州联芸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苏州	人民币 2,000 万元	江苏苏州	技术开发	100.00		投资设立
成都联屹科技有限公司	四川成都	人民币 2,000 万元	四川成都	技术开发	100.00		投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政府补助

1、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39,232,387.25	19,003,640.23		-24,556,767.10	-489,137.19	33,190,123.19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53,284,194.33	14,433,539.77		-68,052,011.64	489,137.19	154,859.65	与收益相关
合计	92,516,581.58	33,437,180.00		-92,608,778.74	-	33,344,982.84	/

注：本集团因项目支出的实际使用情况对项目相关补助中与资产及费用相关的政府补助进行了变更。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24,556,767.10	11,292,050.85
与收益相关	73,989,805.24	21,517,608.80
合计	98,546,572.34	32,809,659.65

其他说明：

无

十二、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 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应付款、其他非流动资产中的大额存单、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中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详见附注七。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金融工具分类

人民币元

种类	本年年末数	上年年末数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	-	42,013,690.7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099,908.20	-
以摊余成本计量		
货币资金	1,181,668,646.91	198,869,504.42
应收账款	443,772,075.36	272,749,945.76
其他应收款	1,424,000.75	1,371,393.55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652,698.60	20,031,000.00
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		
短期借款	83,069,402.78	80,074,872.77
应付账款	97,144,188.80	40,206,073.20
其他应付款	17,942,933.62	7,491,715.0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250,741.67	12,165,419.72
长期应付款	1,618,626.14	9,376,077.86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2) 风险管理目标、政策和程序，以及本年发生的变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市场风险

①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集团位于中国大陆境内的公司的部分进口采购和出口销售主要以美元结算，本集团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有关。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除下表所述资产及负债为美元余额外，本集团的资产及负债主要为人民币余额。下表所述美元余额（已折算为人民币）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外汇风险可能对本集团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本年年末数	上年年末数
货币资金	28,459	8,332
应付账款	8,273	3,733
长期应付款	9,672	10,14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89	8,872

本集团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集团外汇风险的影响。本集团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敏感性分析

汇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所有者权益的税前影响如下：

汇率变动	本年度		上年度	
	对利润的影响	对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对利润的影响	对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美元对人民币升值 5%	491	491	-721	-721
美元对人民币贬值 5%	-491	-491	721	721

② 利率风险—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有关（详见附注七、32）。本集团持续密切关注利率变动对于本集团利率风险的影响，本集团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本集团预期浮动利率银行存款产生的现金流量风险敞口不重大。

③ 利率风险—公允价值变动风险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的风险主要与固定利率的大额存单有关（详见附注七、30）。对于固定利率的大额存单，本集团的目标是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以管理利率风险。

④ 其他价格风险

本集团的价格风险主要产生于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 信用风险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可能引起本集团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具体包括：货币资金（附注七、1）、应收账款（附注七、5）、其他应收款（附注七、9）及部分其他非流动资产（附注七、30）等。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交易方进行交易。按照本集团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集团对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收回情况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集团不致面临重大信用风险。此外，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金融资产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对相关金融资产计提了充分的信用损失准备。

本集团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货币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集团的大额存单主要购置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此类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较低。

对于应收账款，本集团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集团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集团会定期对客户的信用记录进行监控，以确保本集团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本集团对与关联方之间产生的应收账款在单项资产的基础上确定其信用损失。对于剩余应收账款，本集团按照简化方法，即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相关预期信用损失计量详见附注七、5。

对于其他应收款，本集团会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进行监控，以确保本集团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对于其他应收款，本集团在单项资产的基础上确定其信用损失，相关预期信用损失计量详见附注七、9。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对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余额为人民币 369,050,535.21 元，占应收账款总余额的比例为 81.38%。本集团管理层认为上述客户具有可靠及良好的信誉，因此本集团对该客户的应收款项并无重大信用风险。除上述客户外，本集团无其他重大信用集中风险。

3) 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性风险时，本集团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集团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人民币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3 年
短期借款	84,438,459.72	-
应付账款	97,144,188.80	-
其他应付款	17,942,933.62	-
租赁负债	7,268,963.54	12,467,119.45
长期应付款	12,434,111.77	1,641,102.51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099,908.20	5,099,908.20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5,099,908.20	5,099,908.20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上述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按照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为基础的通用定价模型确认交易价格，非上市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参考近期交易价格确定。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管理层认为，财务报表中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接近该等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十、1。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直接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
武汉海康存储技术有限公司	直接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之子公司
武汉皓榕科技有限公司	直接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之子公司
杭州海康存储科技有限公司	直接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之子公司
重庆海康威视科技有限公司	直接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之子公司
杭州微影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直接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之子公司
杭州海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直接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之子公司
杭州海康威视科技有限公司	直接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客户一	采购商品	137,642.00			66,083.53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客户一	销售商品	279,806,892.68	179,585,031.87
	提供劳务	-	138,088,678.0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股份支付费用	21,484,609.13	17,256,153.49
关键管理人员工资薪金	7,117,912.70	7,178,353.87
关键管理人员的关系密切家庭成员的薪酬	1,531,520.28	1,453,305.71
合计	30,134,042.11	25,887,813.07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相关政府补助按照项目合同约定，先由政府统一拨付给项目牵头负责单位，再由其在合作单位间进行分配。本公司与客户一代收政府补助款项后拨付给对方或其下属企业的情况如下：

人民币元

关联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客户一代收政府补助款	40,079,070.00	22,228,800.00
本公司代收政府补助款	7,556,250.00	-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客户一	121,614,944.03	121,614.94	43,621,064.85	43,621.06
其他应收款	客户一	50,000.00	-	50,000.00	-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客户一	-	554,907.64
合同负债	客户一	668,384.69	-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1、 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以杭州同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同进合伙企业”）及杭州芯享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芯享合伙企业”）作为持股平台用于实施员工股权激励计划。

同进合伙企业成立于 2016 年 3 月，该合伙企业的普通合伙人为杭州聆奇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11 日，同进合伙企业的普通合伙人与本集团部分员工签订《杭州同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授予符合条件的员工同进合伙企业的份额，以间接持有联芸科技的股权（“同进平台第一期股权激励”）。自被授予对象实际缴足所认缴出资额之日起至满四年且联芸科技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为锁定期，锁定期届满时一次性解锁。于 2022 年 1 月 4 日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同进平台第一期股权激励的锁定期修改为自 2022 年 1 月 4 日起满五年且联芸科技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为锁定期，锁定期届满时一次性解锁。

于 2022 年 1 月 31 日，同进合伙企业的普通合伙人与本集团部分员工签订《杭州同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授予符合条件的员工同进合伙企业份额，以间接持有联芸科技的股权（“同进平台第二期股权激励”）。自授予激励份额之日起至满五年且联芸科技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为锁定期，锁定期届满时一次性解锁。

芯享合伙企业成立于 2019 年 3 月，该合伙企业的普通合伙人为杭州聆奇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2 日，经过根据合伙人会议，同意原有限合伙人李国阳退伙，同意杭州弘溢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弘清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弘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弘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弘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杭州享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称“芯享上层合伙企业”）成为芯享合伙企业的有限合伙人。芯享上层合伙企业的普通合伙人均为联芸科技关键管理人员。

于 2022 年 1 月 31 日，芯享上层合伙企业的普通合伙人与本集团部分员工签订《杭州弘溢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杭州弘清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杭州弘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杭州弘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杭州弘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及《杭州享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授予符合条件的员工芯享上层合伙企业的份额，以间接持有联芸科技的股权（“芯享平台第一期股权激励”）。自授予激励份额之日起至满五年且联芸科技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为锁定期，锁定期届满时一次性解锁。

于 2022 年 6 月 15 日，芯享上层合伙企业与本集团部分员工签订《杭州弘溢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杭州弘清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杭州弘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杭州弘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杭州弘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及《杭州享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授予符合条件的员工芯享上层合伙企业的份额，以间接持有联芸科技的股权（“芯享平台第二期股权激励”）。自授予激励份额之日起至满五年且联芸科技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为锁定期，锁定期届满时一次性解锁。

于 2022 年 8 月 24 日及 25 日，芯享上层合伙企业与本集团部分员工签订《杭州弘溢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杭州弘清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杭州弘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杭州弘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杭州弘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及《杭州享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授予符合条件的员工芯享上层合伙企业的份额，以间接持有联芸科技的股权（“芯享平台第三期股权激励”）。自授予激励份额之日起至满五年且联芸科技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为锁定期，锁定期届满时一次性解锁。

于 2024 年 5 月 6 日，芯享上层合伙企业与本集团部分员工签订《杭州享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授予符合条件的员工芯享上层合伙企业的份额，以间接持有联芸科技的股权（“芯享平台第四期股权激励”）。自授予激励份额之日起至满五年且联芸科技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为锁定期，锁定期届满时一次性解锁。

于 2024 年 5 月 23 日，同进合伙企业的普通合伙人与本集团部分员工签订《杭州同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授予符合条件的员工同进合伙企业份额，以间接持有联芸科技的股权（“同进平台第三期股权激励”）。自授予激励份额之日起至满五年且联芸科技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为锁定期，锁定期届满时一次性解锁。

于 2024 年 6 月 25 日及 6 月 27 日，芯享上层合伙企业与本集团部分员工签订《杭州弘溢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杭州弘清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杭州弘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杭州弘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杭州弘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授予符合条件的员工芯享上层合伙企业的份额，以间接持有联芸科技的股权（“芯享平台第五期股权激励”）。自授予激励份额之日起至满五年且联芸科技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为锁定期，锁定期届满时一次性解锁。

于 2024 年 8 月 28 日及 8 月 30 日，芯享上层合伙企业与本集团部分员工签订《杭州弘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及《杭州弘清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

授予符合条件的员工芯享上层合伙企业的份额，以间接持有联芸科技的股权（“芯享平台第六期股权激励”）。自授予激励份额之日起至满五年且联芸科技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为锁定期，锁定期届满时一次性解锁。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以授予日收益法或市场法评估确定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解锁期的离职率估计确定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33,319,505.07

注：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根据第三方机构评估确定，评估方法为市场法。其中市销率和流动性折扣率作为关键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的最佳估计。

其他说明

无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生产人员	561,742.56	-
管理人员	18,531,514.74	-
销售人员	1,643,589.60	-
研发人员	18,585,025.09	-
合计	39,321,871.99	-

其他说明

无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 资本承诺

人民币千元

项目名称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		
-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2,135	13,254
合计	2,135	13,254

(2) 本年末，本集团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本集团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集团的经营业务仅划分为 1 个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该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在经营分部的基础上本集团确定了 1 个报告分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本集团按主营业务收入来源地划分的对外交易主营业务收入和资产所在地划分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分部 1	分部间抵销	合计
来源于中国大陆境内的对外交易主营业务收入	650,356,538.41	-	650,356,538.41
来源于中国大陆境外的对外交易主营业务收入	520,742,556.71	-	520,742,556.71
位于中国大陆境内的非流动资产	118,253,983.00	-	118,253,983.00
位于中国大陆境外的非流动资产	-	-	-

注：以上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

占本集团营业收入 10%以上主要客户情况：

人民币元

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金额	比例	收入金额	比例
客户一	279,806,892.69	23.84%	317,673,709.87	30.73%

客户二	257,021,597.66	21.90%	173,699,952.52	16.80%
客户三	186,771,342.78	15.91%	占营业收入比例未达 10%	
客户四	137,561,547.43	11.72%	132,848,720.65	12.85%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信用期内	367,868,311.61	256,912,549.73
逾期 6 个月以内	85,321,724.10	52,752,952.15
逾期 6 个月至 1 年以内	19,876,877.86	-
合计	473,066,913.57	309,665,501.8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56,528,124.73	75.37	121,557.70	0.03	356,406,567.03	237,005,966.80	76.54	43,619.62	0.02	236,962,347.18
其中：										
合并范围外关联方	121,557,705.11	25.70	121,557.70	0.10	121,436,147.41	43,619,624.10	14.09	43,619.62	0.10	43,576,004.48
合并范围内子公司	234,970,419.62	49.67	-	-	234,970,419.62	193,386,342.70	62.45	-	-	193,386,342.7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6,538,788.84	24.63	5,559,108.27	4.77	110,979,680.57	72,659,535.08	23.46	802,436.85	1.10	71,857,098.23
其中：										
第三方客户	116,538,788.84	24.63	5,559,108.27	4.77	110,979,680.57	72,659,535.08	23.46	802,436.85	1.10	71,857,098.23
合计	473,066,913.57	100.00	5,680,665.97	1.20	467,386,247.60	309,665,501.88	100.00	846,056.47	0.27	308,819,445.4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一	121,557,705.11	121,557.70	0.10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	234,970,419.62	-	-	
合计	356,528,124.73	121,557.70	0.03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信用期内	36,103,239.07	263,553.65	0.73
超信用期 6 个月以内	60,558,671.91	1,320,179.05	2.18
逾期 6 个月至 1 年以内	19,876,877.86	3,975,375.57	20.00
合计	116,538,788.84	5,559,108.27	4.7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	846,056.47	4,834,609.50				5,680,665.97
合计	846,056.47	4,834,609.50				5,680,665.9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	234,970,419.62		234,970,419.62	49.67	-
客户一	121,557,705.11		121,557,705.11	25.70	121,557.70
客户五	40,821,004.89		40,821,004.89	8.63	4,398,560.73
客户三	37,505,209.30		37,505,209.30	7.93	430,851.40
客户六	20,167,062.66		20,167,062.66	4.26	439,641.97
合计	455,021,401.58		455,021,401.58	96.19	5,390,611.80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65,317,181.50	111,115,345.62
合计	165,317,181.50	111,115,345.6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适用 不适用**(2). 重要逾期利息**适用 不适用**(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4).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54,085,828.00	73,782,956.25
1 至 2 年	73,903,964.13	15,901,893.37
2 至 3 年	15,896,893.37	12,334,536.00
3 年以上	21,430,496.00	9,095,960.00
合计	165,317,181.50	111,115,345.62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与下属子公司之往来款	164,608,879.86	110,421,543.98
押金	707,496.00	692,996.00
其他	805.64	805.64
合计	165,317,181.50	111,115,345.62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年末，本公司按照单项资产基础对其他应收款的预计信用损失进行评估，无重大信用损失。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款项的 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	164,608,879.86	99.57	往来款	0-5 年	-
杭州聚光科技园有限公司	650,200.00	0.39	押金	0-7 年	-
江河云集（上海）科技发展 有限公司	40,536.00	0.02	押金	2-3 年	-
李丹	16,500.00	0.01	押金	2-3 年	-
太平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 司浙江分公司	805.64	-	其他	2-3 年	-
合计	165,316,921.50	99.99	/	/	-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10,015,033.33	-	110,015,033.33	96,058,868.26	-	96,058,868.26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110,015,033.33	-	110,015,033.33	96,058,868.26	-	96,058,868.26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广州联芸科技有限公司	20,418,778.94		357,222.48				20,776,001.42	
柏泰科技有限公司	26,300,583.00		7,756,430.00				34,057,013.00	
苏州联芸科技有限公司	26,791,207.87		3,685,816.86				30,477,024.73	
成都联屹科技有限公司	22,548,298.45		2,156,695.73				24,704,994.18	
合计	96,058,868.26		13,956,165.07				110,015,033.33	

注：本年，本公司以美元 110 万元完成对柏泰科技有限公司的剩余出资；本公司因向子公司广州联芸科技有限公司、苏州联芸科技有限公司及成都联屹科技有限公司之员工授予股权激励而增加长期股权投资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357,222.48 元、人民币 3,685,816.86 元及人民币 2,156,695.73 元。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已重述)
主营业务	1,167,675,559.36	613,685,578.25	1,018,195,446.71	549,472,088.98
其他业务	2,574,424.62	657,100.70	17,265,936.50	5,047,617.13

合计	1,170,249,983.98	614,342,678.95	1,035,461,383.21	554,519,706.11
----	------------------	----------------	------------------	----------------

主营业务（按类别）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已重述）
芯片产品销售业务				
数据存储主控芯片产品	916,895,728.25	421,413,778.92	736,898,552.36	328,243,690.74
AIoT 信号处理及传输芯片产品	250,779,831.11	192,271,799.33	143,208,216.35	111,440,560.75
小计	1,167,675,559.36	613,685,578.25	880,106,768.71	439,684,251.49
技术服务	-	-	138,088,678.00	109,787,837.49
其他	2,574,424.62	657,100.70	17,265,936.50	5,047,617.13
合计	1,170,249,983.98	614,342,678.95	1,035,461,383.21	554,519,706.11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55,518.83	374,626.80
大额存单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621,698.60	270,472.22
合计	777,217.43	645,099.02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9,716.11	附注七、7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73,989,805.2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41,828.11	附注七、68、7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43,916.88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5,106.11	附注七、74、7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减：所得税影响额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73,990,728.01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33	0.32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47	0.12	不适用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方小玲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5 年 4 月 15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